

股票代碼：3149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G-TECH Optoelectronics Corporation

—00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 101 年 5 月 16 日 刊印

本年報查詢網址：<http://newmops.tse.com.tw> 公開資訊觀測站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資料：

發 言 人：邱火生
職 稱：董事長特助
電 話：037-236988
電子郵件信箱：ir@gtoc.com.tw

代理 發言人：林文山
職 稱：財務處副總經理
電 話：037-236988
電子郵件信箱：ir@gtoc.com.tw

二、總公司及工廠：

總公司地址：366 苗栗縣銅鑼鄉中平村中興路 99 號

工廠地址：

一廠：366 苗栗縣銅鑼鄉中平村中隆一路 168 號
二廠：366 苗栗縣銅鑼鄉中平村中興路 99 號
南科一廠：臺南市善化區南科九路 10 號
南科二廠：臺南市新市區環東路 2 段 6 號
電 話：037-236988
傳 真：037-236929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106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 B2
電 話：02-27023999
網 址：<http://www.capital.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姓 名：曾國禎會計師、簡蒂暖會計師
名 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電 話：02-81016666
網 址：<http://www.kpmg.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gtoc.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2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3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6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9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1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1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度曾 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1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2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 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3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 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5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36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1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1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1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1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4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4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4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8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64
四、環保支出資訊.....	64
五、勞資關係.....	66
六、重要契約.....	66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並應註明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68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0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73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75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111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因難 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53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154
二、經營結果.....	155
三、現金流量.....	15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5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57
六、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	158
七、其他重要事項.....	161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62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64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64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64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 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65

壹、致股東報告書

2011 年為正達國際光電成立第 15 年，也是公司發展歷程上最重要的里程碑，承蒙各界關注，感謝 貴股東支持，以及全體員工與經營團隊的努力，正達正式於 2011 年 11 月 23 日在台灣證交所掛牌上市。

過去 15 年，正達持續領先布局新技術，近年來隨著光電玻璃成為新型手持式裝置之新材料，市場需求急速成長及擴張，也帶動正達近 3 年來表現不俗。正達繼 2010 年觸控感測玻璃擴產、並快速大量生產，成為正達營收獲利成長的火車頭之後，2011 年更由保護玻璃接棒，深圳一廠及二廠產能陸續開出，帶動正達營收跳躍增長 165%，達成連續兩年成長幅度均超過 150% 的亮麗成績。

秉持公司著重新產品開發、布局創新技術之競爭策略，正達於 2012 年投入新鍍膜生產線之建置及量產，預計將於第二季起開出新產能，可望成為公司 2012 年之主要成長動能；此外，正達更領先全球跨入立體玻璃技術開發，3D 成型玻璃(3D Forming Glass)布局已臻成熟，將成為未來三年正達開拓新市場的最強武器。

2011 年全年正達國際光電合併營收達新台幣 73.41 億元，較 2010 年成長 165%，連續兩年營收淨成長超過 150%，全年合併淨利並達到新台幣 8.42 億元，也相對 2010 年 4.77 億元成長 77%，基本每股盈餘為 4.08 元。

展望 2012 年，全球經濟環境依然嚴峻，加上油電雙漲以及大陸勞工薪資上揚等大環境變動，使得生產成本墊高、企業經營備受考驗。儘管如此，正達仍將穩健經營、快步前進，以因應大環境及產業生態的變換更迭，期許新產能及新技術開花結果，為公司及全體股東創造更好的獲利。2012 年起，正達將邁入全新的領域，開創企業發展的新格局，也期待 貴股東繼續給予支持與勉勵。

負責人

鍾志明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85年6月2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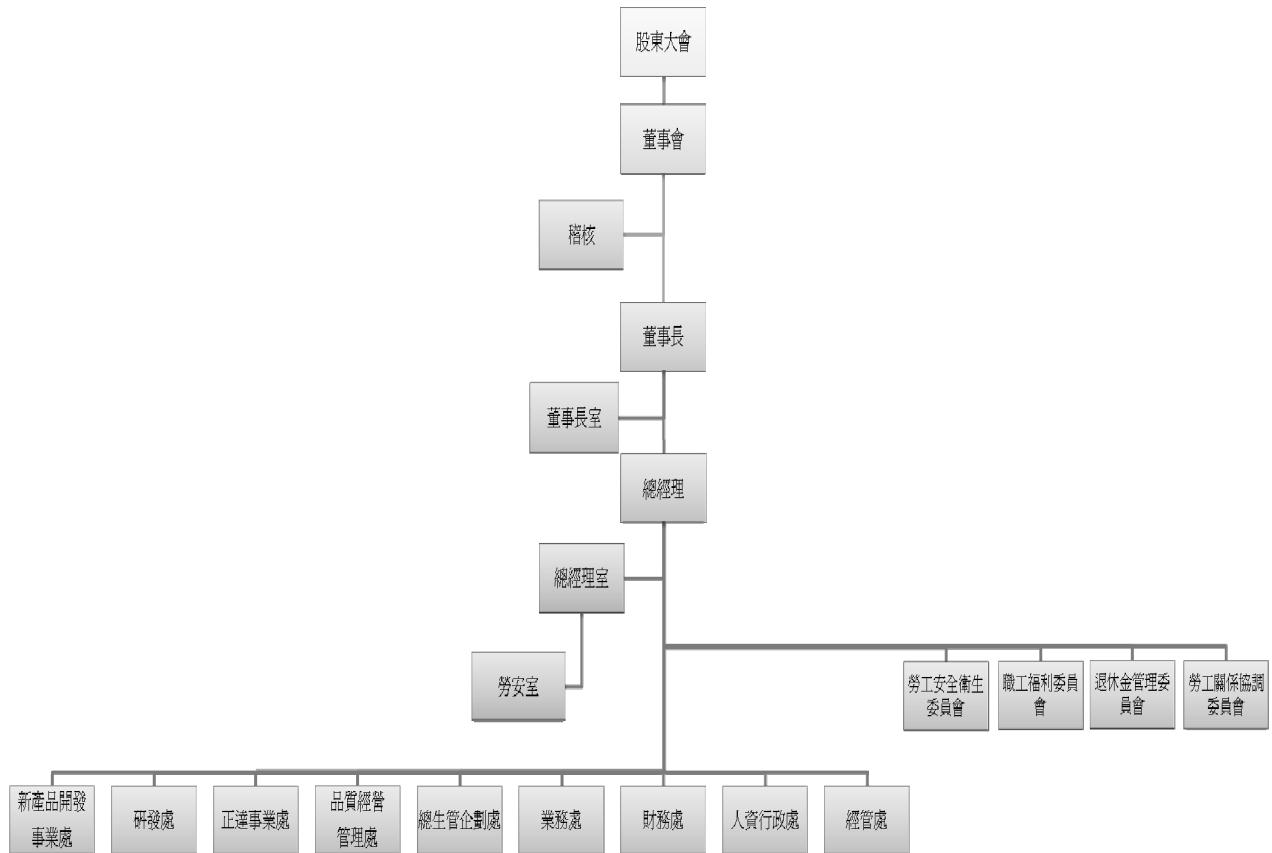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 85年06月 由金明集團董事長鍾榮華先生設立，初期名稱為正達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設立時資本額2,600萬元，從事傳統建築玻璃加工業務。
- 87年04月 領先同業引進德國物理強化爐及義大利化學強化爐各一座，從事光學玻璃強化業務。
- 88年12月 因應平面顯示器市場之蓬勃發展，並設置玻璃切割產線。
- 89年03月 與鍊德科技達成合資協議，雙方各持股50%。
- 89年06月 設置研磨機15台開始試產STN級玻璃基板。
- 89年07月 更名為正達科技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並進行廠房擴建工程。
- 89年10月 新廠落成。
- 89年11月 設置第三、四條玻璃切割產線。
- 90年02月 增建廠房正式動工。
- 90年04月 研磨機增為86台。
- 90年05月 更名為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並進行廠房擴建工程。
- 90年08月 與國外合作研發大型薄板玻璃拋光技術。並規劃建立TFT-LCD光電玻璃切割及研磨生產技術。
- 90年11月 取得ISO-9001 2000年版國際品保認證通過。
- 91年01月 補辦股票公開發行。
- 91年07月 TFT-LCD光電玻璃切割取得認證。
- 91年11月 TV-LCD保護板玻璃開始量產交貨。
- 91年12月 TFT-LCD光電玻璃研磨取得認證。
- 93年05月 股票登錄興櫃掛牌。
- 96年05月 TFT PANEL薄化產品開發成功。
- 96年10月 私募普通股7億元，由鴻海集團投資入股股權比例占42%，資本額達12億7,229萬元。
- 96年12月 TFT玻璃薄化新廠完工。
- 97年01月 透過第三地轉投資宏達光電玻璃(東莞)有限公司。
- 97年03月 TFT-LCD物理薄化製程導入。
- 97年05月 導入化強玻璃製程。拋光墊修整工作環取得專利。
- 97年07月 科專：勒化膠強化玻璃強度。
- 97年09月 5代素板玻璃/TFT-LCD面板拋光導入。
- 97年09月 5代素板玻璃裁切磨邊製程導入。
- 98年02月 ITO玻璃鍍膜新廠完工。
- 98年12月 進駐南科，成立南科分公司。
- 99年10月 取得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通過及OHSAS 18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通過。
- 99年12月 苗栗廠設置營運總部。大陸子公司睿志達(深圳)成立。
- 100年11月 股票上市。
- 101年02月 3D成型玻璃產線裝機試產。大陸子公司睿志達(成都)成立。
- 101年03月 抗反射(AR)鍍膜新產線裝機試產。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業務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董事長室	負責執行董事會決議事項及督導公司營運方針。
稽核室	負責稽核各規章制度之落實，提供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改善意見等事宜。
勞安室	負責環安督導、勞工安全稽核及專案推行督促。
總經理室	訂定公司營運方針，綜理公司整體事業之規劃、控制、執行及組織內部之協調、管理等業務之達成。
經管處	計算各處級單位 KPI 達成率、追蹤及預測營收達成實績，並統計及控管各單位之費用動支況，串連業務詢單、研發製程設計、採購價格等資訊平台，並分析各類產品成本及所貢獻之營收資訊，監控各類物料單位耗用是否超標或不足，用以管理製程狀態及控制生產成本，統合各事業處廠房、空間、設備生產資源規劃與分配，生產效率指標整合、分析及提升措施提出，並落實預算及專案編制與管理。
人資行政處	建立、維護及稽核本公司全球資訊系統，並建立安全管控及防火牆等相關機制；並負責本公司全球網路通訊系統連結及 ERP，EIP 及 CIM 等；及人力資源發展及庶務管理，推動企業文化及員工服務等制度，配合發展公司策略進行組織規劃並配置適當人力資源。
財務處	依公司整體需求，發揮財務功能，維持良好的財務結構、建立海外之財務信用、外匯及資金之調度與規劃、配合公司策略規劃資金國際化、落實投資人關係管理，負責本公司一切會計帳務處理、股務作業及依法申報與公告董監事持股等事宜；並落實投資人關係管理等事宜。
業務處	掌理行銷、市場價格策略及產品方向計畫之編擬、產品內外銷之推行、產品品質服務、價格、交貨意見等反應及市場調查，並蒐集整合全球市場資訊及開發，以達成年度營運計劃為目標，執行產品銷售與市場推廣計畫。
總生管企劃處	負責全球產能之控管與規劃，及公司採購管理並配合產業景氣做採購策略的調整篩選適當的供應、外包廠商，以合理的價格採購物料及外包產品，並維持適當的品質水準，及掌握準確之交期生產管理作業，執行原物料存量有效掌控及需求規劃。
品質經營管理處	建立公司品質管理系統並執行品質保證之管制作業，推動持續改善活動之進行並協調與負責客戶稽核，協助處理客訴及品質不良原因之預防矯正，及執行集團內各廠區檢驗標準確認品質工作之管制，推行及管理各項 ISO9001 制度之建立與落實執行情形。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正達事業處	負責全球產能與產品製程管制與管理，生產品質之控制與改善及生產計劃之執行與掌握進度，並提昇生產效率，擬定生產作業標準，掌握生產情況，降低異常發生，品質不良謀求改善辦法。
研發處	執行公司產品的研究與開發及籌備研發資源、擬定研發方向，並落實研發與生產製造進行整合為主要業務。
新產品開發事業處	制定產品發展策略及方向，研究相關新興技術及化學材料之應用與發展。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01 年 4 月 14 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初次選任日期 (註 1)	選任日期 (註 1)	選任時持有股份 股數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股數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股數	主要經歷(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鴻元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85.6.24	100.02.25	21,791,375 12.10%	24,857,989 10.55%	-	-	聯合技術學院光電科 Fast Achievement Global Ltd 董事長、 Brave Advance International Corp.董 事長、創邦光電(股) 公司司法人代表董事	董事	鍾榮華	父子	
董事	鴻元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98.02.16	100.02.25	21,791,375 12.10%	24,857,989 10.55%	1,640,428 0.75%	0.70%	(東莞)有限公司董事 長	董事	鍾榮華	父子	
董事	金明玻璃有限公司 代表人	95.06.27	100.02.25	695,058 0.39%	695,058 0.30%	-	-	淡江大學物理系畢 業、保勝光學研發部 經理、美商柯達公司 上海沖印設備總經 理、美商柯達公司大 中華區研發總監、普 立爾科技光學事業 部總經理	董事	鍾榮華	父子	
董事	金明玻璃有限公司 代表人	95.06.27	100.02.25	-	-	40,000 0.02%	-	高中畢 事長	董事	鍾志明	父子	
獨立董事	林文彬	95.06.27	100.02.25	3 年	-	3,285,151 1.39%	2,012,398 0.85%	美國田納西大學物理 化學博士、曾任碧悠 光電子總經理、工研院 審查委員、明新科技大學 電系教授、鈺博科 技股公司總經理、 經濟部影像顯示產業 推動辦公室顧問、國 立聯合大學玻璃材料 開發與應用審查委員 (註 2)	-	-	-	

職稱	姓名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註1)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關係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獨立董事	黃國師	96.12.15	100.02.25	3年	-	-	-	-	-	-	-	-	國立台灣大學會計學研究所畢業 會計師公會會計委員會委員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 (股)公司監察人	遠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康儲國際(股)公司董事	-
監察人	蕭仁亮	94.06.22	100.02.25	3年	1,373,755	0.76%	1,520,078	0.65%	-	-	-	-	東海大學國貿系畢	錫泰銅鐵(股)公司監察人 光亮金屬工業(股)公司董事 紙業(股)公司董事	-
監察人	黃德才	96.12.19	100.02.25	3年	-	-	-	-	-	-	-	-	國立交通大学運輸管理系畢業 台灣飛利浦(股)公司財務經理 海精密工業(股)公司財務長	誠品聯合會計師 立德電子、董立德 艾訊(股)公司總經理 博士(股)公司財務長 鴻海董事長	(註3)
監察人	周志誠	96.12.19	100.02.25	3年	-	-	-	-	-	-	-	-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國立上海大學會計學博士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董事、元智大學副教授、台灣省大會計師公會理事長	晶宏半導體(股)公司監督人 台北畜產公司董事 華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臻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人代公司董事長	-

註 1：100.02.25 任期屆滿全面改選。

註 2：平面顯示器產業聯盟會長、台灣先進光源產業技術研究學院院長、工業技術學院理事長、華宏新技（股）公司獨立董事、聯合晶電董事長、私立東海大學學術董事會成員。

註 3：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董事長、中華兩岸學生創造力教育學會會長務理事。
公司董事、旭勤企業有限公司財務長、司司榮譽董事長、中華兩岸學生創造力教育學會會長監察人、廣宇科技(股)公司監察人、建漢科技(股)公司監察人、紫創能源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監察人、廣宇科宇代表監察人、廣宇科宇代表監察人、利億國際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監察人、鴻陽創業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監察人、利億國際投資(股)公司董事、富瑞國際投資(股)公司董事、鴻橋國際投資(股)公司董事、實鑫國際投資(股)公司董事、寶金國際投資(股)公司董事、鴻基國際投資(股)公司董事、富瑞國際投資(股)公司董事。

註 4：100 年 6 月 21 日改派。
註 5：101 年 4 月 30 日鴻元國際投資(股)公司董事改派代表人林鴻達，持有股數：0；金明玻璃有限公司改派代表人鍾志明並於 101.04.30 董事會選任為董事長。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1 年 4 月 20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鴻元國際投資(股)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100%)
金明玻璃有限公司	鍾榮華 (12.5%) 鍾郭鳳美 (30%) 鍾志忠 (10%) 葉靜蘭 (26%) 賴秀琪 (16%) 賴旭威 (5.5%)

2.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1 年 4 月 20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郭台銘 (12.54%) 花旗託管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及存託憑證 (2.98%) 大通託管沙烏地阿拉伯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2.32%) 中國信託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1.06%) 花旗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1.82%) 匯豐 (台灣) 銀行託管 EFG 銀行投資專戶 (1.53%)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1.55%) 摩根大通銀行託管阿布達比投資局投資專戶 (1.01%) 渣打託管富達清教信託：富達低價位股基金 (1.09%) 先進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99%)

3.董事及監察人資料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情形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 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 他國家考試及格 證書之專門職業 及技術人員	1	2	3	4	5	6	7	8	9	10
鴻元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鍾志明		✓						✓		✓	✓	✓
鴻元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徐榮彬		✓					✓		✓	✓	✓	無
金明玻璃有限公司 代表人：鍾榮華		✓						✓	✓	✓	✓	無
黃國師	✓	✓	✓	✓	✓	✓	✓	✓	✓	✓	✓	無
林文彬	✓	✓	✓	✓	✓	✓	✓	✓	✓	✓	✓	1
蕭仁亮		✓	✓	✓	✓	✓	✓	✓	✓	✓	✓	無
黃德才		✓	✓	✓	✓	✓	✓	✓	✓	✓	✓	無
周志誠	✓	✓	✓	✓	✓	✓	✓	✓	✓	✓	✓	3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
- (8)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9)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0)未有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1 年 4 月 14 日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內關係之經理人 關係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總經理	江嘉斌	97.01.01	1,051,923	0.45%	1,000	—	交通大学研究所 EMBA 台北科技大学冶金材料科 中國鋼鐵技術處課長 東和鋼鐵技術處處長 志聯工業廠長	宏達光電玻璃(東莞)有限公司董事 Golden Start Global Corp 董事長 Charmtex Global Corp 董事長 睿志達光電(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長	—	—
事業部副總	黃敏書	92.06.09	241,841	0.10%	—	—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光電材料與科 技研究所 EMBA 修平技術學院電機工程系 Epson 製程技術課長 久立光電技術部製程課長	宏達光電玻璃(東莞)有限公司董事 長	—	—
財務部副總	林文山	91.05.01	540,754	0.23%	—	—	交通大学研究所 EMBA 交通大学財務金融研究所畢 業 成功大學會計系 力太電子會計主管 遠東五金(大陸)財務經理	金昌工業(股)公司董事 宏達光電玻璃(東莞)有限公司監 察人 睿志達光電(深圳)有限公司監察 人 睿志達光電(東莞)有限公司監察 人	—	—
董事長室副總	呂秀章	100.5.01	32,000	0.01%	—	—	輔仁大學物理系畢 玉晶光電子副總 利科電子副總	—	—	—
董事長室副總	鄭功輝	100.5.01	177,809	0.08%	47,887	0.02%	明新科技大學動力機械科 亞崴科技採購經理 鴻友科技採購處長	睿志達光電(深圳)有限公司董事 事 —	—	—
新產品開發事業 處副總	戴豐源	100.11.01	40,000	0.02%	—	—	日本東京大學大學院工學系研究 科合成化學博士 富士康科技集團表面處理技委 會 主委(副總經理)	—	—	—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關係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淡江大學 EMBA 學分班結業 萬邦電子課長 太欣半導體協理	美國聖路易大學 MBA 元富證券公司承銷副理 建華證券公司資本市場部經理 今港光學科技公司執行副總	巨庭機械(股)公司 獨立董事 睿志達光電(深圳)有限公司法人董事 睿志達光電(東莞)有限公司法人董事 睿志達光電(成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	—	—	—	—	—
董事長室特助	邱火生	100.05.01	29,000	0.01%	—	—	—	—	—	—	—	—	—	—	—	—
經營管理處協理	陳泰宏	96.04.01	24,872	0.01%	300,000	0.13%	—	—	—	—	—	—	—	—	—	—
業務處副總	蔡岳勳	96.10.26	240,522	0.10%	1,052	0.00%	逢甲大學化工系 默克光電資深經理 信安高新業務處長	—	—	—	—	—	—	—	—	—
研發處副總	徐榮彬	101.01.03	40,000	0.02%	—	—	—	—	—	—	—	—	—	—	—	—
財務部協理	張晉誠	100.05.01	—	—	—	—	—	—	東吳大學企管研究所 台灣格雷蒙董事長特助	—	—	—	—	—	—	—
製造處協理	李清銘	100.05.01	1,525	—	134,137	0.06%	碧悠國際光電處長 交通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交大吳大學企管研究所 東吳大學企管研究所 臺灣格雷蒙董事長特助	—	—	—	—	—	—	—	—	—
供應鏈管理 資深經理	劉耀盛 (註 1)	100.05.01	—	—	—	—	—	—	英國沃里克大學工業工程 MBA 勤宇科技經理 統寶光電經理	—	—	—	—	—	—	—
經營管理部 資深經理	王得各	100.05.01	97,518	0.04%	5,703	0.00%	—	—	交通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研究所 群創電子經營管理 華邦電子營運分析	—	—	—	—	—	—	—
事業處協理	古洪鈺	94.03.21	10,239	—	—	—	—	—	聯合技術學院光電科 順華工業(股)公司廠長	—	—	—	—	—	—	—
技術協理	陳欽典	100.05.01	31,398	0.01%	—	—	—	—	清華大學 EMBA 統寶電子廠長 技迪公司特助	—	—	—	—	—	—	—
廠務部協理	龔政年	89.06.12	31,942	0.01%	—	—	—	—	勤益工專電機空調科 工研院工程師	—	—	—	—	—	—	—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經理人 關係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製造部協理	徐憲義	97.03.07	148,911	0.06%	4,972	0.01%	元智大學電機所 默克光電生產、研發及技術部經 理	—	—	—	—
製造部資深經理	林豐銘	100.5.01	—	—	—	—	中央大學地物系研究所 默克光電資深經理 群創光電資深經理	—	—	—	—
業務處技術協理	洪育德	100.5.01	191,530	0.08%	—	—	高雄工學院機械科 台灣愛普生課長 久立光電課長	—	—	—	—
稽核副理	吳泰北 (註 2)	101.2.17	4,000	—	—	—	美國夏威夷太平洋大學 MBA 長春人造樹脂廠(股)公司 國外外部風險管理組、內部稽核	—	—	—	—

註 1：100 年 10 月 21 日離職。

註 2：101 年 2 月 17 日職務調整新任。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及G等七 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 (C)	A、B、C及 D等四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法人董事 鴻元國際投 資(股)公司 鍾志明 代表人	本公司 合併 報表 內所 有公 司	無							
法人董事 鴻元國際投 資(股)公司 許庭禎 (註2) 代表人	2,415	3,376	-	474	474	105	0.36% 0.47%	832	832
法人董事 徐榮彬 (註3) 代表人								-	-
法人董事 金明玻璃 有限公司 鍾榮華 代表人								-	0.1%
獨立董事 林文彬 獨立董事 黃國師									

註 1：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1 年 4 月 30 日決議通過盈餘分派，俟民國 101 年 6 月 12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生效。
註 2：100 年 6 月 21 日改派解任。

註 3：100 年 6 月 21 日改派就任。

註 4：101 年 4 月 30 日鴻元國際投資(股)公司董事改派代表人林鴻達；金明玻璃有限公司改派代表人鍾志明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許庭禎、徐榮彬、鍾榮華、林文彬、黃國師	許庭禎、徐榮彬、鍾榮華、林文彬、黃國師	許庭禎、徐榮彬、鍾榮華、林文彬、黃國師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鍾志明	鍾志明	鍾志明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總 計(含 100 年法人董事改派人數)	6 人	6 人	6 人

2.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等 三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 之酬勞(B)(註1)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監察人	蕭仁亮										
監察人	黃德才	108	108	284	284	50	50	0.05%	0.05%		
監察人	周志誠								無		

註1：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1 年 4 月 30 日決議通過盈餘分派，俟民國 101 年 6 月 12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生效。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蕭仁亮、黃德才、周志誠	蕭仁亮、黃德才、周志誠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 計	3 人	3 人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	取得員工認 股權憑證數額 (註 1)	有無領 取來自子公 司轉 投資事 業酬 金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總經理 江嘉斌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本公司	本公司
副總 經理 黃敏書										
副總 經理 林文山	7,730	8,265	-	2,368	2,368	1,373	-	1,373	-	-
副總 經理 鄭功輝										
副總 經理 呂秀章										無

註1：累計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計算至本年報刊印日為止。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林文山、呂秀章	林文山、呂秀章	
2,0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不含)	江嘉斌、黃敏書、鄭功輝	江嘉斌、黃敏書、鄭功輝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人	3 人	3 人

4. 最近年度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1 年 4 月 30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註 1)	姓名 (註 1)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江嘉斌	-	2,880	2,880	0.34%
	事業處副總	黃敏書				
	財務處副總	林文山				
	董事長室副總	黃敏書				
	董事長室副總	鄭功輝				
	董事長室副總	呂秀章				
	董事長室特助	邱火生				
	經營管理處協理	陳泰宏				
	業務處協理	蔡岳勳				
	財務部協理	張晉誠				
	製造部協理	李清銘				
	供應鏈管理經理	劉耀盛 (註 2)				
	經營管理部經理	王得各				
	事業處協理	古洪鈺				
	技術協理	陳欽典				
	廠務部協理	龔政年				
	製造部協理	徐憲義				
	業務處協理	洪育德				
	稽核副理	吳泰北				

註 1：此職稱為本年報刊印日止之職稱。

註 2：100 年 10 月 21 日離職。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99 年度		100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本公司	合併報表
董事酬金總額	3,355	3,355	2,994	3,955
董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0.70%	0.70%	0.36%	0.47%
監察人酬金總額	209	209	442	442
監察人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0.04%	0.04%	0.05%	0.05%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5,221	5,221	11,471	12,006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9%	1.09%	1.36%	1.43%
變動分析：				
1. 本公司稅後純益由 477,195 仟元增加至 841,954 仟元。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由 3 人增至 5 人。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董事、監察人

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包含車馬費、業務執行費用及盈餘分配之酬勞，本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依公司章程規定並經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授權董事會依董事、監察人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貢獻價值暨同業水準後定之；盈餘分配之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配標準係遵循公司章程，提報董事會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後發放。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員工紅利及員工認股權憑證，薪資水準係依對公司貢獻暨參考同業水準；員工紅利的分派標準係遵循公司章程，提報薪酬委員會審議後，交付董事會討論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後發放；員工認股權憑證之授與，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授權董事長，依員工認股權辦法發行之。99 年度及 100 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分別為 5,221 仟元及 11,471 仟元，占同年度稅後純益之比率分別為 1.09% 及 1.36%。

綜上所述，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及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具有正向關聯性。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10 次 (A)，董事監察人出席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 數(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鴻元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鍾志明	10	100%	
董事	鴻元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徐榮彬	6	60%	100/6/21 改派
董事	金明玻璃有限公司 代表人：鍾榮華	10	100%	
獨立董事	林文彬	10	100%	
獨立董事	黃國師	10	100%	
監察人	蕭仁亮	9	90%	
監察人	黃德才	1	10%	
監察人	周志誠	9	9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14 條之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				

(二)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10 次 (A)，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蕭仁亮	9	90%	
監察人	黃德才	1	10%	
監察人	周志誠	9	9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監察人不定期視察各單位業務狀況，以及透過股東常會與員工及股東溝通。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內部稽核人員定期及不定期向監察人提出稽核報告，會計師亦每年定期就查核情形及建議事項與監察人進行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一)本公司日常股東業務委由專業之股務代理機構辦理，同時有專人負責處理相關事宜。 (二)本公司持股10%以上之單一大股東為鴻元國際投資(股)公司，對於主要股東，均能保持密切聯繫。 (三)本公司已訂定「集團企業及關係人間交易作業辦法」及「對子公司監控作業辦法」。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一)本公司已選任二席獨立董事，並訂定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 (二)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係由董事會決議聘任，簽證會計師之專業能力及獨立性質值得肯定。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公司對往來金融機構、債權人皆提供充分之資訊，對於員工亦有順暢之溝通管道，並依相關法令規定將資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使利害關係人有足夠之資訊做判斷以維護其權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四、資訊公開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本公司已依規定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及業務資訊，供股東及社會大眾等參考。 (二)公司設有中、英文網站，且有專人負責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落實發言人制度。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五、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公司已於100年5月10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薪酬委員會，並訂立「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成員最少3人，每年至少開會2次。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一)除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及實施退休金制度外，並鼓勵員工參與國內外各項訓練課程與技術研討，規劃員工團體保險及安排定期健康檢查，重視勞工關係，提供平等就業機會。 (二)本公司與客戶、供應商關係良好，溝通管道順暢。 (三)本公司建立完整之發言體系並依相關法令規定公開公司資訊，以保障投資人之基本權益。 (四)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係以積極態度鼓勵董事及監察人進修。 (五)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專注於本業，配合相關法規執行各項政策推動，以降低避免任何可能風險。 (六)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間均有指定專人做為經常性的聯絡管道，隨時掌握客戶動態，透過良好協商機制，確保雙方之最大利益。 (七)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依規定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		

- (一)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本公司依規定於100年5月10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薪酬委員會，並訂立「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由二位獨立董事(林文彬、黃國師)及張清景先生，三人組成，其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一、評估與監督公司整體薪酬政策。
 - 二、評估與核定董事(含董事長)之薪酬水準。
 - 三、評估與核定總經理及高階經理人之薪酬水準。
 - 四、評估與核定公司經理人之薪酬水準。
 - 五、依據公司目標、營運績效及競爭環境等因素不定期檢討董事(含董事長)及高階經理人之薪酬。
 - 六、本公司之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事項如依子公司分層負責決行事項須經本公司董事會核定者，應先經本委員會提出建議後，再提交董事會討論。
 - 七、本組織規程所稱之薪資報酬，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其範疇應與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中有關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酬金一致。
 - 八、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於100年05月10日成立，委員計3人。(2) 本屆委員任期：100年05月10日至103年02月24日，截至101年04月20日，已開會4次(A)，委員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列)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 (列) 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林文彬	4	0	100	薪酬委員會召集人
委員	張清景	4	0	100	
獨立董事	黃國師	4	0	100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三)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一)本公司雖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但本公司仍會持續實踐企業社會責任，未來亦會視情況訂定相關政策。 (二)本公司負責社會責任相關之部門皆依其職責辦理相關事宜。 (三)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並記載明確之獎懲制度。	無重大差異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二)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三)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四)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一)本公司遵守相關環保法令，響應資源回收並分類，同時也傳達給員工節能相關的觀念。 (二)本公司已建立環安衛部門，致力遵守綠色環境政策。 (三)本公司推動無紙化作業及倡導節能減碳活動，並執行隨手關燈、節約用水的政策。 (四)本公司中央空調由專人管理，在溫度未達一定高溫前減量使用，以達到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的政策	無重大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形。	目標。	
三、維護社會公益		無重大差異
(一)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之情形。	(一)本公司依勞動法規規定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並制定符合法令的制度，同時不定期辦理各項活動，增加員工向心力及感情。	
(二)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二)本公司提供員工一個整潔的環境，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上所需之安全防護設備，主管及公安單位定期檢視工作工作環境。本公司亦重視員工健康，以優於法令規定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公司對員工健康的照顧及推動不遺餘力。	
(三)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三)本公司與客戶間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並對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客訴處理程序。	
(四)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四)本公司要求供應商提供無有害的原物料，以提供客戶安全無害之產品，共同遵守企業社會責任。	
(五)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五)本公司與社區關係良好，仍會響應發展社區發展等公益活動。	
四、加強資訊揭露		無重大差異
(一)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一)本公司於本公司網站、年報、公開說明書中揭露履行社會責任之資訊。	
(二)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二)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未來將視情況考量是否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1.本公司從事的事業生產過程中，所造成之廢水、噪音、廢棄物之污染，已有委託環保署認可的清除處理業者進行清除處理，並依規定上網申報，故無環境污染問題，各項污染防治工作皆在妥善管理下正常運作並定期至處理廠進行稽核以確認處理廠正常運作，目前亦已通過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工作，使污染問題更有效管理。推展研發產品製程導入綠色環保概念，如降低產品耗電量、縮減包裝體積以減少溫室氣體排放。向同仁宣導環保觀念，將環保融入生活及家庭中，一起愛護地球。		
2.為降低職業災害發生，確保員工安全與健康，公司致力於安全衛生管理制度改善及建立安全文化，除遵守國內相關安全衛生法規，並導入OHSAS18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並通過認證，讓安全衛生管理工作更具系統化及有效落實，達到持續改善之要求。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不適用。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 1.本公司遵循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
- 2.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無。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1年3月22日

本公司民國一百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及回應，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0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1年3月21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公司名稱：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鍾志明 簽章



總經理：江嘉斌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重要決議：

股東會/ 董事會	日期	重要決議
董事會	100 年 1 月 28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額度及增加借款用途項目案。 2. 通過間接 100% 持股子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本公司擬為其背書保證案。 3. 通過訂定「財務及非財務資訊管理作業」、「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案。 4. 通過訂定「管理階層道德行為準則」案。 5. 通過審查本公司 100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6. 通過代子公司採購設備案。
董事會	100 年 2 月 25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通過九十九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出具案。 3. 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4. 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為上市前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案。 5. 通過本公司發言人變更案。 6. 通過間接 100% 持股子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本公司擬為其背書保證案。 7. 通過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額度案。
股東會	100 年 2 月 25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2. 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3. 通過修訂「背書保證管理辦法」案。 4. 通過新任董事之競業禁止解除案。
董事會	100 年 2 月 25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選任董事長案。

股東會/ 董事會	日期	重要決議
董事會	100 年 3 月 22 日	1. 通過討論股票申請上市案。 2. 通過本公司委託主辦承銷商於承銷期間辦理過額配售案。 3. 通過增資大陸睿志達光電(深圳)子公司之投資金額案。 4. 通過訂定本公司 100 年第 1 季員工認股權憑證增資發行新股基準日。 5. 通過九十九年度盈餘分派案。 6. 通過召開本公司 100 年股東常會。 7. 通過訂定 100 年第 1 次現金增資發行價格及認股基準日等相關時程案。 8. 通過員工認股辦法討論案。 9. 通過本公司間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分別擬向金融機構申請及撤銷融資額度，由本公司擔任連帶保證人案。 10. 通過人事聘任案。 11. 通過本公司解除經理人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董事會	100 年 4 月 12 日	1. 通過代子公司「睿志達光電(深圳)有限公司」採購設備案。 2. 通過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額度案。 3. 通過本公司執行長辭任案。
董事會	100 年 5 月 10 日	1. 通過本公司 100 年度財務預算修正案。 2. 通過 100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3. 通過成立薪酬委員會。 4. 通過 99/04/01~100/03/31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出具案。 5. 通過為因應匯率波動，擬修訂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核准權限及流程。 6. 通過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額度案。 7. 通過修訂「呆帳評估辦法」案。
股東常會	100 年 6 月 17 日	1. 承認 99 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 2. 承認 99 年度盈餘分派案。 3. 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為上市前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案。
董事會	100 年 7 月 21 日	1. 通過訂定「員工分紅管理辦法」。 2. 通過訂定股東現金股利配發基準日、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發放相關事宜案。 3. 通過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額度授信案。 4. 通過擬間接轉投資大陸案。

股東會/ 董事會	日期	重要決議
董事會	100 年 8 月 17 日	1. 通過配合初次上市股票公開承銷，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供本公司股票初次上市公開承銷用討論案。
董事會	100 年 8 月 29 日	1. 通過 100 年上半年度個別及合併財務報表。 2. 通過訂定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新股 100 年第 3 季發行新股基準日。 3. 通過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額度案。
董事會	100 年 10 月 17 日	1. 通過為加速提昇 3D 成型玻璃技術，擬購買德國 GPIInnovation GmbH 公司 47% 股權案。 2. 通過為因應未來營運需求擬增購機械設備建置新產線案。
董事會	100 年 11 月 7 日	1. 通過為因應未來營運需求擬增購機械設備案。 2. 通過為間接 100% 持股子公司申請為其背書保證案。 3. 通過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額度授信。 4. 通過聘任戴豐源先生擔任技術副總經理乙職。
董事會	100 年 12 月 28 日	1. 通過 101 年度營運計畫 2. 通過 101 年度稽核計畫 3. IFRS 會計政策選定及首次適用豁免權選定 4. 通過本公司「績效獎金管理辦法」與「績效獎金發放辦法」 5. 通過本公司「年節獎金管理辦法」 6. 通過本公司海外子公司睿志達光電（東莞）有限公司及睿志達光電（香港）有限公司清算註銷 7. 訂定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新股 100 年第 4 季發行新股基準日 8. 金融機構申請融資額度
董事會	101 年 2 月 13 日	1. 通過間接轉投資大陸案(成都-美金 5,000 萬元額度)。 2. 通過本公司稽核主管人事調整。 3. 通過金融機構申請融資額度案。 4. 通過本公司為間接 100% 持股子公司申請為其背書保證案。

股東會/ 董事會	日期	重要決議
董事會	101 年 3 月 21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一 OO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通過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一 OO 年度內部控制自行檢查、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及稽核報告彙總案。 3. 通過擬召開本公司一 O 一年股東常會案。 4. 通過修訂「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5.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6. 通過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7.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暨制訂「會計政策管理辦法」案。 8. 通過本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額度案。
董事會	101 年 4 月 23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為加速提昇 3D 成型玻璃技術，擬增加對德國 GPInovation GmbH 公司持股，由 47% 增加至 52% 股權案。
董事會	101 年 4 月 30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選任董事長案。 2. 通過本公司一 O O 年度盈餘分配案。 3. 通過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報酬」案。 4. 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5. 通過修訂本公司「財產管理辦法」案。 6. 通過本公司擬於不超過肆仟萬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或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方式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乙案。 7. 通過補選監察人案。 8. 通過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禁業禁止之限制案。 9. 通過代子公司採購設備案。 10. 通過修訂本公司一 O 一年股東常會議程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01 年 5 月 16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稽核主管	林祺惇	94.07.01	101.02.17	職務調整

註：所稱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內部稽核主管等。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禎	簡蒂暖	100.1.1~100.12.31	-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	-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	3,801	-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550	-	-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	-	-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	-	8,351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	-	-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 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 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 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 計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禎	4,550	2,860	181	0	760	3,801	100.01.01~100.12.31	
	簡蒂暖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度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0 年度		101 年度截至 4 月 14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長	鴻元國際投資(股)公司	3,066,614	-	-	-
	代表人：鍾志明	345,217	-	-	-
董事	鴻元國際投資(股)公司	3,066,614	-	-	-
董事	代表人：徐榮彬(註 2)	40,000	-	-	-
董事	金明玻璃有限公司	-	-	-	-
董事	代表人：鍾榮華	405,273	-	-	-
獨立董事	林文彬	-	-	-	-
獨立董事	黃國師	-	-	-	-
監察人	蕭仁亮	146,323	-	-	-
監察人	黃德才	-	-	-	-
監察人	周志誠	-	-	-	-
總經理	江嘉斌	560,976	-	-	-
事業處副總	黃敏書	287,388	-	(180,000)	-
財務處副總	林文山	560,067	205,000	(248,000)	-
董事長室副總	鄭功輝	118,916	-	-	-
董事長室副總	呂秀章	34,000	-	(2,000)	-
董事長室特助	邱火生	29,000	-	-	-
新產品開發事業處副總	戴豐源(註 3)	40,000		-	
經營管理處協理	陳泰宏	159,337	-	(354,000)	-
業務處協理	蔡岳勳	144,900	-	-	-
財務部協理	張晉誠	5,407	-	(15,407)	-
製造部協理	李清銘	105,259	-	(134,000)	-
供應鏈管理資深經理	劉耀盛(註 4)	17,377	-	-	-
經營管理部資深經理	王得各	72,518	-	-	-
事業處協理	古洪鈺	51,941	-	(90,000)	-
技術協理	陳欽典	17,613	-	(19,000)	-
廠務部協理	龔政年	107,615	-	(153,000)	-
製造部協理	徐憲義	59,572	-	-	-
製造部資深經理	林豐銘	27,000	-	(27,000)	-
業務處技術協理	洪育德	135,478	-	-	-

註1:本公司於100年2月25日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註2:100年6月1日改派。註3:100年11月1日新任。

註4:100年10月21日離職。

(二)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1 年 4 月 14 日

姓 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合計持有 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 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 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鴻元國際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24,857,989	10.55%	-	-	-	-	寶鑫國際投資(股)公 司、鴻棋國際投資(股)公司、鴻揚創業投 資(股)公司、群怡投 資(股)公司、群誠投 資(股)公司	註 1	-
代表人：黃秋蓮	-	-	-	-	-	-	寶鑫國際投資(股)公 司、鴻棋國際投資(股)公司	同一代 表人	-
寶鑫國際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17,262,493	7.33%	-	-	-	-	鴻元國際投資(股)公 司、鴻棋國際投資(股)公司、鴻揚創業投 資(股)公司、群怡投 資(股)公司、群誠投 資(股)公司	註 1	-
代表人：黃秋蓮	-	-	-	-	-	-	鴻元國際投資(股)公 司、鴻棋國際投資(股)公司	同一代 表人	-
鴻揚創業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15,881,493	6.74%	-	-	-	-	寶鑫國際投資(股)公 司、鴻棋國際投資(股)公司、鴻元國際投 資(股)公司、群怡投 資(股)公司、群誠投 資(股)公司	註 1	-
代表人：黃德才	-	-	-	-	-	-	-	本公司 監察人	
兆豐國際商銀託 管商領有限公司 投資專戶	15,740,456	6.68%	-	-	-	-	不適用	-	-
鴻棋國際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15,126,692	6.42%	-	-	-	-	寶鑫國際投資(股)公 司、鴻元國際投資(股)公司、鴻揚創業投 資(股)公司、群怡投 資(股)公司、群誠投 資(股)公司	註 1	-
代表人：黃秋蓮	-	-	-	-	-	-	寶鑫國際投資(股)公 司、鴻元國際投資(股)公司	同一代 表人	-
群誠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3,299,698	1.40%	-	-	-	-	寶鑫國際投資(股)公 司、鴻棋國際投資(股)公司、鴻揚創業投 資(股)公司、鴻元國 際投資(股)公司、群 怡投資(股)公司	註 2	-

姓 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合計持有 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 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 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代表人：蕭志弘	-	-	-	-	-	-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同一代 表人	-
鍾榮華	3,285,151	1.40%	2,012,398	0.85%	-	-	鍾郭鳳美	夫妻	-
群怡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3,012,036	1.28%	-	-	-	-	寶鑫國際投資(股)公 司、鴻棋國際投資(股)公 司、鴻揚創業投 資(股)公司、鴻元國 際投資(股)公司、群 誠投資(股)公司	註 2	-
代表人：蕭志弘	-	-	-	-	-	-	群誠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同一代 表人	-
鍾郭鳳美	2,012,398	0.85%	3,285,151	1.40%	-	-	鍾榮華	夫妻	-
渣打國際商業銀 行敦北分行受託 保管富達基金投 資專戶	1,985,000	0.84%	-	-	-	-	不適用	-	-

註 1：同為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母公司與群怡投資(股)公司、群誠投資(股)公司之母
公司為實質關係人。

註 2：其母公司與寶鑫國際投資(股)公司、鴻棋國際投資(股)公司、鴻揚創業投資(股)公司、鴻元國際投資(股)公
司之母公司為實質關係人；群怡投資(股)公司與群誠投資(股)公司，其母公司為同一人。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101年4月30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Fast Achievement Global Ltd.	24,320,000	100%	-	-	24,320,000	100%
Brave Advance International Corp.	24,280,000	100%	-	-	24,280,000	100%
創邦光電有限公司	500,000	100%	-	-	500,000	100%
宏達光電玻璃(東莞)有限公司	23,740,000	100%	-	-	23,740,000	100%
Golden Star Global Corp.	69,580,000	100%	-	-	69,580,000	100%
Charmtex Global Corp.	69,560,000	100%	-	-	69,560,000	100%
睿志達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5,000,000	100%	-	-	5,000,000	100%
睿志達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50,000,000	100%	-	-	50,000,000	100%
睿志達光電(東莞)有限公司	5,000,000	100%	-	-	5,000,000	100%
睿志達光電(成都)有限公司	9,500,000	100%	-	-	9,500,000	10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註 1)
85.06	10	2,600	26,000,000	2,600	26,000,000	設立股本	—	—
88.11	10	5,200	52,000,000	5,200	52,000,000	現金增資 26,000,000	—	註 1
89.04	10	9,900	99,000,000	9,900	99,000,000	現金增資 47,000,000	—	註 2
89.07	10	15,260	152,600,000	15,260	152,600,000	現金增資 53,600,000	—	註 3
89.11	29.5	30,000,000	300,000,000	19,990,000	199,900,000	現金增資 47,300,000	—	註 4
90.01	15	70,000,000	700,000,000	33,330,000	333,300,000	現金增資 133,400,000	—	註 5
92.07	13.5	70,000,000	700,000,000	39,830,000	398,300,000	現金增資 65,000,000	—	註 6
93.01	17	70,000,000	700,000,000	46,830,000	468,300,000	現金增資 70,000,000	—	註 7
93.06	17.6	70,000,000	700,000,000	52,830,000	528,300,000	現金增資 60,000,000	—	註 8
96.04	11	70,000,000	700,000,000	55,830,000	558,300,000	現金增資 30,000,000	—	註 9
96.09	12	70,000,000	700,000,000	57,229,000	572,290,000	員工認股權憑證 執行 13,990,000	—	註 10
96.10	15	160,000,000	1,600,000,000	127,229,000	1,272,290,000	私募普通股 700,000,000	—	註 11
97.08	10	160,000,000	1,600,000,000	133,375,543	1,333,755,430	資本公積轉增資 42,000,000 盈餘轉增資 19,465,430	—	註 12
98.08	10	160,000,000	1,600,000,000	135,136,543	1,351,365,430	員工認股權憑證 執行 17,610,000	—	註 13
98.10	10	160,000,000	1,600,000,000	135,206,543	1,352,065,430	員工認股權憑證 執行 700,000	—	註 14
99.01	14.2	160,000,000	1,600,000,000	137,200,343	1,372,003,430	員工認股權憑證 執行 19,938,000	—	註 15
99.01	22	160,000,000	1,600,000,000	150,800,343	1,508,003,430	現金增資 136,000,000	—	註 16
99.10	30	360,000,000	3,600,000,000	178,870,709	1,788,707,090	現金增資 278,629,660 員工認股權憑證 執行 2,074,000	—	註 17
100.01	14.2	360,000,000	3,600,000,000	180,118,709	1,801,187,090	員工認股權憑證 執行 12,480,000	—	註 18
100.01	14.2	360,000,000	3,600,000,000	181,203,109	1,812,031,090	員工認股權憑證 執行 10,844,000	—	註 19
100.06	70	360,000,000	3,600,000,000	211,203,109	2,112,031,090	現金增資 300,000,000	—	註 20

100.9	14.2	360,000,000	3,600,000,000	211,277,909	2,112,779,090	員工認股權憑證 執行 748,000	—	註 21
100.12	60	360,000,000	3,600,000,000	234,806,909	2,348,069,090	現金增資 235,290,000		註 22
101.1	14.2	360,000,000	3,600,000,000	235,525,509	2,355,255,090	員工認股權憑證 執行 7,186,000		註 23

註：1. 88.12.09 經(088)中字第 491343 號。

2. 89.05.20 經(089)中字第 428804 號。

3. 89.08.15 經(089)商字第 129061 號。

4. 89.11.01 經(089)商字第 140721 號。

5. 90.01.29 經(090)商字第 102838 號。

6. 92 年 7 月 29 日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台財證一字第 0920134296 號函核准。

7. 93 年 1 月 12 日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台財證一字第 0920162821 號函核准。

8. 93 年 6 月 18 日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台財證一字第 0930127233 號函核准。

9. 96 年 4 月 11 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一字第 0960015388 號函核准。

10. 96 年 9 月 29 日經授商字第 09601236510 號。

11. 96 年 10 月 31 日經授商字第 09601266580 號。

12. 97 年 8 月 13 日經授商字第 09701196370 號。

13. 98 年 8 月 4 日經授商字第 09801172610 號。

14. 98 年 10 月 20 日經授商字第 09801241010 號。

15. 99 年 1 月 20 日經授商字第 09901013580 號。

16. 99 年 3 月 16 日經授商字第 09901050060 號。

17. 99 年 10 月 19 日經授商字第 09901235310 號。

18. 100 年 1 月 17 日經授商字第 10001007830 號。

19. 100 年 4 月 11 日經授商字第 10001067970 號。

20. 100 年 3 月 21 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 1000010164 號函核准；100 年 6 月 15 日經授商字第 10001120220 號。

21. 100 年 8 月 30 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 1000040118 號函核准；100 年 9 月 15 日經授商字第 10001214540 號。

22. 100 年 12 月 6 日經授商字第 10001276290 號。

23. 101 年 1 月 17 日經授商字第 10101008830 號。

2. 股份種類

101 年 5 月 10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註)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计	
記名普通股	235,525,509	124,474,491	360,000,000	-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 股東結構

101 年 4 月 14 日，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 府 機 構	金 融 機 構	其 他 法 人	個 人	外 國 機 構 及 外 人	合 计
人 數	-	9	60	17,181	70	17,320
持 有 股 數	-	667,668	86,279,837	118,975,454	29,602,550	235,525,509
持 股 比 例	-	0.28%	36.63%	50.52%	12.57%	100.00%

註：陸資持股比例為 0%

(三)股數分散情形

1.普通股

每股面額 10 元，101 年 4 月 14 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1 至 999	825	233,523	0.10
1,000 至 5,000	13,054	25,635,453	10.88
5,001 至 10,000	1,678	13,274,949	5.64
10,001 至 15,000	599	7,636,294	3.24
15,001 至 20,000	331	6,039,588	2.56
20,001 至 30,000	304	7,680,797	3.26
30,001 至 40,000	138	4,909,209	2.08
40,001 至 50,000	92	4,254,760	1.81
50,001 至 100,000	144	10,233,827	4.35
100,001 至 200,000	69	10,053,343	4.27
200,001 至 400,000	42	11,040,991	4.69
400,001 至 600,000	13	6,917,947	2.94
600,001 至 800,000	2	1,395,058	0.59
800,001 至 1,000,000	6	5,453,307	2.32
1,000,001 以上	23	120,766,463	51.28
合 計	17,320	235,525,509	100.00

2.特別股股權分散情形：不適用。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1 年 4 月 14 日

股份 主要 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鴻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857,989	10.55
寶鑫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262,493	7.33
鴻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881,493	6.74
兆豐國際商銀託管商領股份 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5,740,456	6.68
鴻棋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126,692	6.42
群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299,698	1.40
鍾榮華	3,285,151	1.40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12,036	1.28
鍾郭鳳美	2,012,398	0.85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敦北分行 受託保管富達基金投資專戶	1,985,000	0.84
合計	102,463,406	43.49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年 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1 年 5 月 16 日止
項 目				
每股 市價	最 高	未上市(櫃)	64.50	107.00
	最 低	未上市(櫃)	51.70	61.60
	平 均	未上市(櫃)	56.43	89.54
每股 淨值	分 配 前	17.01	32.03	32.71 (註7)
	分 配 後 (註1)	17.01	29.64	-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55,551	205,029	235,526 (註7)
	每股盈餘 (註2)	調整前	3.07	4.11
		調整後	3.07	4.11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	0.2	1.8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註3)	-	-	-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益比 (註4)	未上市(櫃)	13.73	-
	本利比 (註5)	未上市(櫃)	31.35	-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6)	未上市(櫃)	0.0319	-

註 1：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2：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3：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4：本益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盈餘。

註 5：本利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現金股利。

註 6：現金股利殖利率 = 每股現金股利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7：每股淨值、每股盈餘係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情況

1.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純益，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撥補虧損。

(2)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3)其他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仟分之一為董監事酬勞，百分之八為員工紅利，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相關辦法授權董事會制定之。

(5)其餘由董事會依本條第二項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

本公司目前屬成長階段，未來將配合業務發展擴充，盈餘之分派應考慮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方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配。惟股東股利之分配應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以現金股利為主，股票股利發放不得超過二分之一。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一OO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一O一年四月三十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情形如下：

(1)本公司一OO年度稅後淨利841,954,378元，加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帳載累積盈餘147,080,571元，小計盈餘為989,034,949元。

(2)依公司章程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84,195,438元。

(3)可供分配盈餘：904,839,511元。

A. 股東紅利 1.8 元/每股（以董事會決議股本計算）：423,945,916 元。

B. 保留盈餘：480,893,595 元。

(4)依公司章程及員工分紅費用化規定，分配如下：

A.員工紅利 8.00%：60,620,715 元。

B.董監事酬勞 0.1%：757,759 元。

3.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之說明：無。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決算純益，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撥補虧損。

(2)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3)其他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仟分之一為董監事酬勞，百分之八為員工紅利，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相關辦法授權董事會制定之。

(5)其餘由董事會依本條第二項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

本公司目前屬成長階段，未來將配合業務發展擴充，盈餘之分派應考慮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方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配。惟股東股利之分配，不低於本期稅後盈餘或本期可供分配盈餘取低者之百分之二十，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以現金股利為主，股票股利發放不得超過二分之一。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股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100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為62,509仟元。前述估列數係依法令、章程規定之8%及0.1%估計，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以及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配項目	董事會擬議配發金額(A)	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B)	差異金額(A-B)	差異原因	處理情形
員工現金紅利	60,621	61,737	(1,116)	估列數額差異	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董監酬勞	758	772	(14)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期無配發員工股票紅利之情事，故不適用。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因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費用化，故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民國 99 年度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與民國 99 年度財務報表估列金額員工紅利 16,296 千元及董監酬勞 204 千元之差異數 1,165 千元視為估計變動，並列為民國 100 年度之損益。上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派數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本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01 年 4 月 30 日

員 工 認 股 權 憑 證 種 類	第 二 次 員 工 認 股 權 憑 證	第 三 次 員 工 認 股 權 憑 證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	95.12.28	96.11.16
發行（辦理）日期	96.01.19	96.12.19

員 工 認 股 權 憑 證 種 類	第 二 次 員 工 認 股 權 憑 證	第 三 次 員 工 認 股 權 憑 證
發行單位數	2,500,000	6,000,000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38%	3.31%
認股存續期間	98.01.19~102.01.18	98.12.19~102.12.18
履約方式	以本公司發行新股交付。	以本公司發行新股交付。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	1.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屆滿 2 年 可行使認股權 100%。 	1.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屆滿 2 年可 行使認股權 40%。 2.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屆滿 3 年可 行使認股權 80%。 3.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屆滿 4 年可 行使認股權 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2,207,000	4,951,000
已執行認股金額	22,952,800	70,304,200
未執行認股數量	6,000	344,000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10.4	14.2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 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0.0025%	0.15%
對股東權益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數量少僅占 已發行股 1.38%，且有執行比例 及期間限制其對股東權益影響不 大。	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數量少僅占 已發行股本 3.31%，且有執行比 例及期間限制其對股東權益影響 不大。

(二)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臺幣三千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01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註 1)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已執行認股數量	已執行認股價格	已執行認股金額	未執行認股數量	未執行認股價格	未執行認股金額
經理人	總經理	江嘉斌	3,168,000	1.35%	2,857,600	10.4 及 14.2	38,161,000	1.21%	310,400	14.2
	事業處副總	黃敏書								
	財務處副總	林文山								
	董事長室副總	鄭功輝								
	董事長室副總	呂秀章								
	董事長室特助	邱火生								
	經營管理處協理	陳泰宏								
	業務處副總	蔡岳勳								
	財務部協理	張晉誠								
	製造部協理	李清銘								
	供應鏈管理資深經理	劉耀盛 (註 2)								
	經營管理部資深經理	王得各								
	技術協理	古洪鈺								
	技術協理	陳欽典								
	廠務部資深經理	龔政年								
	製造部資深經理	徐憲義								
	業務處技術協理	洪育德								

註 1：包括經理人及員工（已離職或死亡者，應予註明），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其取得及認購情形。

註 2：100 年 10 月 21 日離職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前各次現金增資計畫實際完成日距申報時未逾三年者，茲說明各次計畫內容、執行情形及效益分析如下：

(一) 九十九年度第一次現金增資

1. 計畫內容

- (1)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99.01.04 金管證發字第 0980069850 號。
- (2)本次計劃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692,390 仟元。
- (3)資金來源：增資發行新股 13,6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每股以新台幣 22 元溢價發行，募集資金總額為新台幣 299,200 仟元。

(4) 計畫項目及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99 年 第 1 季	99 年 第 2 季	99 年 第 3 季	99 年 第 4 季
購置機器設備	99 年第 4 季	692,390	163,410	391,890	50,280	86,810

2. 執行情形

本公司該次現金增資計畫，係為購置機器設備之需於 99 年第四季執行完畢。說明: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692,390 仟元而現金增資總金額 299,200 仟元，其他新台幣 393,190 仟元以銀行借款或自有資金支應，目前已執行完畢金額 552,951 仟元,其差異原因:係採購時與廠商的議價情況良好。

3. 執行效益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目	固定資產	營業收入 淨額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營業淨利	稅前淨利
98 年	1,262,781	633,485	635,591	(2,106)	(143,442)	(154,731)
99 年	1,820,030	2,580,926	1,852,099	728,827	492,586	490,418

本公司 99 年度營業收入已達 2,580,926 仟元，較去年同期大幅成長 307%，顯示效益已逐漸發酵。

(二) 九十九年度第二次現金增資

1. 計畫內容

- (1)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99.07.13 金管證發字第 0990036386 號。
- (2)本次計劃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835,889 仟元。

(3)資金來源：增資發行新股 27,862,966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每股以新台幣 30 元溢價發行，募集資金總額為新台幣 835,889 仟元。

(4)計畫項目及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99 年第 4 季	100 年第 1 季	100 年第 2 季	100 年第 3 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0 年第 1 季	276,456	240,000	36,456	-	-
充實營運資金	99 年第 4 季	559,433	559,433	-	-	-

2.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預定	276,456	
		實際	276,456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559,433	
		實際	559,433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835,889	
		實際	835,889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3.執行效益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負債比	流動比	利息保障倍數	營業收入	每股盈餘
98 年度	47.04%	179.10%	(26.39)	633,485	(1.17)
99 年度	45.47%	171.91%	37.67	2,580,926	3.07

99 年度本公司負債比、利息保障倍數皆優於 98 年度；99 年度營業收入達 2,580,926 仟元，較去年同期大幅成長 307%，致每股盈餘由 98 年度(1.17)元大幅成長至 99 年度 3.07 元，顯示效益已逐漸發酵。

(三)一OO 年度第一次現金增資

1.計畫內容

(1)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00.03.21 金管證發字第 1000010164 號。

(2)本次計劃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2,100,000 仟元。

(3)資金來源：增資發行新股 30,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每股以新台幣 70 元溢價發行，募集資金總額為新台幣 2,100,000 仟元。

(4)計畫項目及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0年 第1季	100年 第2季	100年 第3季	100年 第4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0年第4季	1,400,000	-	615,000	675,000	110,000
充實營運資金	100年第2季	700,000	-	700,000	-	-

2. 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預定	1,400,000
				實際	1,4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700,000
				實際	7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2,100,000
				實際	2,1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3. 執行效益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負債比	流動比	利息保障 倍數	營業收入	每股盈餘
99 年度	45.47%	171.91%	37.67	2,580,926	3.07
100 年度	30.24%	266.55%	27.37	7,020,090	4.11

100 年度本公司因投資及擴大生產設備加上營收與獲利大幅成長，而舉債所產生之利息支出增加幅度較大，致負債比、利息保障倍數皆低於 99 年度；100 年度營業收入達 7,020,090 仟元，較去年同期大幅成長 172%，致每股盈餘由 99 年度 3.07 元大幅成長至 100 年度 4.11 元，顯示效益已逐漸發酵。

(四) 一OO 年度第二次現金增資

1. 計畫內容

- (1)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00.08.30 金管證發字第 1000040118 號。
- (2)本次計劃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1,882,320 仟元。
- (3)資金來源：增資發行新股 23,529,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每股以新台幣 60 元溢價發行，募集資金總額為新台幣 1,882,320 仟元。

(4)計畫項目及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0年 第4季	101年 第1季	101年 第2季	101年 第3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1年第1季	950,000	600,000	350,000	-	-
充實營運資金	100年第4季	932,320	932,320	-	-	-

2.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預定	950,000
		實際	950,000(註)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932,320
		實際	932,32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1,882,320
		實際	1,882,32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註：依據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之 100 年第四季資金支用明細，截至 100 年第四季止，累計償還銀行借款 950,000 仟元，除依計劃償還銀行借款 600,000 仟元，並提前完成原預定於 101 年第一季償還之銀行借款 350,000 仟元，故資金執行進度為 100%，全數執行完畢，該公司係考量營運狀況良好，公司資金較為充裕，故提前完成償還銀行借款計畫。綜上，該公司該計劃之資金執行進度尚屬合理。

3.執行效益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負債比	流動比	利息保障 倍數	營業收入	每股盈餘
99 年度	45.47%	171.91%	37.67	2,580,926	3.07
100 年度	30.24%	266.55%	27.37	7,020,090	4.11

100 年度本公司因投資及擴大生產設備加上營收與獲利大幅成長，而舉債所產生之利息支出增加幅度較大，致負債比、利息保障倍數皆低於 99 年度；100 年度營業收入達 7,020,090 仟元，較去年同期大幅成長 172%，致每股盈餘由 99 年度 3.07 元大幅成長至 100 年度 4.11 元，顯示效益已逐漸發酵。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本公司以光學玻璃的加工服務生產為主，從過去的掃描器、影印機以至於 TN/STN 以及 TFT LCD 顯示器用玻璃加工生產，提供服務包括玻璃裁切、拋光、薄化以及鍍膜等等，目前則以觸控面板用強化玻璃以及保護玻璃（Cover Glass）為主要產品，其中保護玻璃則是整合正達既有的玻璃加工製程，所提供的全方位製程服務。正達已成為台灣最大的玻璃加工服務供應商，2012 年起更進一步跨入 3D 成型玻璃(3D Forming Glass)製造及量產，目標成為技術領先全球之專業光電玻璃全方位加工服務供應商。

1. 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務

- A. 觸控感測玻璃加工及買賣：提供觸控面板用的玻璃裁切、拋光、強化以及薄化等製程服務。
- B. 光學鍍膜玻璃加工及買賣：提供觸控面板用玻璃鍍膜服務。
- C. 薄化玻璃加工及買賣：提供 TFT LCD 等顯示器面板薄化等服務。
- D. 其他

(2)公司主要產品及其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3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觸控感測玻璃	1,090,704	42.26	2,129,229	30.33	369,440	19.25
光學鍍膜玻璃	332,892	12.90	534,073	7.61	115,430	6.02
薄化玻璃	391,869	15.18	616,854	8.79	185,908	9.69
其他(貿易)	765,461	29.66	3,739,934	53.27	1,247,952	65.04
合計	2,580,926	100.00	7,020,090	100.00	1,918,730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

本公司目前的商品有以下三項

- A. 觸控感測玻璃
- B. 光學鍍膜玻璃
- C. 薄化玻璃

(4)公司開發之新產品

本公司將持續從事玻璃材料及玻璃材料相關應用端之改良研究。新研發項目如下：

- A. 利用高能雷射對化強後玻璃精密加工
- B. 各種客製化尺寸之 3D 熱成型玻璃開發
- C. 下一世代觸控面板相關製程開發
- D. 6 代以上觸控感測玻璃化強製程開發

2.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 薄化玻璃

隨著手機大廠摩托羅拉(Motorola)於 2004 年推出輕薄手機 V3，開啟了手機等可攜式電子產品的新紀元，面板及玻璃的輕薄化潮流也延續至今，並有持續朝超薄設計發展的趨勢。

而因應現階段市場可攜式消費性電子產品輕薄化的需求，玻璃薄化也是生產一線品牌手機產品必備的製程，加上 3G 與智慧型手機成為主流，手機設計要求保留更多的 IC 空間，且同時仍須兼顧機身的輕薄，使得 TFT 面板整體厚度要求更薄，表面品質要求也更為嚴格，因此造就玻璃薄化的市場起飛，帶給玻璃基板薄化加工廠商機會。

TFT 基板厚度趨勢

1996 年 : 1.1mm

→1999 年 : 0.7mm

→2001 年: 0.63mm

→2004 年: 0.5mm

→2007 年: 0.3~0.4mm

現在之薄化趨勢為手機單片玻璃減薄至 0.4mm 以下，其他包括平板電腦、筆記型電腦等產品的玻璃減薄，也有朝 0.3~0.4mm 演進的趨勢，因此採用薄化製程的應用亦越來越廣。

尤其是近年來 TFT LCD 面板廠積極將 6 代以下生產線導入投產中小尺寸面板，而 4.5~6 代面板生產線的玻璃基板由於面積較大，多採用較厚的玻璃投片以避免翹曲問題，因此其面板生產之後，須進行薄化製程加工的需求也應運而生。

儘管面板廠已開始陸續採用薄玻璃投片生產，以節省面板中段製程需要另外進行薄化生產的時間及成本，但是在終端產品追求超薄、以及薄化設計日益精進的發展之下，薄化製程依然維持穩定的業績及市場需求。

此外，在觸控面板以及保護玻璃市場成長、應用增加的情況下，薄化亦成為觸控面板用玻璃以及保護玻璃需求的基本製程，為全方位光學玻璃加工處理的主要製程服務之一。

B. 鍍膜玻璃

銻錫氧化物(ITO)鍍膜導電玻璃，為觸控面板上游關鍵零組件之一，市場上供應商包括冠華、安可、富元等等，均為 ITO 導電玻璃供應商，在看好觸控面板市場應用需求的情況下，公司也於 2008 年建置鍍膜玻璃生產線，其機台設備引進德國最新、最先進的設計，最大生產尺寸可達 7.5 代 (1950mm x 2250mm)，為台灣同業中最大規模的單一生產線。

該鍍膜產線除了生產 ITO 導電玻璃外，公司也開發出抗反射(AR)、防汙抗指紋(AS)以及防眩光(AG)等特殊玻璃表面處理技術，以增加該產線的多元應用以及

生產彈性。隨著保護玻璃市場快速成長，鍍膜等特殊玻璃表面處理技術，也成為公司穩佔產業山頭的領先技術之一。

C.觸控感測玻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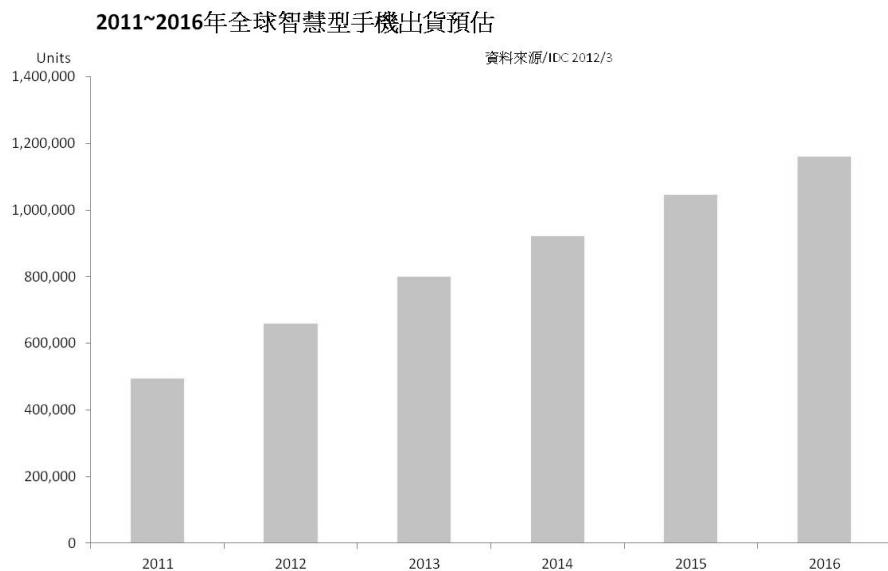
由於 2007 年蘋果公司(Apple Inc.)成功推出 iPhone 手機，採用多點觸控以及創新人性化的操作介面，帶動觸控領域新一代的技術革命，不僅 iPhone 所採用以玻璃為基材的投射式電容觸控技術已成為主流，其全平面玻璃手機機構設計，也直接影響近 5 年來的手機產業產品設計發展；其後，iPhone 4 於 2010 年亮相，其前後機身均採用玻璃材質，深具時尚感及產品特色的玻璃機身結構，也引領新一代手機產品設計將大量應用保護玻璃的新風潮。

a.觸控面板用強化玻璃

在玻璃投射式電容觸控面板應用方面，其觸控感測器的玻璃基材為常見的鈉鈣玻璃(Soda lime glass)，為確保玻璃強度及安全性，其基材多使用經過化學作用強化的玻璃，俾使其在遭受外在強力撞擊下破碎後，不會形成容易傷人的尖銳切口，避免貼身使用可攜式產品的消費者受傷。

因此觸控面板用的強化玻璃需求隨著玻璃電容觸控面板市占攀高而持續大幅成長。尤其是 2010 年下半以後，智慧型手機滲透率快速提升，其屬於中高階機種應用，採用玻璃電容觸控面板的比重也相當高，連帶推升觸控面板用強化玻璃銷售。

根據市調機構 IDC 的報告顯示，2011 年智慧型手機市場全年出貨近 5 億支，未來幾年內智慧型手機出貨將持續成長，預計 2016 年市場規模將超過 11 億支水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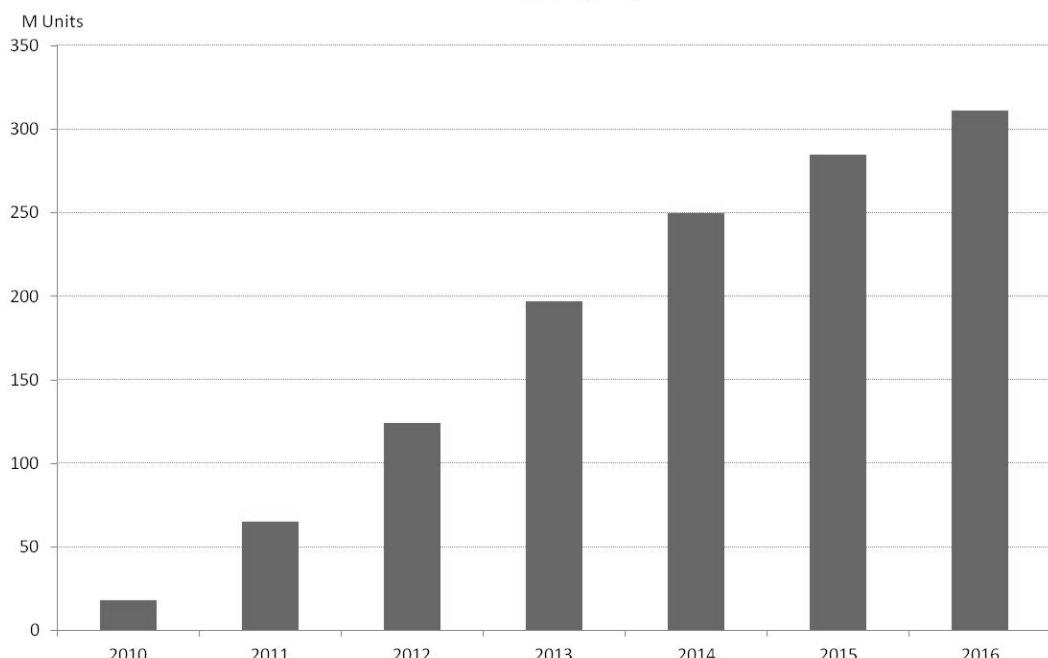


觸控面板除了在手機市場的應用急遽成長之外，2010 年蘋果公司再度推出新的明星產品 iPad，使得觸控面板在消費性電子產品的應用，也跨入中大尺寸

的世代。隨著 iPad 熱賣，iPad-Like 的平板電腦產品相繼面市，市調機構 iSuppli 預估，平板電腦出貨量將由 2010 年不到 2,000 萬台，2016 年成長至超過 3 億台的規模。

由於 7~10 吋的平板電腦，使用玻璃基板的面積是手機的 4 倍以上，也帶動全球觸控面板大廠的擴產風潮，包括客戶丁、客戶乙、和鑫、達虹、奇美電子等業者，隨著觸控面板以及觸控感應器（Touch Sensor）供應商擴產，其對上游強化玻璃、ITO 鍍膜玻璃的需求也跟著大幅成長。

2010~2016年全球平板電腦出貨預估 資料來源/iSuppli 201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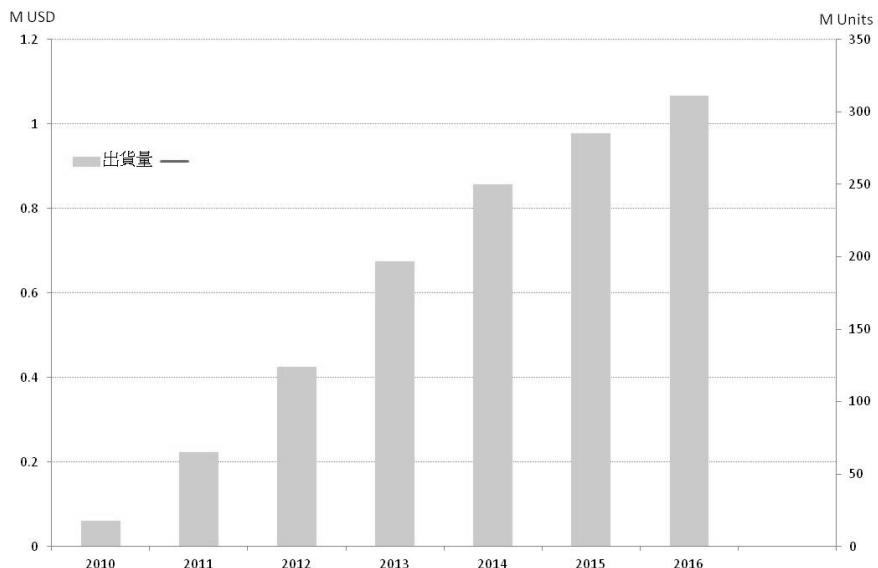


由於手機及 IT 產品競相採用觸控介面，亦帶動玻璃切割、薄化、強化等加工市場需求，目前台灣觸控面板產業除了部分上游關鍵材料仍掌握在美國、日本廠商手中外，其它如低成本、高彈性之生產製造優勢、產品設計概念暨其關鍵零組件發展，台灣已有效地掌握這一波觸控商機。但接下來，如何發掘潛在觸控需求、提供解決方案與系統整合，藉以跳脫 OEM 的角色，已成為台灣業者之最大挑戰。

未來之全球市場觸控面板需求量預估將逐年成長，如下圖所示：

2008~2015年全球觸控面板模組出貨及營收預估

資料來源/工研院IEK(2011/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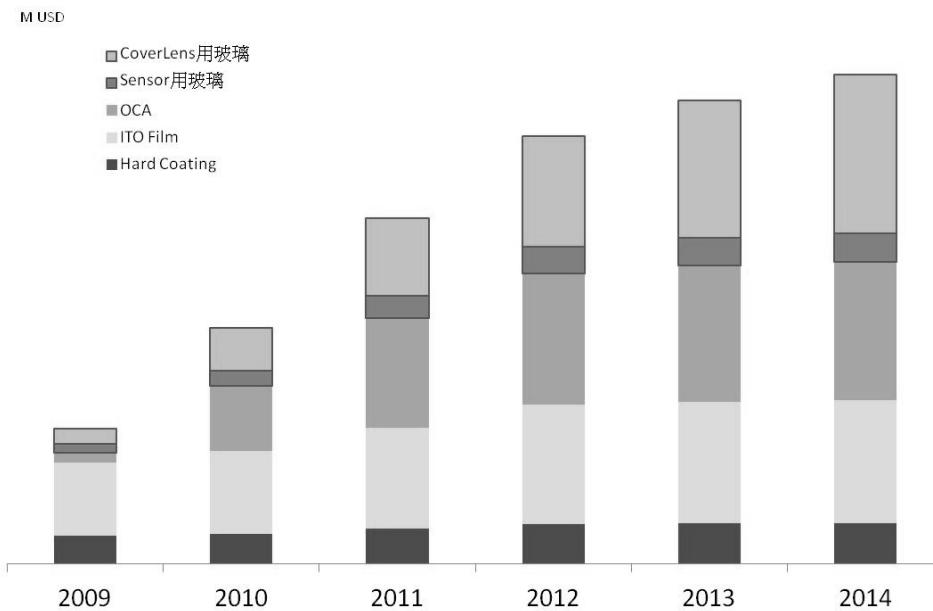
b. 保護玻璃(Cover Glass)

隨著電子裝置搭配觸控的比重越來越高，觸控螢幕在使用時，手指與液晶螢幕頻繁接觸，容易造成髒汙、刮傷等問題，因此現行採用全螢幕觸控的可攜式電子裝置，採用保護玻璃的比重相當高，接近百分之百；在大尺寸應用方面，高階液晶電視以及監視器產品設計為了達到簡潔時尚效果，採用保護玻璃的設計也越來越多，使得市場上對保護玻璃的需求快速成長。

目前生產保護玻璃的業者多以大陸地區的外商投資居多，由於保護玻璃廣泛應用在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因此台廠從 2010 年開始投入布局，正加緊腳步追趕當中。

根據工研院 IEK 預估，全球觸控面板材料市場中，保護玻璃將是成長最快的材料之一，預計其市場產值將由 2010 年的 1.73 億美元，2014 年將成長擴大至 6.38 億美元，增加幅度高達為 269%。

2009~2014年全球觸控面板材料市場 資料來源/工研院IEK(2011/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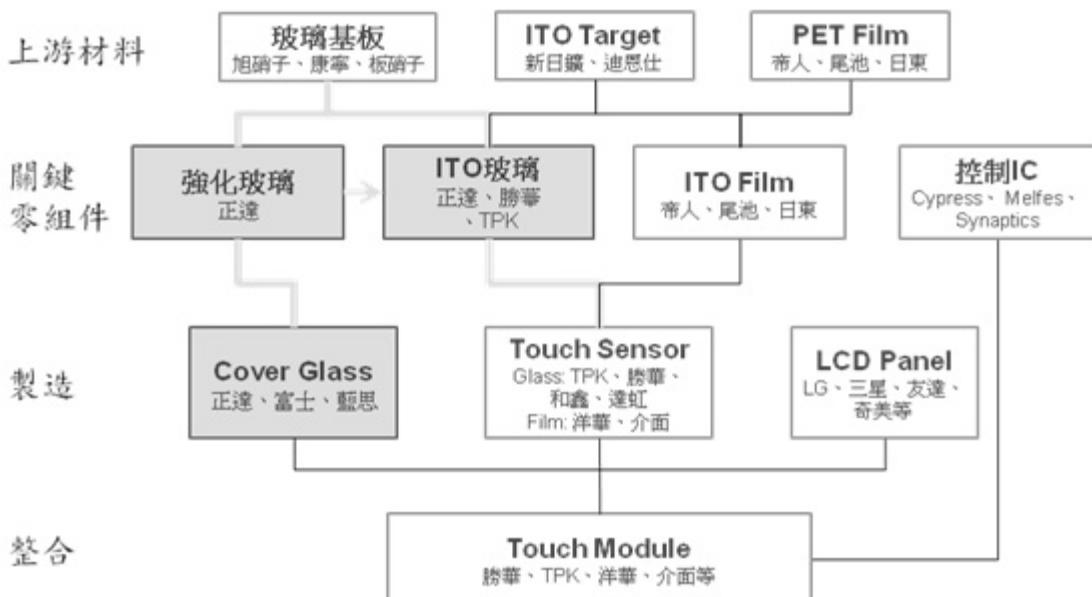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A. 各種玻璃加工製程以及產業鏈

觸控產業最上游是鈉鈣母玻璃熔爐業者，如旭硝子、板硝子等，其所生產的母玻璃，須經過精密切割/研磨成一定尺寸和平坦度的微薄玻璃，依客戶指定進行化學強化，再經鍍膜成為導電玻璃，之後交給觸控模組業者製造成面板，供手機或平板電腦等最終產品之組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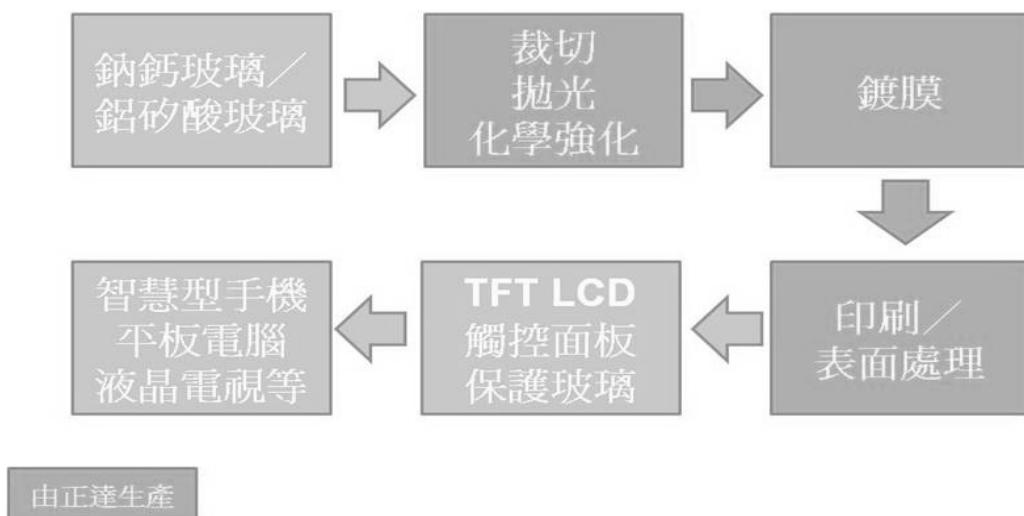
詳如下圖所示：



B. 保護玻璃產業鏈

由於手機、NB、平板電腦、以及液晶電視對保護玻璃的需求崛起，近年來上游玻璃供應商包括康寧、旭硝子等，均投入保護玻璃用的原材料鋁矽酸玻璃擴產。而鋁矽酸玻璃依據各種終端應用的需求，經過切割、磨邊、鑽孔、拋光、減薄、化強、印刷、雷射雕刻以及鍍膜等各種製程，在玻璃形狀、機構以及強度上，依據客戶設計不同，而有不同程度的加工過程，其製程工序多達十數道，為高度客製化的加工服務，其後再出貨給觸控模組或系統組裝業者。

保護玻璃基本加工製程如下：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A.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現今3C產品設計走向越趨輕、薄、短小以及时尚簡潔設計，顯示螢幕則是越來越大，全平面以及窄邊框設計日趨普及，在輸入介面方面，機械式鍵盤則已逐漸為觸控面板所替代。

在此趨勢下，各種玻璃加工製程需求也更為多樣化及客製化，需因應客戶產品設計不同，進行產能及製程調配。

B.競爭情形

由於目前國內能提供穩定高品質玻璃基板加工，並專業從事基板玻璃的精密切割/研磨廠商，僅有正達和台灣信德兩家。而信德為Central Glass 之子公司，本公司藉由與日、歐國際性大廠進行合作，在技術上交流，以提升技術水準，增加本公司之競爭力，於玻璃基板切割研磨具競爭能力，另外本公司從2006年起開始投入TFT CELL的減薄加工製程，目前已成為國內減薄加工最大供應商。本公司亦從2007年中開發完成物理減薄製程，並於2008年初開始量產。因此配合客戶的加工需求，將可提供較全方位的服務。

在觸控面板領域，正達於2008年積極投入觸控面板領域相關產品舉凡ITO玻璃及化學強化玻璃等相關產品。在經過近年來之努力，產品已通過如奇美、客戶乙、客戶丁、洋華、介面、達虹、和鑫等觸控面板大廠認證及量產，並因應觸

客戶乙、客戶丁、洋華、介面、達虹、和鑫等觸控面板大廠認證及量產，並因應觸控面板需求強勁，相關玻璃加工產能供不應求，近年來更積極擴產以滿足客戶需求。

除玻璃減薄及強化、鍍膜等加工服務之外，正達自2010年底正式跨足保護玻璃領域，整合自身對玻璃製程的多年獨到經驗及技術累積，並已獲得國際一線品牌大廠的認證採用，且正積極投入擴產當中，將有助於鞏固此一領域的領先地位。

此外，在新產品布局方面，正積極研發特殊造型模造玻璃，現正與多家終端大廠合作開發當中，未來可望率先在新一代手機、平板電腦等手持式裝置上建立具創新的新規格。

3.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研究發展概況：

本公司為光電玻璃專業加工服務以及玻璃關鍵零組件供應商，以玻璃切割、拋光、鍍膜、強化等為公司核心技術，並積極朝精密切割、高效率拋光、多功能鍍膜以及超大尺寸基板強化為產品開發方向。此外，更積極開發結合公司各項核心技術的整合型應用，以滿足終端產品高度客製化的需求，其包括既有核心技術的持續發展，或是現有技術因應客製化、各種應用趨勢的整合，均為本公司研發單位的開發重心。

在終端應用方面，本公司產品以玻璃為基材，提供各種加工服務，應用於各種顯示器以及電子裝置上，小尺寸產品包括智慧型手機、多媒體播放器等；中尺寸產品包括平板電腦、遊戲機、電子書閱讀器、衛星定位導航系統等等；大尺寸則包括一體成型電腦(All In One PC)、筆記型電腦、液晶監視器、液晶電視等等。除平面玻璃應用外，更包括特殊造型玻璃產品的技術研發，以因應下一代電子裝置保護玻璃的應用需求。

為強化研究開發能量，本公司於2010年特別成立研發中心，在廠內設置實驗線及實驗室，每年並持續投注研發經費，用於上述公司重要核心技術的精進及整合性開發，以掌握市場趨勢變化及需求快速成長的產業態勢。

(2) 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101年3月31日

學歷	人數	所佔比例(%)	任職於本公司 平均年資(年)
博士	1	1.72	0.2
碩士	19	32.76	1.35
大學	24	41.38	2.08
專科	4	6.9	0.88
高中職	10	17.24	0.6
合計	58	100.00	5.11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研發費用	21,189	79,932	69,589	72,560	83,748
營業收入淨額	745,598	657,599	633,485	2,580,926	7,020,090
研發費用占營收淨額比率	3%	12%	11%	3%	1%

(4)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技術名稱	功能特性
95	LCD 面板化學薄化加工技術	因應現階段市場攜帶型消費性電子產品輕薄化的需求，以手機及 Note Book 應用為主的 TFT 面板；也因此有玻璃薄化的需求出現。
96	LCD 面板物理薄化加工技術	因應現階段市場攜帶型消費性電子產品輕薄化的需求，並將減薄由化學減薄製程(HF)變更為物理減薄製程(使用鑽石錠做切削)；減去了製程上的工安危險也降低了對環境的污染更可以符合當前業界對綠色環保產品的要求，另外，也可針對產品的雙面玻璃厚度需求做更彈性的處理。
	異形切割加工技術	針對之前正達可做的直線切割玻璃之外，增加了異形切割的製程；並將玻璃可切割的玻璃厚度降低至 0.1 mm。異形切割可切如：圓形玻璃(運用於 IC 封裝的玻璃載板)、不規則形狀(如心型等)
97	化學強化加工技術	此製程可增加玻璃的強度並保持其高穿透率，產品(化學強化玻璃)早期應用於掃描器、防潮箱、計算機、影印機等電子產品之顯示器面板甚多；近兩年，由於觸控介面的被大量採用，3C 產品著重輕薄，因此在 Smart Phone、平板電腦或 E-book 等電容式觸控模組載板或 Cover Glass 上。
98	ITO 導電膜加工技術	依目前觸控式面板的工作原理和傳輸資訊的介質，可將其分為：電阻式、電容式、紅外線式及表面聲波式，其中以電阻式觸控面板為市場主流。而電阻式與電容式的觸控面板皆需要有透明導電膜層(TCO)來產生觸控動作的電場感應，大部份的透明導電膜材料以氧化銦錫(ITO)為主。
98	LCD 面板韌化補強加工技術	研發出實用化的薄化玻璃其韌化的技術，廠內測試的狀況可提升基板強度達到 2~3 倍，以解決國內目前所欠缺的品質優良、成本適中的薄化 LCD cells 的問題。產品應用於行動電話、PDA、筆記型電腦及數位相機等產品，
	網版印刷加工技術	用於目前的 Touch Panel 及 Slate pad 產品上，增加產品的美觀、Logo 的制訂及一些光學上的運用。

年度	技術名稱	功能特性
99	鑽孔磨邊加工技術	鑽孔為玻璃成型的一種技術，可依客戶需求在玻璃上開孔做為按鈕或喇叭等運用；磨邊可增對玻璃鑽孔內緣的表面細緻度，以加強其玻璃強度及該處不割手的處理。
	玻璃內孔拋光加工技術	可再增加對玻璃鑽孔內緣的表面細緻度，再更優化其玻璃強度。
	AS 加工技術	防污抗指紋，具有高耐磨特性；可運用於玻璃基板或塑膠薄板作為面板顯示器的表面防污處理。
	AG 加工技術	AG 鍍膜這是一種霧化鍍膜技術，就是將產品表面霧化，可以對週遭環境的光源或反射光源及反射光源的光反射到散射的效果，此種技術將可大幅度降低周遭反射影像對使用者的視覺干擾，而同時也能大幅度降低一般指印容易在表面造成的汙染的影響；這是一種保護人體眼睛及視覺的鍍膜技術，觀看舒適度提升，有效降低平面顯示器上對人們臉部皮膚的輻射 90%以上，過濾對身體的輻射 95%以上，100%屏蔽靜電。

(5)競爭策略

本公司立基於顯示玻璃加工之相關技術，已有十多年的研發及生產經驗累積，並擁有台灣同業中最齊全、最具規模、高度製程整合以及對應產業趨勢的應變能力，相對其他競爭者規模較小，或是屬於新進入者，本公司已穩居技術及產能領先地位，深具競爭優勢。

同時本公司亦以世界級全方位光學玻璃加工服務供應商為目標，未來將掌握市場趨勢脈動，持續投注研發資源，並維持產能擴充的速度及效率，創造更高的成長動能以及獲利能力。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本公司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A.營運策略：佈局智慧型手機以及平板電腦等市場具高成長性產品，並積極拓展具潛力新客戶。
- B.生產策略：依據客戶需求快速建置產能，並在最短時間達成量產以及生產效率，達成公司獲利以及客戶利益雙贏。
- C.行銷策略：擴大客戶基礎以及延伸核心能力相關產品應用，落實速度、服務、成本以及品質的目標。

(2)本公司中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A.營運策略：提升技術能力、產能規模，拉大與競爭者之間的差距，維持產業競爭力以及高獲利能力。
- B.生產策略：加強新產品以及具成本優勢的新材料研發，提升公司長期競爭力。
- C.行銷策略：掌握市場脈動，即時布局新產品以及新客戶，以搶佔市場先機。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區域\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第一季	
	銷售金額	比率	銷售金額	比率	銷售金額	比率
內銷	450,652	17.46%	639,209	9.11%	55,414	2.89%
外銷	2,130,274	82.54%	6,380,881	90.89%	1,863,316	97.11%
合計	2,580,926	100.00%	7,020,090	100.00%	1,918,730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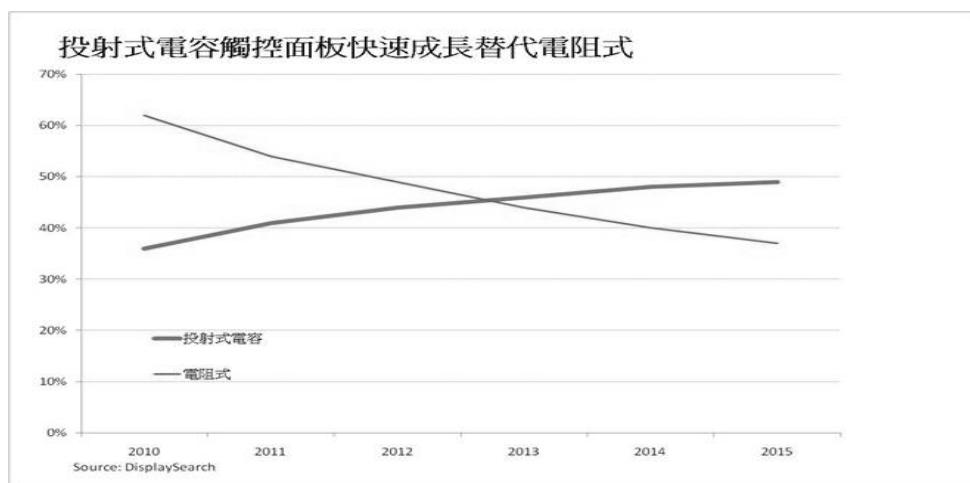
本公司之主要產品為觸控感測玻璃、光學鍍膜玻璃、薄化玻璃及各種玻璃經銷。其中觸控感測玻璃、光學鍍膜玻璃、薄化玻璃領域，因技術領先，且此一領域缺乏具規模的專業加工服務供應商，加上客製化程度高，公司為台灣唯一可提供以上製程整合服務的業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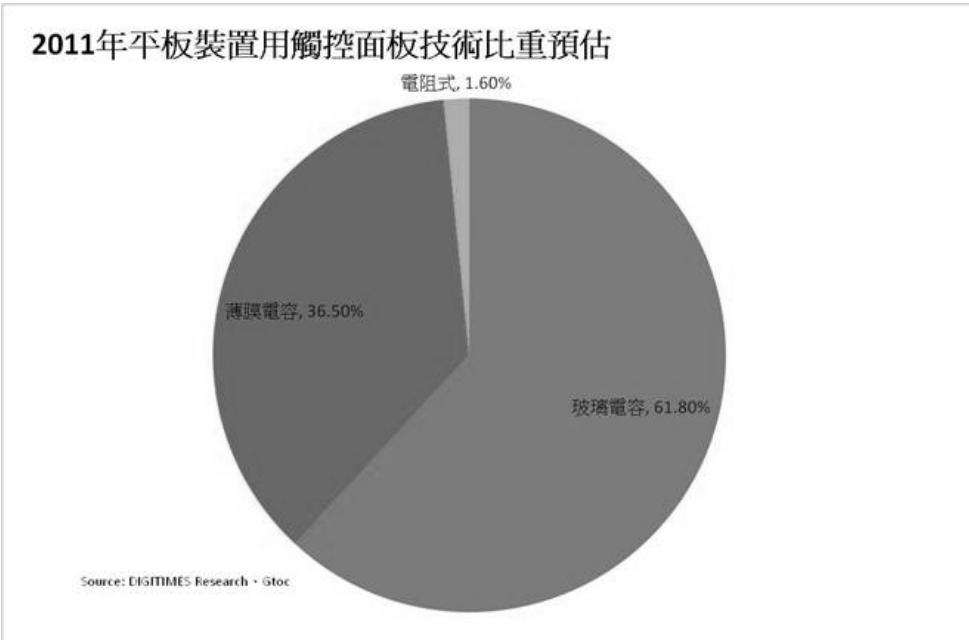
由於玻璃加工服務使用於終端產品，其應用相當多元化，在產品應用分散，且市場尚缺乏相對應的競爭者情況下，市佔比率較難以估算。以主要加工服務產能以及產品而言，依照市場預估以及公司各產品營收規模估算，公司為台灣最大的玻璃薄化及拋光專業廠商，也是全球最大的觸控用化強玻璃供應商。

在保護玻璃領域，由於市場需求剛剛成形，包括正達在內的各大廠出貨均處於初期爬升階段，因此目前尚無市佔率數字。惟正達過去在保護玻璃領域布局最早，2011 年更積極布局新產能，將挑戰成為台灣最大的保護玻璃供應商。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在玻璃加工的終端應用產品方面，以近年來最受看好的投射式電容觸控面板為例，該技術將在未來幾年內替代電阻式技術，根據市調機構 DisplaySearch 的資料，投射式電容將於 2013 年取代電阻，成為市場的主流技術。此外，在投射式電容技術中，又以採用全玻璃結構（Glass type）的玻璃電容觸控面板，最受市場青睞，尤其是在如平板電腦等中大尺寸應用方面，玻璃電容觸控佔有率高達 6 成以上。





由於觸控面板市場需求正處於初升階段，保護玻璃應用也剛開始起步，隨著觸控在終端應用急速擴增，以及平板電腦等中大尺寸應用需求快速成長，加上NB、液晶電視等機構外觀設計陸續導入保護玻璃使用，未來幾年內，電子產品終端裝置對強化玻璃以及保護玻璃的需求可望開始起飛。

(4)競爭利基

A.堅強的專業經營團隊，優異的研發能力

經營團隊擁有多項玻璃減薄及行銷經驗，為目前國內少數可量產之專業廠商；團隊中客服與研發成員，也均在 TFT-LCD 相關領域具有多年經驗，因此在產品品質、客服與減薄的技術整合上深具競爭優勢。

B.通過多項國際大廠之產品認證。

C.技術門檻較高，且產品已垂直整合，競爭對手較少。

D.成本控制佳。

E.採用最新自動化 ITO 鍍膜設備，減少人力成本；AR/ITO 一次性生產。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a. 擁有業界最完整的玻璃加工生產線及產能。

由於正達具備切割、研磨、薄化、蝕刻、拋光、強化、以及鍍膜等全產業鏈服務製程，可因應品牌客戶對玻璃的高度客製化需求，並提供一站購足（one stop shopping）服務。

b. 具備全球最大的觸控用玻璃強化爐產能。

在觸控面板用強化玻璃產能方面，由於正達佈局較早，且近兩年來積極擴充產能，為目前全球最大的化學強化玻璃的供應商。

c. 切入一線品牌大廠供應鏈，有助於鞏固地位、擴展市場。

由於具備完整的玻璃加工服務生產線，可滿足一線品牌客戶需求，且通過國際大廠認證，也確立正達在玻璃加工領域的領導地位。

d. 技術領先，佈局次世代觸控玻璃及保護玻璃等新技術。

正達深耕玻璃技術多年，具備高階技術研發能力，並在此一領域深具敏銳嗅覺以及市場靈敏度，繼快速切入觸控強化玻璃以及保護玻璃市場之後，目前正積極開發次世代產品，包括 6 代觸控感測玻璃的強化，以及特殊客製化保護玻璃，均預計於 2012 年領先投入量產。

B.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觸控模組廠及面板廠向上整合，新競爭者增加。

由於保護玻璃市場快速成長，加上市場上產能供應吃緊，包括面板廠及觸控模組廠均有意向上整合，切入保護玻璃領域，以掌握貨源。

因應對策：強化策略聯盟關係，並積極提升產品線的完整度，以建立產業地位。

b. 產業轉向資本密集之風險

由於觸控面板以及強化玻璃市場快速成長，近年來正達資本支出明顯增加。

因應對策：由於客戶需求強烈，為因應市場競爭以及成長，確有建廠、擴增生產規模之必要，使得正達近年來積極投資擴產，大幅擴張資本支出規模。為此，正達妥善進行生產計劃評估，並積極縮短建廠到量產時程，加速提升生產良率以及效率，力求在最短時間內獲得新產能的挹注效益。

c. 觸控技術變化快速，觸控玻璃將與面板整合

近年來觸控技術從傳統電阻到全平面電阻、電容，技術演進快速，使得產業需求變化起伏不定。未來觸控玻璃更將進一步與面板整合，使得玻璃使用需求減少。

因應對策：支援多點觸控的投射式電容技術已成為主流，加上一線大廠相繼導入採用玻璃為基材，甚至採用玻璃做為機殼，隨著保護玻璃用途越來越廣，使得玻璃在電子裝置的應用並不會因此減少。

此外，正達也投入開發 3D 成型(3D Forming Glass)玻璃產品，預計 2012 年起可望銜接觸控玻璃需求，成為新的潛力產品。

d. 軟性基板競爭及安全性問題

玻璃產品存在結構性強度的問題，未來在軟性觸控技術成熟，以及輕、薄、安全性考量下，恐將有替代效應。

因應對策：軟性基板採用塑料材質，相較玻璃仍存在易磨損、壽命短、可靠度以及透光度較低等問題，因此玻璃仍具優勢，不一定會出現替代效應。此外，玻璃在結構強度上雖然挑戰較高，但是透過化學強化處理，可使表面不易刮傷，一旦玻璃遭受強力撞擊後破裂，亦不會形成利銳的切口，可將對使用者的傷害降到最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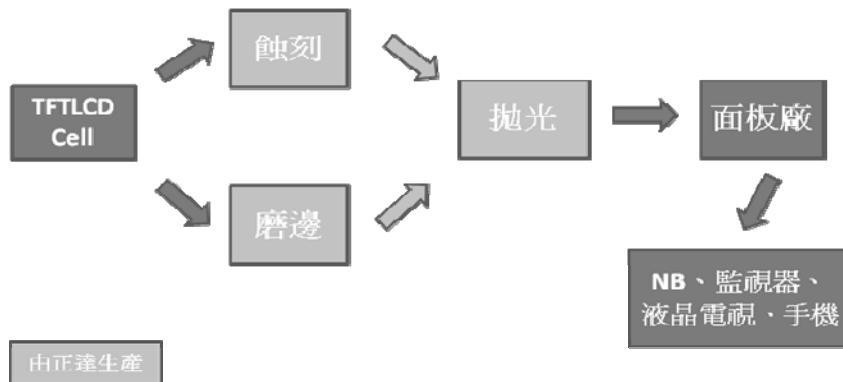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產品主要應用於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筆記型電腦、可攜式導航系統、遊戲機、多媒體播放器、液晶監視器以及液晶電視等平面顯示器以及配備觸控面板之裝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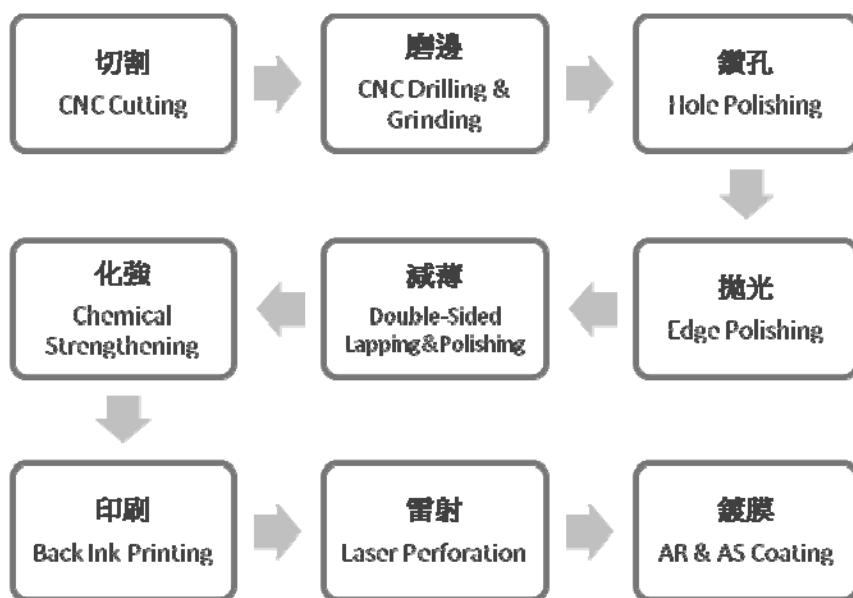
(2) 主要產品之製造過程：

a. TFT LCD 面板薄化



b. 觸控用感測玻璃強化及保護玻璃

基本玻璃加工製程如下：



3.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名稱	主要供應商	供貨狀況
玻璃基板	AGC、康寧	品質及貨源穩定，長期合作，供應情形良好

4. 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1) 毛利率較前一年度變動達百分之二十者，應分析造成價量變化之關鍵因素及對毛利率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毛利率	毛利率變動比率
99 年	2,580,926	1,852,099	728,827	28.24%	8,657.58%
100 年	7,020,090	5,720,593	1,299,497	18.51%	-34.45%

重大變化說明：

100 年整體新型消費性電子產品市場在觸控面板需求帶動之下，包括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等應用仍然快速成長，市場對薄化、強化、鍍膜等加工製程，以及保護玻璃產品的需求持續增加受惠於此，100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與 99 年比較成長 172%；100 年營業毛利亦較 99 年成長 78%，然而隨著產品生命週期的降價情形，致毛利率由 99 年度之 28.24% 下降為 18.51%。

(2) 價量分析：

主要銷售產品為觸控感測玻璃、光學鍍膜玻璃、薄化玻璃基板加工研磨：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銷售價格差	成本價差
觸控感測玻璃、光學鍍膜 玻璃、薄化玻璃	4,439,164	3,868,494

營業毛利增加，主要原因如下：

1. 100 年度營業收入較 99 年度大幅成長，係受惠蘋果 iPhone 與 iPad 等觸控產品在市場上熱銷，使觸控面板相關應用需求增加，加上本公司產品組合調整得宜，致產生有利之銷售價格差異。
2. 100 年度因產品組合影響成本結構，而且高毛利產品需求大幅增加，致產生有利銷售組合差異。

5.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及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及比率，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A. 進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名次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第一季度					
	供應商 名稱	金額	%	與發行 人之關係	供應商 名稱	金額	%	與發行 人之關係	供應商 名稱	金額	%	與發行 人之關係
1	A 供應商-TH	485,142	34%	無	富泰華	1,107,979	25%	關係人	睿志達深圳	823,663	63.67%	關係人
2	B 供應商	284,529	20%	無	A 供應商-TH	694,111	16%	無	創邦光電	109,453	8.46%	關係人
3	創邦	241,760	17%	子公司	康寧	481,074	12%	無	A 供應商-TH	100,717	7.79%	無
4	CG	58,642	4%	無	創邦	473,432	11%	子公司	B 供應商	57,742	4.46%	無
5	-	-	-	-	睿志達深圳	405,693	9%	關係人	A 供應商-JP	54,410	4.21%	無
6	其他	364,280	25%	-	其他	1,162,136	27%	-	其他	147,584	11.41%	-
	進貨淨額	1,434,353	100%	-	進貨淨額	4,324,425	100%	-	進貨淨額	1,293,569	100%	-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本公司考量製程能力、產能及價格等因素選擇專業電子級素板玻璃國際大廠配合，最近二年度主要進貨廠商，尚無大幅變動情形。

B.銷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第一季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奇美	864,246	33%	註	已公司	2,040,369	29%	否	已公司	1,008,758	53%	否
2	和鑫	541,049	21%	否	奇美	1,521,521	22%	註	奇美	545,436	28%	註
3	丁公司	275,416	11%	否	戊公司	1,123,517	16%	否	戊公司	172,981	9%	否
4	其他	900,215	35%	-	其他	2,334,683	33%	-	其他	191,555	10%	-
	營收淨額	2,580,926	100%	-	營收淨額	7,020,090	100%	-	營收淨額	1,918,730	100%	-

註：群創於民國 99 年 3 月與奇美、統寶正式合併，並更名為奇美。奇美之董事與本公司相同，為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本公司 100 年度營收較 99 年度大幅成長 172%，主要係因觸控產品市場的蓬勃發展，客戶產品組合需求變化所致。

6.最近二年生產量值及變動分析

單位：PCS(K)；新台幣仟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99 年度			100 年度			
	年度	產能(註)	產量	產值	產能(註)	產量	產值
觸控感測玻璃		4,052	3,264	661,811	6,723	5,509	1,269,402
光學鍍膜玻璃		2,061	1,200	272,138	1,541	1,730	386,614
薄化玻璃		2,846	2,428	272,764	1,275	915	499,925
合計		8,959	6,892	1,206,713	9,539	8,154	2,155,941

(註)：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2.各產品之生產具有可替代性者，得合併計算產能，並附註說明。

生產量值變動分析說明：

100 年度業績較 99 年成長將近一倍，主因以高毛利產品組合為銷售策略，故產值增加幅度大於產量增加幅度。其中，觸控感測玻璃及薄化玻璃 100 年度產值更較 99 年度成長 1.9 倍及 1.8 倍。

7.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及變動分析

單位：PCS(K)；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銷 售 量 值 主 要 商 品	99 年度				100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觸控感測玻璃	1,234	37,562	2,646	1,053,142	1,551	153,819	2,650	1,974,961
光學鍍膜玻璃	146	21,221	998	311,671	678	126,286	1,080	407,790
薄化玻璃	1,500	391,869	-	-	608	354,264	312	263,037
其他	-	-	2,478	765,461	30	4,840	11,793	3,735,093
合 計	2,880	450,652	6,122	2,130,274	2,867	639,209	15,835	6,380,881

銷售量值變動分析說明：

本公司100年度銷售量較99年度增加107.75%，主因外銷大幅成長158.66%所致；而100年度銷售值較99年度增加172%，主係因銷售產品組合改變所致。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01 年 4 月 30 日

項目/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1 年 4 月 30 日止
員工人數	間接人員	548	501	562
	直接人員	441	816	863
	合 計	989	1317	1,425
平均年齡		31.95	31.83	32.12
平均服務年資		1.79	1.98	2.09
學歷分布 比率(%)	博 士	0	0	0.07%
	碩 士	5.36%	5.43%	5.68%
	大 學(專)	51.37%	53.18%	56.43%
	高中職(含)以下	43.27%	41.39%	37.82%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項目	設置要求	核可字號	通過時間
水污染防治法 (苗栗二廠)	水污染防治措施許可	苗縣環排許字第 00409-01 號	99.12.08
	專責人員	郭沛渝 (90)環署訓證字 GB410332 號	--
水污染防治法 (苗栗一廠)	水污染防治措施許可	苗縣環貯許字第 00412-00 號	97.06.05

水污染防治法 (南科二廠)	水污染防治措施許可	南科環水許字第 D0098-01 號	100.12.06
	專責人員	陳衣凡 府環水字第 0990274162 號	99.10.28
水污染防治法 (南科一廠)	水污染防治措施許可	南科環水許字第 R0090-00 號	99.03.15
廢棄物管理(苗栗一廠)	廢棄物清理計劃書	府環廢字第 1007801028 號	100.05.12
廢棄物管理(苗栗二廠)	廢棄物清理計劃書	府環廢字第 0987801793 號	98.09.01
廢棄物管理(南科一廠)	廢棄物清理計劃書	南環字第 1000006124 號	100.03.11
廢棄物管理(南科二廠)	廢棄物清理計劃書	南環字第 1000018874 號	100.07.28
空氣污染防治法 (南科二廠)	固定污染源設置許可 證	南科空設證字第 D0131-00 號	100.04.21

2. 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設備名稱	數量	取得日期	投資金額	用途及預計可能 產生的效益	備註
廢污水處理工程	1	99.09.01	35,983	廢水處理	廠房承租既有設備
廢污水處理工程	1	99.07.17	710	廢水處理	
廢氣活性碳吸附 處理系統	1	93.02.02	200	廢氣處理	廠房承租既有設備
廢汙水處理工程	1	93.02.02	1,500	廢水處理	廠房承租既有設備
廢汙水處理設施	1	97.04.01	3,465	廢水處理	
廢汙水處理設施	1	90.03.30	2,750	廢水回收處理	

3.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4. 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5. 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1)公司福利：勞保、健保、團保：對象為員工本人，保險內容為意外險等項目。

(2)職工福利：福利輔助(結婚、生育、喪葬、生日)、教育獎助(職工及職工子女)、年節慰問(春節、五一勞動節、端午節、中秋節)、文康活動、休閒旅遊、急難救助。

2.進修與教育訓練：員工教育訓練依職位、職能實施訓練，訓練課程區分為：管理、專業、通識三大類別，並依實際需求數實施內、外訓。

3.退休制度：

本公司已設立勞工退休專戶，係按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及管理辦法規定，以每月薪資總額之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原中央信託局於九十六年間併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民國94年7月1日開始，經全體員工自願選擇適用勞退新制，由本公司按每月薪資之6%提繳退休金，存入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

4.勞資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訂定各項與員工相關之管理辦法皆依據勞基法相關條款規定，以保障員工應有權益，同時公司重視員工意見，提供反應意見之多種管道，本公司並不定期召開勞資會議採雙向溝通方式，以謀求最佳解決方式，以促進勞資雙方之良性溝通，共同維護良好之勞資關係。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各級主管隨時與員工溝通，適時討論並協調解決各方意見，因此勞資關係和諧，未曾因勞資糾紛遭受任何損失，預期未來將繼續維持和諧之勞資關係。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銷售合約	瑞世達科技(廈門)有限公司	99.12.28~101.12.28	玻璃等原物料銷售	保證良率 98%以上
策略聯盟合約	旺達企業社	96.05.21~101.05.20	共同合作開發面板減薄技術及市場	無
委託加工合約	瑞中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98.12.01 迄今	玻璃加工	無
委託加工合約	奇美電子	100.1.24~103.1.24	玻璃加工	無
技術合作契約	NITTO CO., LTD	99.08.13~105.08.12	雙面研磨方法的拋光加工及 Lapping	在台灣及日本地區，不侵蝕 NITTO 及 NITTO 關係企業國際日東科技(股)公司的業務範圍。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工程契約	長佳機電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0.11.27~101.05.10	南科機電工程	負保密之義務，並承擔洩密之相關法律及賠償責任
長期借款	合作金庫銀行	86.11.03~101.11.03	不動產擔保借款	無
長期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97.08.01~103.04.15	促進產業研究發展貸款計畫 (機械設備擔保借款)	無
長期借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及其他聯貸銀行計7家	97.12.29~104.12.29	土地、廠房、機器設備、其他設備及辦公設備擔保借款。	自99年底起，於本授信案存續期間債務全部清償前，應維持下列之財務標準(以合併報表為基礎)：1.流動比率：維持於100%(含)以上。2.負債比率：不得高於70%。3.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300%。4.有形淨值：維持於新台幣17億元以上。
長期借款	彰化銀行	98.12.28~101.12.28	機械設備擔保借款	無
長期借款	元大銀行	99.01.28~102.01.28	信用借款	無
長期借款	元大銀行	100.08.04~103.05.03	信用借款	無
長期借款	第一銀行	99.11.10~106.11.10	機械設備擔保借款	無
長期借款	第一銀行	100.09.05~107.09.05	機械設備擔保借款	無
長期借款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99.05.27~106.05.27	機械設備擔保借款	無
長期借款	玉山銀行	100.01.07~103.01.06	信用借款	無
長期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100.03.22~103.03.22	信用借款	無
短期借款	第一銀行	100.12.27~101.12.27	信用借款	無
短期借款	國泰世華銀行	100.12.20~101.12.20	信用借款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並應註明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度截至3月31日
流動資產		1,397,607	593,538	838,925	2,699,615	5,575,497	5,746,105
基金及投資		98,190	443,030	619,318	1,032,320	2,803,724	3,066,80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888	1,409	2,884	7,354	4,399	4,461
固定資產		725,569	1,239,806	1,262,781	1,820,030	2,344,192	2,315,185
其他資產		27,134	16,343	15,037	60,232	85,390	85,247
資產總額		2,249,388	2,294,126	2,738,945	5,619,551	10,813,202	11,217,80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44,941	244,055	468,404	1,574,314	2,091,726	2,453,540
	分配後(註)	444,941	244,055	468,404	1,574,314	2,515,573	2,029,593
長期負債		95,356	472,926	818,311	957,331	1,111,244	997,062
其他負債		-	-	1,552	23,825	66,736	62,07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40,297	716,981	1,288,267	2,555,470	3,269,706	3,512,678
	分配後(註)	540,297	716,981	1,288,267	2,555,470	2,845,759	3,088,731
股本(含待分配股票股利)		1,272,290	1,333,755	1,372,003	1,801,187	2,355,255	2,355,255
資本公積		355,798	313,798	321,913	1,048,245	4,040,708	4,040,708
保留盈餘 (累積虧損)	分配前	80,989	(101,957)	(258,745)	218,450	1,018,163	1,241,393
	分配後(註)	80,989	(101,957)	(258,745)	218,450	547,111	770,341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74	31,549	16,712	(3,801)	129,370	67,768
未認列為退休 金成本之淨損失		-	-	(1,205)	-	-	-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1,709,091	1,577,145	1,450,678	3,064,081	7,543,496	7,705,124
	分配後(註)	1,709,091	1,577,145	1,450,678	3,064,081	7,119,549	7,281,177

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簡明損益表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 年度財務資料				
		96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營 業 收 入	745,598	657,599	633,485	2,580,926	7,020,090	1,918,730
營 業 毛 利	180,455	65,291	(2,106)	728,827	1,299,497	1,567,854
營 業 利 益	107,994	(89,502)	(143,442)	492,586	838,849	223,314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利 益	17,771	26,355	17,406	65,211	173,601	73,523
營 業 外 費 用 及 損 失	14,907	80,548	28,695	67,379	62,560	39,986
繼 續 营 業 部 門 稅 前 淨 利	110,858	(143,695)	(154,731)	490,418	949,890	256,851
繼 續 营 業 部 門 損 益	110,858	(143,883)	(156,788)	477,195	841,954	223,229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	-	-	-	-	-
非 常 損 益	-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	-
本 期 損 益	110,858	(143,883)	(156,788)	477,195	841,954	223,229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1.40	(1.08)	(1.17)	3.07	4.11	0.95

註 1：最近五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最近五 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查核意見
96 年度	曾國禡、簡蒂暖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97 年度	曾國禡、簡蒂暖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98 年度	曾國禡、簡蒂暖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99 年度	曾國禡、簡蒂暖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0 年度	曾國禡、簡蒂暖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註：98 年 12 月 25 日事務所更名。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6年度	97年度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截至3月31日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4.02	31.25	47.04	45.47	30.24	31.31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48.69	165.35	179.80	220.95	369.20	375.8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14.11	243.20	179.10	171.91	266.55	234.20
	速動比率(%)	303.91	222.20	163.38	156.09	258.44	223.75
	利息保障倍數	19.38	(26.68)	(26.39)	37.67	27.37	61.7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69	2.24	2.33	2.75	3.74	3.74
	平均收現日數	136	164	156.65	132.73	97.58	97.63
	存貨週轉率(次)	17.54	12.84	10.63	11.86	28.39	30.5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18	3.59	3.94	4.09	6.29	5.64
	平均銷貨日數	21	28	34.33	30.78	12.85	11.97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41	0.67	0.51	1.67	3.37	3.29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0	0.29	0.25	0.62	0.85	0.7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70	(6.16)	(6.06)	11.68	10.61	8.23
	股東權益報酬率(%)	10.04	(8.76)	(10.36)	21.14	15.87	11.71
	佔實收資本比率(%)	8.49	(6.71)	(10.45)	27.35	35.62	37.91
	稅前純益	8.71	(10.77)	(11.28)	27.23	40.33	43.62
	純益率(%)	14.87	(21.88)	(24.75)	18.49	11.99	11.63
	每股盈餘(元)	1.40	(1.08)	(1.17)	3.07	4.11	0.9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9.88	-	-	-8.56	42.87	26.7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7.49	15.50	13.67	7.56	18.89	28.38
	現金再投資比率(%)	4.27	-	-	-	9.41	7.1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48	(4.33)	(3.23)	3.80	6.08	7.14
	財務槓桿度	1.06	0.94	0.96	1.03	1.04	1.02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說明如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及:100年較99年為低，係因100年現金增資及營業額增加使現金與應收帳款增加。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00年較99年為高，係因100年現金增資及營業額增加致股東權益增加。
3.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100年較99增加，係100年消費性電子產品需求旺盛營業額增加及本公司現金增資，以致現金增加。
4. 利息保障倍數:100年較99降低主要係因100年因資本支出、長期投資及購料需求增加而增加借款致利息費用增加。
5. 應收款項週轉率增加及平均收現日數減少主要係因短天期客戶增加及本公司致力應收帳款跟催改善收款狀況所致。
6. 存貨週轉率增加及平均銷貨日數減少，係因100年銷貨量增加及存貨控管得宜，致週轉率增加、平均銷貨日數減少。
7. 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主要係因100年短天期供應商增加致週轉率增加。
8. 固定資產週轉率及總資產週轉率增加，係100年消費性電子產品需求旺盛營業額增加所致。
9. 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例及每股盈餘增加，係100年消費性電子產品需求旺盛營業額增加、獲利增加所致。
10. 純益率減少主係因產品組合改變及擴廠初期成本增加所致。
11.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因營業額增加及獲利增加，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增加。
12. 營運槓桿度增加主係因營業額增加所致。

註:各年度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財務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百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國禎會計師及簡蒂暖會計師查核完竣，認為足以允當表達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之情形。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之議案，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一〇一年股東常會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周 志 誠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四 月 三 十 日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百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國禎會計師及簡蒂暖會計師查核完竣，認為足以允當表達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之情形。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之議案，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一〇一年股東常會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蕭仁亮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四月三十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依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其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有關之內容。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已另編製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皆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楊

會計師：

簡蒂暖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二十一日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12.31		99.12.31		100.12.31		99.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2,898,183	27	658,038	12	2,100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二))	1,150	-	-	2140				
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三))	1,386,652	13	863,037	15	2,150	短期借款(附註四(七))	\$ 60,000	1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847,810	8	656,224	12	2,160	應付帳款	446,579	4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五)	211,175	2	217,102	4	2,17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653,216	6
1210 存貨淨額(附註四(四))	162,594	1	240,352	4	2,224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	88,719	1
1286 遲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四(十))	13,653	-	32,511	1	2,270	應付費用(附註五)	297,558	3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54,280	1	32,351	1	2,298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附註五)	123,916	1
	5,575,497	52	2,699,615	49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八))	391,938	4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五)	29,500	1
							2,091,726	20
								1,574,314
								28
基金及投資(附註四(五))：								
1421 採購收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705,522	25	1,032,320	17	2420	長期附息負債：		
1425 預付長期投資款	98,202	1	-	-		長期借款(附註四(八))	1,111,244	11
	2,803,724	26	1,032,320	17			957,331	17
	4,399	-	7,354	-				
固定資產(附註四(六)及六)：								
1501 土地	161,710	1	161,710	3	2881	其他負債：	13,829	-
1521 房屋及建築	663,922	6	535,010	10	2,888	遞延所得稅－非流動(附註四(十))	25,641	-
1531 機器設備	1,197,864	11	801,509	14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27,266	-
1551 運輸設備	12,452	-	6,258	-		其他負債－其他	66,736	-
1561 辦公設備	9,732	-	8,170	-			23,825	-
1631 租賃改良	256,767	2	-					
1681 其他設備	61,384	1	48,644	1	3,110	股東權益：	3,269,706	31
	2,363,831	21	1,561,301	28	3210	普通股(附註四(十一))	2,355,255	22
	(466,001)	(4)	(346,752)	(6)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二))	4,040,708	37
	36,037	-	107,417	2		法定盈餘公積	29,129	-
	410,325	4	498,064	9		未提撥保留盈虧(附註四(十)及(十三))	989,034	9
	2,344,192	21	1,820,030	33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四(五))	129,370	1
							7,543,496	69
								3,064,081
其他資產：								
1810 周置資產(附註六)	744	-	3,221	-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1830 遲延費用(附註六)	65,111	1	45,830	1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860 遲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十))	-		4,050	-				
1888 其他資產－其他(附註四(九))	19,535	-	7,131	-				
	85,390	-	60,232	-				
	10,813,202	100	5,619,551	100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鍾志明

經理人：江嘉誠



會計主管：林文山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年度		99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营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附註五)	\$ 6,425,534	92	2,189,057	85
4660 加工收入	738,477	10	405,372	16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43,921	2	13,503	1
	<u>7,020,090</u>	<u>100</u>	<u>2,580,926</u>	<u>100</u>
5000 营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四(四)及五)	5,118,389	73	1,550,557	60
5660 加工成本	602,204	9	301,542	12
	<u>5,720,593</u>	<u>82</u>	<u>1,852,099</u>	<u>72</u>
5910 营業毛利	<u>1,299,497</u>	<u>18</u>	<u>728,827</u>	<u>28</u>
6000 营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96,879	1	44,207	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280,021	4	119,474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3,748	1	72,560	3
	<u>460,648</u>	<u>6</u>	<u>236,241</u>	<u>9</u>
6900 营業淨利	<u>838,849</u>	<u>12</u>	<u>492,586</u>	<u>19</u>
7100 营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五)	3,477	-	597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五))	75,922	1	30,701	1
7160 兌換利益	51,938	1	-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113	-	5,305	-
7210 租金收入(附註五)	5,916	-	7,440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五)	35,235	1	21,168	1
	<u>173,601</u>	<u>3</u>	<u>65,211</u>	<u>2</u>
7500 营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36,017	1	13,373	1
764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附註四(十五))	25,640	-	-	-
7560 兌換損失	-	-	52,375	2
7880 什項支出	903	-	1,631	-
	<u>62,560</u>	<u>1</u>	<u>67,379</u>	<u>3</u>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949,890	14	490,418	18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	107,936	2	13,223	1
8900 本期淨利	<u>\$ 841,954</u>	<u>12</u>	<u>477,195</u>	<u>17</u>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四(十四))				
	\$ <u>4.63</u>	<u>4.11</u>	<u>3.15</u>	<u>3.07</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當期	\$ <u>4.60</u>	<u>4.08</u>	<u>3.13</u>	<u>3.04</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鍾志明



經理人：江嘉斌



會計主管：林文山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未提撥 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 調整數	未認列為 退休金成 本之淨損失	合 計
	\$ 1,372,003	321,913	8,093	(266,838)	16,712	(1,205)	1,450,678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現金增資	414,630	720,459	-	-	-	-	1,135,089
員工認股權行使	14,554	5,873	-	-	-	-	20,427
民國九十九年度淨利	-	-	-	477,195	-	-	477,195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20,513)	-	1,205
	1,801,187	1,048,245	8,093	210,357	(3,801)	-	3,064,081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現金增資	535,290	2,976,450	-	-	-	-	3,511,740
員工認股權行使	-	8,324	-	-	-	-	8,324
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註)：	18,778	7,689	-	-	-	-	26,467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1,036	(21,036)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42,241)	-	-	(42,241)
民國一〇〇年度淨利	-	-	-	841,954	-	-	841,954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133,171	-	133,171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355,255	4,040,708	<u>29,129</u>	<u>989,034</u>	<u>129,370</u>	<u>-</u>	<u>7,543,496</u>

註：董監酬勞189千元及員工紅利15,146千元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度損益表中扣除。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鍾志明

經理人：江嘉誠

會計主管：林文山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100年度	99年度
本期淨利	\$ 841,954	477,195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含閒置資產折舊)	157,981	103,103
攤銷費用	34,122	13,544
呆帳費用提列數	15,491	-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帳列銷貨成本項下)	593	(5,906)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75,922)	(30,701)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利益	(1,113)	(5,305)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8,324	-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25,640	-
其他	-	1,173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營業資產之淨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6,790)	-
應收票據及帳款	(539,106)	(736,52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1,586)	(425,96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4,911	(67,114)
存貨	77,165	(162,363)
遞延所得稅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	22,908	(10,445)
其他流動資產	(21,929)	(22,285)
其他資產—其他	(12,404)	57

營業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	(131,213)	388,162
應付帳款—關係人	555,851	56,053
應付所得稅	65,083	23,636
應付費用	35,893	211,578
其他流動負債	(5,333)	33,528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4,358	-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1,816	23,82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96,694	(134,757)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年度	99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採購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544,124)	(402,814)
購置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	(657,529)	(625,332)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6,118	66,543
遞延費用增加	(53,403)	(47,16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4,47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248,938)	(1,013,23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	80,000
償還短期借款	(150,000)	-
舉借長期借款	295,406	354,92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8,983)	(134,870)
發放現金股利	(42,241)	-
現金增資	3,511,740	1,135,089
員工執行認股權	26,467	20,427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592,389	1,455,57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2,240,145	307,58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58,038	350,45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898,183	\$ 658,038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35,405	19,760
支付所得稅	\$ 23,956	33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391,938	250,445
固定資產轉列閒置資產	\$ -	3,979
閒置資產轉列固定資產	\$ 1,587	4
部份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本期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 663,168	722,266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18,277	21,343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23,916)	(118,277)
	\$ 657,529	\$ 625,332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鍾志明



經理人：江嘉斌



會計主管：林文山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五年六月二十七日依法設立，原名正達玻璃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八月十五日更名為正達科技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復於民國九十年四月十六日再更名為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主要營業項目為玻璃及玻璃製品、電子零組件製造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約為1,317人及989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別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二)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換算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國外長期股權投資皆以功能性貨幣記帳，其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差額，以稅後淨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現金或約當現金、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因交易目的而發生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於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五)約當現金

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六)金融商品

本公司金融商品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除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外，其他金融商品之原始認列金額則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在原始認列後，依本公司持有或發行之目的分類及衡量如下：

- 1.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本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及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 2.放款及應收款：係以有效利率計算攤銷後成本及其利息收入或利息成本。針對金融資產，本公司首先評估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本公司若評估個別金融資產(無論該金融資產重大與否)無減損之客觀證據，須再將其納入一組類似信用風險特徵之金融資產，並評估該組資產是否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以前述方式評估減損。本公司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應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係藉由(直接以)備抵帳戶調降之，減損金額應列為當期損益。於決定減損金額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係包括擔保品及相關保險之可收回金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例如債務人之信用等級改善)，則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應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迴轉，但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應認列為當期損益。

民國九十九年度以前備抵呆帳之提列係依期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等餘額之可收現性評估提列。備抵呆帳金額之決定，係依據過去收款經驗、客戶信用評等、帳齡分析及考量內部授信政策後提列。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七)存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八)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及具控制力之他公司共同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20%以上，或未達20%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其投資成本與按持股比例計算之被投資公司淨值之差額，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分別依下列方式處理：

- 1.原已分析產生原因者，則依原分析結果繼續處理，惟屬於商譽部分不再攤銷，原已攤銷部份不得迴轉。
- 2.原係就差額總數選擇一定年限攤銷，則尚未攤銷之餘額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股權淨值者，比照商譽處理(意即不再攤銷，原已攤銷部份不得迴轉)。
- 3.屬遞延貸項部分，依剩餘攤銷年限繼續攤銷。

商譽每年定期進行之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應立即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出售時，以售價與處分日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損益，帳上如有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時，則按出售比例轉列當期損益。

本公司對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每半年度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九)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為購建設備並正在進行使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入相關資產成本。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經常性之更換及維護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收支。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二十日起，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令97.11.20基秘字第340號，將固定資產於非用以生產存貨之期間所估計之拆除或復原義務列為固定資產成本。而一項固定資產之任一組成部分，相對於總成本而言係屬重大時，則該部分係個別提列折舊。本公司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閒置資產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會計觀念架構及財務報表之編製」修訂條文，將閒置或已無使用價值之資產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一併轉列閒置資產，並依剩餘耐用年數計提折舊，且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五號之規定，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減損及進行減損測試。

資產折舊係就估計使用年限採平均法計提，若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則估計其尚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其耐用年限為：房屋及建築5~25年、機器設備2~12年、運輸設備5年、辦公設備4~8年、租賃改良10年及其他設備3~12年。

(十)遞延費用

主係電腦軟體成本、電腦設備及治具等，以取得成本為列帳基礎，自發生日起按3~5年平均攤銷。

(十一)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職工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依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其中所獲得之基數係依每月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計算而得。於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本公司負擔。自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薪資6%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並將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

每期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包括：

- (1)服務成本
- (2)利息成本
- (3)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 (4)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之攤銷
- (5)未認列退休金損益之攤銷
- (6)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給付義務之攤銷
- (7)縮減或清償損益

本公司提撥之退休基金低於淨退休金成本之差額，列為「應計退休金負債」，高於淨退休金成本之差額，列為「預付退休金」。於資產負債表上應認列之退休金負債下限為最低退休金負債。前項應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若未超過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之合計數時，其對方科目應借記「遞延退休金成本」，屬無形資產；若超過該合計數時，其超過部分應借記「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作為股東權益之減項。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2%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部份，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十二)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並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收入認列

收入認列係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已移轉、價款固定或可決定及價款收現性可合理確定時認列。

(十四)所得稅

本公司所得稅之計算係採用財務會計準則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將會計所得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迴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與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本公司當年度依商業會計法規定處理之稅後盈餘減除稅法規定調整項目後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未作分配者，該未分配盈餘應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之規定處理，給與日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前的員工認股權計畫，則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070、071、072號解釋函之規定處理。

1.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係以給與日之公平價值衡量。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平價值於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既得期間認列為費用，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既得期間係依據該協議最終將既得之條件估計。既得條件包括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包含市價條件)。於評價該等交易時，不考量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
2.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給與日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之前者，無須追溯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惟仍揭露依該公報規定衡量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擬制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六) 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本公司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證及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分紅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均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因盈餘、資本公積或民國九十七年度(含)以前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員工紅利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

(十七)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之揭露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別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本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另依該公報規定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別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二)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該號公報規定，帳列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應適用該公報放款及應收款之認列、續後評價及減損等規定。財務困難債務整理及債務商品協商之新合約與條款修改之交易亦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依該公報第三次修訂條文之規定處理。前述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淨利、股東權益及每股盈餘並無影響。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0.12.31</u>	<u>99.12.31</u>
現金及零用金	\$ 1,537	4,076
活期存款	2,062,349	507,007
支票存款	43	34
外幣存款	134,254	146,921
定期存款	<u>700,000</u>	-
合 計	<u>\$ 2,898,183</u>	<u>658,038</u>

(二)金融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各類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u>100.12.31</u>	<u>99.12.31</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u>\$ 1,150</u>	-
--------	-----------------	---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係用以規避因營業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不適用避險會計帳列交易目的金融資產之尚未到期衍生性金融商品明細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

	<u>名目本金(千元)</u>	<u>幣別</u>	<u>到期日</u>
賣出遠期外匯	<u>USD 15,000</u>	美元兌台幣	101.01.02~101.02.03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100.12.31</u>	<u>99.12.31</u>
應收票據	\$ 680	2,595
減：備抵呆帳	(7)	(26)
淨 額	673	2,569
應收帳款	1,390,453	860,968
減：備抵呆帳	(4,474)	(500)
淨 額	1,385,979	860,468
合 計	<u>\$ 1,386,652</u>	<u>863,037</u>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存貨淨額

	<u>100.12.31</u>	<u>99.12.31</u>
製成品(含商品)	\$ 59,952	60,691
減：備抵損失	<u>(4,231)</u>	<u>(5,668)</u>
小 計	<u>55,721</u>	<u>55,023</u>
在製品	25,952	52,982
減：備抵損失	<u>-</u>	<u>-</u>
小 計	<u>25,952</u>	<u>52,982</u>
原料	51,425	105,792
減：備抵損失	<u>(8,041)</u>	<u>(7,987)</u>
小 計	<u>43,384</u>	<u>97,805</u>
物料	41,236	36,265
減：備抵損失	<u>(3,699)</u>	<u>(1,723)</u>
小 計	<u>37,537</u>	<u>34,542</u>
合 計	<u>\$ 162,594</u>	<u>240,352</u>

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明細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閒置產能	\$ 113,221	36,227
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593	(5,906)
下腳收入	<u>(4,047)</u>	<u>(6,148)</u>
	<u>\$ 109,767</u>	<u>24,173</u>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存貨均未提供銀行貸款擔保。

(五)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u>被投資公司名稱</u>	<u>原始投資成本</u>	<u>金額</u>	<u>持股比例</u>	<u>原始投資成本</u>	<u>金額</u>	<u>持股比例</u>
<u>採權益法評價</u>						
Fast Achievement	\$ 766,357	925,988	100 %	766,357	730,398	100 %
Global Ltd.	(USD24,320千元)			(USD24,320千元)		
Golden Start Global Corp.	1,766,840 (USD60,080千元)	1,779,534	100 %	320,918 (USD10,180千元)	301,922	100 %
合計		<u>\$ 2,705,522</u>			<u>1,032,320</u>	
<u>預付長期投資款</u>						
Golden Start Global Corp.	3,265	<u>\$ 98,202</u>		-	<u>-</u>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 1.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本公司於開曼群島投資設立子公司Fast Achievement Global Ltd.，復由其100%轉投資設立Brave Advance International Corp.以間接轉投資宏達光電玻璃(東莞)有限公司及創邦光電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本公司增加投資Fast Achievement Global Ltd.美金2,706千元，由其轉投資Brave Advance International Corp.美金2,706千元，並再由Brave間接全額轉投資宏達光電玻璃(東莞)有限公司，業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完成驗資程序。
- 2.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本公司於薩摩亞全額投資美金5,080千元設立子公司Golden Start Global Corp.，由其100%轉投資美金5,060千元設立Charmtex Global Corp.，並由Charmtex轉投資美金5,000千元予睿志達光電(香港)有限公司。後於民國九十九年十月及十二月，本公司增加投資Golden Start Global Corp.分別為美金3,200千元及美金1,900千元，由其轉投資Charmtex Global Corp.美金5,100千元，並再由Charmtex轉投資美金5,100千元予睿志達光電(深圳)有限公司，業已於民國九九年十二月完成驗資程序。
- 3.於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二月及六月，本公司增加投資Golden Start Global Corp.分別為美金4,900千元、及美金5,000千元及美金40,000千元，由其轉投資Charmtex Global Corp.美金49,900千元，並再由Charmtex分別轉投資美金44,900千元予睿志達光電(深圳)有限公司及美金5,000千元設立睿志達光電(東莞)有限公司，皆業已完成驗資程序。
- 4.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清算註銷睿志達光電(香港)有限公司及睿志達光電(東莞)有限公司，惟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完成相關辦理程序。
- 5.本公司為提昇新產品技術而於民國一〇〇年十月間，經董事會通過增加投資Golden Start Global Corp.再轉投資Charmtex Global Corp.，以購買德國GPIInnovation GmbH之股權，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匯出投資金額計美金3,265千元，尚未完成股權登記程序，故帳列預付長期投資款項下。
- 6.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本公司分別依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按權益法評價認列之投資損益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0年度		99年度	
	投資(損)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投資(損)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Fast Achievement Global Ltd.	\$ 160,991	34,599	39,926	(10,742)
Golden Start Global Corp.	(85,069)	116,759	(9,225)	(9,771)
合計	\$ <u><u>75,922</u></u>	<u><u>151,358</u></u>	<u><u>30,701</u></u>	<u><u>(20,513)</u></u>

- 7.本公司已依財務會計準則之規定，將上述被投資公司納入編製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六)固定資產

	<u>成 本</u>	<u>累計折舊</u>	<u>未折減餘額</u>
<u>100.12.31</u>			
土 地	\$ 161,710	-	161,710
房 屋 及 建 築	663,922	109,594	554,328
機 器 設 備	1,197,864	315,933	881,931
運 輸 設 備	12,452	2,325	10,127
辦 公 設 備	9,732	3,118	6,614
租 賃 改 良	256,767	10,608	246,159
其 他 設 備	61,384	24,423	36,961
未 完 工 程	36,037	-	36,037
預 付 設 備 款	<u>410,325</u>	<u>-</u>	<u>410,325</u>
合 計	<u>\$ 2,810,193</u>	<u>466,001</u>	<u>2,344,192</u>
<u>99.12.31</u>			
土 地	\$ 161,710	-	161,710
房 屋 及 建 築	535,010	85,433	449,577
機 器 設 備	801,509	234,949	566,560
運 輸 設 備	6,258	539	5,719
辦 公 設 備	8,170	5,448	2,722
其 他 設 備	48,644	20,383	28,261
未 完 工 程	107,417	-	107,417
預 付 設 備 款	<u>498,064</u>	<u>-</u>	<u>498,064</u>
合 計	<u>\$ 2,166,782</u>	<u>346,752</u>	<u>1,820,030</u>

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提供上列部分固定資產予金融機構作為借款之抵押擔保，請詳附註六。

(七)短期借款

	<u>100.12.31</u>		<u>99.12.31</u>	
<u>借款性質</u>	<u>到期區間</u>	<u>金額</u>	<u>到期區間</u>	<u>金額</u>
信 用 借 款	101.01~101.12	\$ <u>60,000</u>	100.03~100.09	<u>210,000</u>
利 率 區 間		<u>1.265%~1.77%</u>		<u>0.93%~1.4%</u>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八)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0.12.31		99.12.31	
	到期區間	金額	到期區間	金額
抵押借款	101.11~107.09	\$ 968,182	100.07~106.11	1,047,109
信用借款	102.01~103.05	535,000	102.01~103.04	160,667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91,938)		(250,445)
淨額		\$ 1,111,244		957,331
利率區間		1.6%~2.247%		1%~1.902%

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提供部分資產作為上列長期借款之抵押擔保，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依聯合授信合約規定，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底起於授信存續期間至全部債務清償前，應維持下列之財務比率及限制規定，另本公司業與銀行團簽訂第一次增補合約，下列財務比例自民國九十九年底起適用：

- (1)流動比率：維持於100%以上。
- (2)負債比率：不得高於70%。
- (3)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300%。
- (4)有形淨值：維持於新台幣17億元以上。

上述比率與標準以經管理銀行同意之借款人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該年度財務查核報告為準；若違反上述財務比率之一，則應自借款人依主管機關規定公告其合併財務報告後次一曆月之應付息日起至借款人改善達符合上述約定之所有財務標準之日起，按原約定適用之利率再加碼年利率0.25%計息。另，授信銀行團得視實際情況以多數決議暫停本授信案之後續動用或宣告本授信案下之債務全部即日提前到期。

(九)職工退休辦法

本公司分別以民國一〇〇年及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員工退休金之精算，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100.12.31	99.12.31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1,711)	(289)
非既得給付義務	(17,687)	(15,042)
累積給付義務	(19,398)	(15,331)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3,796)	(3,205)
預計給付義務	(23,194)	(18,536)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32,115	17,821
提撥狀況	8,921	(715)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232	290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11,466	7,556
預付退休金(應計退休金負債)	\$ 20,619	7,131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職工退休辦法之員工既得給付均為零元。

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本公司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服務成本	\$ -	-
利息成本	417	341
退休基金資產實際報酬	(401)	(244)
攤銷與遞延數	<u>497</u>	<u>283</u>
淨退休金成本	<u>\$ 513</u>	<u>380</u>

精算假設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折現率	2.25 %	2.25 %
薪資調整率	1.50 %	1.50 %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2.25 %	2.25 %

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本公司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4,968千元及11,835千元，已分別提撥23,269千元及9,294千元於勞工保險局。

(十)所得稅

1.依據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營利事業所得稅最高稅率改為百分之十七。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法定稅率皆為百分之十七，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

2.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本公司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82,679	23,668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7,903	(10,445)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費用	<u>7,354</u>	<u>-</u>
所得稅費用	<u>\$ 107,936</u>	<u>13,223</u>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上列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之組成項目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01)	1,004
閒置資產跌價損失	-	19
未實現兌換(損)益	9,732	(5,616)
投資抵減	41,872	(1,729)
海外投資(損)益	(7,329)	1,732
虧損扣抵	-	43,665
遞延出售利益	(309)	(4,050)
遞延所得稅資產迴轉備抵數	(25,962)	(56,495)
所得稅稅率變動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	11,025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7,903</u>	<u>(10,445)</u>

3.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本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稅前淨利計算之所得稅額	\$ 161,481	83,371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以前年度財稅低估	320	-
投資抵減	(69,626)	(42,307)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迴轉數	(25,962)	(56,495)
所得稅稅率變動影響數	-	11,025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費用	7,354	-
基本稅額高於一般所得稅額之差額	12,087	23,669
其他	<u>22,282</u>	<u>(6,040)</u>
所得稅費用	<u>\$ 107,936</u>	<u>13,223</u>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4.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如下：

	<u>100.12.31</u>	<u>99.12.31</u>
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7,290	65,156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 -	(32,645)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17,290	32,511
遞延所得稅負債	(3,637) -	-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13,653</u>	<u>32,511</u>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0,389	13,397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16,030) -	(9,347)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4,359	4,05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8,188) -	-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資產淨額	<u>\$ (13,829)</u>	<u>4,050</u>

5.民國一〇〇年及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與所得稅抵減及其個別所得稅影響如下：

	<u>100.12.31</u>			<u>99.12.31</u>		
	<u>所得稅影響數</u>			<u>所得稅影響數</u>		
	<u>金額</u>	<u>流動</u>	<u>非流動</u>	<u>金額</u>	<u>流動</u>	<u>非流動</u>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5,971	2,715	- -	15,377	2,614	-
閒置資產跌價損失	21,263	3,615	- -	21,263	3,615	-
投資抵減	10,960	10,960	- -	52,832	52,832	-
未實現兌換損(益)	(21,394)	(3,637)	- -	35,854	6,095	-
國外投資損失	94,294	- -	16,030	51,182	- -	8,701
累積換算調整數	(106,987)	- -	(18,188)	3,801	- -	646
遞延出售利益	25,641	- -	4,359	23,825	- -	4,050
小計		13,653	2,201		65,156	13,397
減：備抵評價		- -	(16,030)		(32,645)	(9,347)
淨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u>\$ 13,653</u>	<u>(13,829)</u>		<u>32,511</u>	<u>4,050</u>	

6.本公司依據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取得之投資抵減，可自當年度起五年內抵減各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其每年得抵減總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五十為限，惟最後一年之抵減金額不在此限。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投資資源貧瘠地區，依法得享受投資抵減，其尚未抵減之稅額及最後可抵減年度如下：

<u>發生年度</u>	<u>尚未抵減稅額</u>	<u>最後可抵減年度</u>
民國一〇〇年度申報數	<u>\$ 10,960</u>	民國一〇四年度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7.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度止之營利事業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8.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0.12.31</u>	<u>99.12.31</u>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 <u>989,034</u>	<u>210,357</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u>17,894</u>	<u>80</u>
	<u>100年度(預計)</u>	<u>99 年度(實際)</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0.78 %</u>	<u>11.43 %</u>

(十一)股本

- 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額定資本分別為3,600,000千元及3,600,000千元，實收資本分別為2,355,255千元及1,801,187千元，每股面額10元，已發行股數分別為235,526千股及180,119千股。
-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二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30,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發行價格為每股70元，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1000010164號函核准在案。現金增資日訂為民國一〇〇年五月二十五日，並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五日完成法定變更登記程序。
-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八月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上市現金增資發行新股23,529千股，每股面額10元，發行價格為每股60元，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1000040118號函核准在案。現金增資日訂為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十六日，並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六日完成法定變更登記程序。

4.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1)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計有下列三項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類型 給與日	<u>權益交割</u>		
	<u>員工認股權計畫</u>	<u>員工認股權計畫</u>	<u>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購</u>
給與數量(千/單位)	96.01.19	96.12.19	100.03.22 ; 100.11.16
合約期間	2年	4年	17天； 3天
既得期間	未來二年之服務	未來四年服務	立即既得；立即既得
本期實際離職率	—	—	—；—
估計未來離職率	—	—	—；—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十六日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經金管會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證，發行總數分別為6,000千單位及2,500千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普通股1股，員工認股權轉換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認股價格不得低於發行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每股淨值，認股權存續期間均為六年，預計因認股權行使而須發行之普通股總數分別為6,000千股及2,500千股。認股權人自被授與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累計可行使認股權比例如下：

<u>主管機關核准日起</u>	<u>96.11.16</u>	<u>95.12.18</u>
屆滿二年	40 %	100 %
屆滿三年	80 %	- %
屆滿四年	100 %	- %

(2)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證，若採用 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員工認股權之公平價值時，所考量之因素彙總如下：

	<u>96年</u>
股利率	1.39% ; 1.39%
預期價格波動性	52% ; 52%
無風險利率	2.29% ; 2.29%
預期存續期間	2年；6年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三月及十一月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購，採用 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員工認股權之公平價值時，所考量之因素彙總如下：

	<u>100年</u>
股利率	-% ; -%
預期價格波動性	46.18% ; 30.17%
無風險利率	0.75% ; 0.33%
預期存續期間	立即既得；立即既得

(3)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及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購辦法相關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u>數量(千/單位)</u>	<u>加權平均行使 價格(元/單位)</u>	<u>數量(千/單位)</u>	<u>加權平均行使 價格(元/單位)</u>
期初流通在外	2,228	\$ 14.10	3,683	14.00
本期給與	8,029	65.60	-	-
本期行使	9,907	55.84	1,455	14.04
本期沒收	-	-	-	-
期末流通在外	<u>350</u>	14.13	<u>2,228</u>	14.10
期末仍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u>350</u>	14.07	<u>1,733</u>	14.07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	-	-	-	-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加權 平均公平價值	-	-	-	-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4)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及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購之流通在外資訊如下：

行使價格之範圍 (元/單位)	截至 100.12.31 流通在外之認股權				目前可行使認股權	
	流通在外 之數量 (千/單位)	加權平均預期 剩餘存續期限(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100.12.31 行使之數量 (千/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單位)	
\$ 10.2	6	1.17 年	10.2	6	10.2	
14.2	344	1.97 年	14.2	344	14.2	

(5)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發行之兩項酬勞性員工認股權選擇計劃，係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均為零元。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三月及十一月決議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購，依公平價值法認列給與之酬勞成本，民國一〇〇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8,324千元。

(6)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若採公平價值法認列，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如下：

		<u>100 年度</u>	<u>99 年度</u>
淨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 841,954	477,195
	擬制淨利	<u>\$ 827,404</u>	<u>462,645</u>
基本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	\$ 4.11	3.07
	擬制每股盈餘	<u>\$ 4.04</u>	<u>2.97</u>
稀釋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	\$ 4.08	3.04
	擬制每股盈餘	<u>\$ 4.00</u>	<u>2.95</u>

(十二)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十三)盈餘分配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完納稅捐，再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撥補虧損
- (2)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3)其他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4)千分之一為董監事酬勞金，百分之八為員工紅利，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相關辦法授權董事會制定之。
- (5)其餘加計前期未分配盈餘後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依第二項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目前屬成長階段，未來將配合業務發展擴充，盈餘之分派應考慮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方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配。惟股東股利之分配，不低於本期稅後盈餘或本期可供分配盈餘取低者之百分之二十，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以現金股利為主，股票股利發放不得超過二分之一。

- 2.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經營結果為淨損，故已於民國九十九年五月二十六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與董事會決議無異)不擬分配盈餘之議案，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 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七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99年度</u>
普通股之每股股利(元)		
現金		\$ <u>0.23</u>
員工紅利—現金		\$ <u>15,146</u>
董監酬勞		<u>189</u>
合計		\$ <u>15,335</u>

上述盈餘分派情形與董事會擬議分派數相同，此外，民國九十九年度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與民國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估列金額員工紅利16,296千元及董監酬勞204千元之差異數1,165千元視為估計變動，並列為民國一〇〇年度之損益。上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派數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 4.本公司以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當期稅後淨利扣除依法應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後，按本公司章程所定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所估計民國一〇〇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61,737千元及772千元；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一〇一年度之損益。

(十四)普通股每股盈餘

	<u>100年度</u>		<u>99年度</u>	
	<u>稅前</u>	<u>稅後</u>	<u>稅前</u>	<u>稅後</u>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u>949,890</u>	<u>841,954</u>	<u>490,418</u>	<u>477,195</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205,029</u>	<u>205,029</u>	<u>155,551</u>	<u>155,551</u>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元)	<u>\$ 4.63</u>	<u>4.11</u>	<u>3.15</u>	<u>3.07</u>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u>949,890</u>	<u>841,954</u>	<u>490,418</u>	<u>477,195</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205,029	205,029	155,551	155,55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195	195	381	381
員工分紅	1,373	1,373	958	958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206,597</u>	<u>206,597</u>	<u>156,890</u>	<u>156,890</u>
稀釋每股盈餘	<u>\$ 4.60</u>	<u>4.08</u>	<u>3.13</u>	<u>3.04</u>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五)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公平價值之資訊

本公司之非衍生性短期金融資產及負債中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應收/應付關係人款、短期借款及其他應付款等，係以其在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值之合理基礎。

除上述金融資產及負債外，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其餘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100.12.31			99.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以公開報價決定	以評價方式估計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以公開報價決定	以評價方式估計
<u>金融資產：</u>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4,399	-		4,399	7,354	-
<u>金融負債：</u>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之長期借款)	1,503,182	-		1,503,182	1,207,776	-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u>金融資產：</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1,150	1,150	-	-	-	-
金融資產—流動(遠期外 匯)						

2.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 (2)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係為存出保證金，多為公司繼續經營之必要存出項目，無法預期可達成資產交換之時間，以致無法估計其公平價值，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 (3)長期借款：長期借款採浮動利率者，係以帳面價值估計公平價值外，餘則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本公司因長期借款係約定浮動利率，故其帳面價值即等於公平價值。

3.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提供作為銀行借款擔保之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六。

4.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認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當期損失之金額為25,640千元(金融負債評價損失)及零元。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5.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無。

(2)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3)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1,563,182千元及1,417,776千元。本公司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6.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

本公司主要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應收帳款之金融商品。本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本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且認為本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本公司之客戶集中光電產業客戶，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本公司某些特定客戶佔本公司同期間營業收入分別為67%及44%，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些客戶佔本公司應收帳款分別為84%及43%。

(十六)其他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00.12.31			99.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81,405	30.28	2,464,934	40,774	29.13	1,187,747
日幣	2,055	0.391	804	241,028	0.3602	86,818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金	89,384	30.28	2,706,559	35,438	29.13	1,032,32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34,850	30.28	1,055,258	18,449	29.13	537,419
日幣	3,795	0.391	1,484	236,352	0.3602	85,134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宏達光電玻璃(東莞)有限公司(宏達光電)	本公司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睿志達光電(深圳)有限公司(睿志達深圳)	"
睿志達光電(香港)有限公司(睿志達香港)	"
睿志達光電(東莞)有限公司(睿志達東莞)	"
創邦光電有限公司(創邦光電)	"
金明玻璃有限公司(金明玻璃)	本公司法人董事
錫泰鋼鐵股份有限公司(錫泰鋼鐵)	本公司監察人與該公司同
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奇美電子)(註)	"
鴻富錦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鴻富錦)	其母公司為對本公司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鴻富泰精密電子(煙臺)有限公司(鴻富泰)	"
富泰華工業(深圳)有限公司(富泰華)	"
深圳富泰宏精密工業有限公司(富泰宏)	"
鍾志明	本公司法人董事長之代表
鍾榮華	本公司董事
全體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註)原群創光電(股)公司於99.3更名為奇美電子(股)公司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 貨

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情形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0年度		99年度	
	金額	%	金額	%
奇美電子	\$ 1,521,521	22	864,246	33
創邦光電	-	-	37	-
鴻富錦	-	-	330	-
鴻富泰	100,898	2	-	-
富泰華	303,780	4	72,276	3
睿志達深圳	<u>4,511</u>	<u>-</u>	<u>-</u>	<u>-</u>
合計	<u>\$ 1,930,710</u>	<u>28</u>	<u>936,889</u>	<u>36</u>

本公司對關係人銷貨之價格及收款條件月結60~120天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本公司因供料委託關係人及海外子公司生產形成按進銷貨交易處理，爰依規定沖銷屬去料加工之營業收入分別計1,369,046千元及388,270千元。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2.進 貨

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進貨之情形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0年度		99年度	
	金額	%	金額	%
創邦光電	\$ 473,432	11	241,760	17
富泰華	1,107,979	26	-	-
奇美電子	63,337	2	-	-
宏達光電	289,865	7	18,505	1
睿志達深圳	405,693	10	-	-
合 計	<u>\$ 2,340,306</u>	<u>56</u>	<u>260,265</u>	<u>18</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係單一供應廠商，其付款條件分別為預付貨款及月結45天，一般供應商付款條件為LC120天及月結45~90天。

3.債權及債務

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關係人之債權債務情形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0.12.31		99.12.31	
	金額	%	金額	%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奇美電子	\$ 815,338	96	409,554	63
宏達光電	8,657	1	211,976	32
富泰華	-	-	35,529	5
鴻富泰	36,115	4	-	-
減：備抵呆帳	(12,300)	(1)	(835)	-
合 計	<u>\$ 847,810</u>	<u>100</u>	<u>656,224</u>	<u>100</u>
<u>其他應收款—關係人</u>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宏達光電	\$ 3,717	2	164,161	76
奇美電子	21	-	18,472	8
睿志達深圳	183,853	87	-	-
合 計	<u>\$ 187,591</u>	<u>89</u>	<u>182,633</u>	<u>84</u>
<u>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u>				
創邦光電	\$ 135,706	21	79,003	81
宏達光電	-	-	18,228	19
富泰華	237,085	36	-	-
睿志達深圳	280,425	43	-	-
金明玻璃	-	-	134	-
合 計	<u>\$ 653,216</u>	<u>100</u>	<u>97,365</u>	<u>100</u>
<u>其他應付票據及帳款</u>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鍾志明	\$ -	-	61	-
金明玻璃	336	-	131	-
富泰宏	1,395	5	-	-
合 計	<u>\$ 1,731</u>	<u>5</u>	<u>192</u>	<u>-</u>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u>關係人名稱</u>	<u>金額</u>	<u>%</u>	<u>金額</u>	<u>%</u>
<u>應付工程及設備款</u>				
奇美電子	\$ <u>44,447</u>	<u>36</u>	<u>-</u>	<u>-</u>
<u>應付費用</u>				
奇美電子	\$ <u>12,570</u>	<u>4</u>	<u>21,554</u>	<u>10</u>

上述對同一關係人之債權債務業已沖銷按淨額表達。

4.租賃情形

(1)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本公司向關係人承租情形如下：

<u>出租人</u>	<u>租賃標的物</u>	<u>期間</u>	<u>押金</u>	<u>每月租金</u>	<u>租金支出</u>	<u>支付方式</u>
<u>100年度</u>						
鍾榮華	苗栗縣銅鑼鄉中平村中 隆一路168號東側空地	100.01.01~103.12.31	—	\$ 15	<u>180</u>	按月付款
奇美電子	一廠：台南科學園區南 科九路10號及二廠：台 南科學園區園東路二段 6號	100.01.01~100.12.31	8,440		<u>116,773</u>	按月付款
<u>99年度</u>						
鍾榮華	苗栗縣銅鑼鄉中平村中 隆一路168號東側空地	95.10.01~99.12.31	—	\$ 15	<u>180</u>	按月付款
奇美電子	一廠：台南科學園區南 科九路10號及二廠：台 南科學園區園東路二段 6號	99.01.01~99.12.31	2,772		<u>21,554</u>	按月付款

(2)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本公司出租予關係人情形如下：

<u>承租人</u>	<u>租賃標的物</u>	<u>期間</u>	<u>押金</u>	<u>每月租金</u>	<u>租金收入</u>	<u>收取方式</u>
<u>100年度</u>						
奇美電子	苗栗縣銅鑼鄉中興工業 區中興路99號部份廠區	100.01.01~100.04.30	—	\$ 1,479	<u>5,916</u>	按月收款
<u>99年度</u>						
奇美電子	苗栗縣銅鑼鄉中興工業 區中興路99號部份廠區	99.08.01~105.07.31	—	\$ 1,479	<u>7,395</u>	按月收款

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本公司出租予奇美電子收取分攤之水電費等，而分別認列什項收入5,891千元及9,669千元。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5.財產交易

- (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與宏達光電簽訂設備買賣合約，合約總價分別為3,717千元及29,291千元。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部分尚未驗收完畢，本公司尚未收取之價款為3,717千元(帳列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
- (2)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代宏達光電及睿志達深圳購置機器設備之價款分別為560,975千元及142,116千元，尚未收取之價款分別為183,853千元及134,870千元(帳列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業已認列相關代購設備利益，帳列遞延貸項，並按提列折舊年限按年予以迴轉。
- (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與奇美簽訂廠房租賃改良合約，合約總價計84,8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驗收完畢仍有44,447千元，尚未支付(帳列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6.資金融通

民國一〇〇年度本公司向關係人借入資金之情形如下：

	<u>最高餘額</u>	<u>期末餘額</u>	<u>利率</u>	<u>利息支出</u>
<u>100年度</u> 睿志達香港	\$ <u>148,372</u>	<u>-</u>	1.35%	<u>1,926</u> 千元

7.背書保證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明細如下：

<u>關係人名稱</u>		<u>100.12.31</u>	<u>99.12.31</u>
創邦光電	USD	2,000 千	USD 5,000 千
宏達光電	USD	41,600 千	USD 12,500 千
	NTD	150,000 千	NTD - 千
睿志達深圳	USD	63,400 千	USD 7,200 千
	NTD	150,000 千	USD - 千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

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本公司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之有關資訊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薪資	\$ 9,988	7,136
獎金及特支費	4,229	1,080
業務執行費用	446	358
員工紅利	1,373	63

上述金額包含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估列款，詳細估列方式請詳附註四(十三)「盈餘分配」項下之說明。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六、質押之資產

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提供擔保之資產如下：

資產名稱	100.12.31	99.12.31	擔保性質
固定資產未折減餘額(含裝潢設備)	\$ 995,063	730,765	長期借款
閒置資產未折減餘額	749	1,005	"
遞延費用	3,307	519	"
合計	<u>\$ 999,119</u>	<u>732,289</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進貨而向銀行借款所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分別為385,000千元及488,257千元。
- (二)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分別為美金3,357千元、歐元317千元及美金14,005千元、新台幣222千元。
- (三)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應收供應商存入保證票據分別為新台幣39,392千元、人民幣20,400千元、美金3,000千元及新台幣49,054千元、人民幣20,400千元、美金3,000千元。
- (四)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情形，請詳附註五(二)。
- (五)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新建廠房及購置設備而簽訂之合約總價分別為1,341,054千元及1,014,096千元，業已支付分別為446,362千元及605,481千元(分別帳列預付設備款410,325千元、未完工程36,037千元及預付設備款498,064千元、未完工程107,417千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其 他

(一)資產、負債之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二)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100年度			99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459,619	206,473	666,092	264,643	75,600	340,243
勞健保費用	37,343	11,758	49,101	16,851	5,019	21,870
退休金費用	20,989	4,575	25,564	8,956	3,259	12,215
其他用人費用	56,830	4,989	61,819	36,948	1,352	38,300
折舊費用	147,769	9,443	157,212	92,567	9,513	102,080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21,925	12,197	34,122	7,148	6,396	13,544

註1：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本公司閒置之折舊費用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一什項支出分別約為770千元及1,023千元。(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分別帳列營業費用380千元及453千元及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一什項支出390千元及570千元)

註2：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薪資費用含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合計數分別為62,509千元及16,500千元。

(三)重分類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中若干金額為配合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方式已作適當重分類，該重分類對財務報表之表達無重大影響。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關係(註二)						
0	正達國際光 電股份有限 公司	創邦光電有限公司	1	\$ 7,543,496	60,560	60,560	-	0.80 %	15,086,992
	"	宏達光電玻璃(東莞) 有限公司	"	7,543,496	1,409,440	1,409,440	-	18.68 %	15,086,992
	"	睿志達光電(深圳) 有限公司	"	7,543,496	2,069,752	2,069,752	-	27.44 %	15,086,992
	"	睿志達光電(東莞) 有限公司	"	7,543,496	7,045	-	-	- %	15,086,992

註一：1.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200%為限。

2.本公司對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100%為限。

註二：1.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之公司。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本公司	Fast Achievement Global Ltd.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4,320,000	\$ 925,988	100.00 %	925,988	市價為股權淨值
"	Golden Start Global Corp.	"	"	60,080,000	1,779,534	100.00 %	1,779,534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單位：美金千元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 科目	交易 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 數	金 額
本公司	Golden Start Global Corp.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註	—	10,180,000	USD 10,180	49,900,000	USD 49,900	-	-	-	-	50,080,000	USD 60,080

註：本期新增投資，惟未含本期預付長期投資款。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20%以上者：

單位：千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 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餘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備註	
			進 (銷) 貨	金 銘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本公司	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監察人與該公司同	(銷)貨	\$ (1,521,521)	(21) %	與一般交易相當	-	-	815,338	36 %	
"	富泰華工業(深圳))有 限公司	其母公司為對本公司間接 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進貨	1,107,979	26 %	月結45天	-	-	(237,085)	22 %	
"	"	"	(銷)貨	(303,780)	(4) %	"	-	-	-	- %	
"	鴻富泰精密電子(煙台) 有限公司	"	(銷)貨	(100,898)	(1) %	月結T/T90天	-	-	36,115	2 %	
"	宏達光電玻璃(東莞)有 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採權益法評價 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289,865	7 %	預付貨款	-	-	8,657	- %	
"	創邦光電有限公司	"	進貨	473,432	11 %	預付貨款	-	-	(135,706)	12 %	
"	睿志達光電(深圳)有限 公司	"	進貨	405,693	10 %	月結T/T45天	-	-	(280,425)	25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

單位：千元

帳列應收款 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撥備抵 呆帳金額
					金 銘	處理方式		
本公司	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監察人與該公 司同	\$ 815,338	2.48	12,798	陸續協調催討	119,757	10,325
"	睿志達光電(深圳)有 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採權益法 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183,853	-	-	-	146,906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單位：美金千元

交易公司	衍生性金融商品		契約本金	期間	公平市價
本公司	遠期外匯	賣出美金	USD 15,000	101/01/02~101/02/03	1,150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千元/美金千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初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正達國際光電(股)公司	Fast Achievement Global Ltd.	Scotia Center, 4th Floor, P.O.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British Samoa	控股	USD 24,320	USD 24,320	24,320,000	100.00%	925,988	USD 5,309	160,991	
"	Golden Start Global Corp.	Datec House, Ground Floor, Thomas Trood Street, Fugalei, Apia, Samoa	"	USD 60,080	USD 10,180	60,080,000	100.00%	1,779,534	USD (2,806)	(85,069)	
Fast Achievement Global Ltd.	Brave Advance International Corp.	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Box 1225, Apia Samoa.	"	USD 24,280	USD 24,280	24,280,000	100.00%	USD 30,575	USD 5,309	USD 5,309	
Brave Advance International Corp.	創邦光電有限公司	1004 AXA Centre, 151 Gloucester Road, wan Chai, Hong Kong.	國際貿易	USD 500	USD 500	500,000	100.00%	USD 36	USD (310)	USD (310)	
"	宏達光電玻璃(東莞)有限公司	廣東省東莞市大嶺山鎮第六工業區	生產及銷售TFT-LCD平板顯示屏材料	USD 23,740	USD 23,740	23,740,000	100.00%	USD 30,491	USD 5,621	USD 5,621	
Golden Start Global Corp.	Charmtex Global Corp.	Datec House, Ground Floor, Thomas Trood Street, Fugalei, Apia, Samoa	控股	USD 60,060	USD 10,160	60,060,000	100.00%	USD 58,762	USD (2,803)	USD (2,803)	
Charmtex Global Corp.	睿志達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屈臣氏街1號喜基大厦706室"所在地區"	"	USD 5,000	USD 5,000	5,000,000	100.00%	USD 5,035	USD 52	USD 52	
"	睿志達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廣東省深圳市寶安區龍華街道東還二路2號富士康科技園	生產經營新型平面顯示屏及材料	USD 50,000	USD 5,100	50,000,000	100.00%	USD 49,248	USD (2,071)	USD (2,071)	
"	睿志達光電(東莞)有限公司	東莞市黃江鎮裕元工業區裕元三路T2&T4 棟	"	USD 5,000	-	5,000,000	100.00%	USD 4,426	USD (780)	USD (780)	

2.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本期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本期實際 動支餘額	利 率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往來 金 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擔保品 名稱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 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呆帳金額	價值			
1	宏達光電玻璃(東莞)有限公司	睿志達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58,783	158,783	-	-	註1	-	營業週轉	-	-	-	7,543,496	7,543,496
2	睿志達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正達國際光電(股)公司	"	148,372	148,372	-	1.35 %	註1	-	營業週轉	-	-	-	7,543,496	7,543,496

註1：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2：對個別對象之資金貸與限額：以不超過母公司淨額為限。

註3：資金貸與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母公司淨額為限。

註4：本期最高餘額及期末餘額均為額度。

3.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美金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間關係	帳列科目	期初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Fast Achievement Global Ltd.	Brave Advance International Corp.	100%轉投資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24,280,000	USD 30,575	100.00	USD 30,575	500,000	USD 36	100.00	USD 36	市價為股權淨值
Brave Advance International Corp.	創邦光電有限公司	"	"					23,740,000	USD 30,491	100.00	USD 30,491	"
"	宏達光電玻璃(東莞)有限公司	"	"					60,060,000	USD 58,762	100.00	USD 58,762	"
Golden Start Global Corp.	Charmtex Global Corp.	"	"					5,000,000	USD 5,035	100.00	USD 5,035	"
Charmtex Global Corp.	睿志達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	"					50,000,000	USD 49,248	100.00	USD 49,248	"
"	睿志達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	"					5,000,000	USD 4,426	100.00	USD 4,426	"
"	睿志達光電(東莞)有限公司	"	"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單位：美金千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Golden Start Global Corp.	Charmtex Global Corp.	長期投資	註	-	10,160,000	USD 10,160	49,900,000	USD 49,900	-	-	-	-	60,060,000	USD 60,060
Charmtex Global Corp.	睿志達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	-	-	5,100,000	USD 5,100	44,900,000	USD 44,900	-	-	-	-	50,000,000	USD 50,000
"	睿志達光電(東莞)有限公司	"	-	-	-	-	5,000,000	USD 5,000	-	-	-	-	5,000,000	USD 5,000

註：本期新增投資，惟未含本期預付長期投資款。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

單位：美金/人民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宏達光電玻璃(東莞)有限公司	創邦光電有限公司	母公司相同	(銷)貨	RMB(94,749)	(49) %	預收貨款	-	-	RMB 32,165	44 %		
創邦光電有限公司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	USD (16,644)	(94) %	預收貨款	-	-	USD 4,482	96 %		
睿志達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富泰華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其母公司為對公司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	RMB 34,541	14 %	月結即期票	-	-	-	-	-	%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 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宏達光電玻璃(東莞)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TFT-LCD平板顯示屏材料	USD23,740	註1	USD23,740	-	-	USD 23,740	100 %	USD 5,621	USD 30,491
睿志達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新型平板顯示屏及材料	USD50,000	註2	USD 5,100	44,900	-	USD 50,000	100 %	USD (2,071)	USD 49,248
睿志達光電(東莞)有限公司	"	USD 5,000	註3	-	5,000	-	USD 5,000	100 %	USD (780)	USD 4,426

註1：本公司經由第三地區投資事業Fast Achievement Global Ltd.之轉投資事業Brave Advance International Corp.間接對大陸投資宏達光電玻璃(東莞)有限公司。

註2：本公司經由第三地區投資事業Golden Start Global Corp.之轉投資事業Charmtex Global Corp.間接對大陸投資睿志達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註3：本公司經由第三地區投資事業Golden Start Global Corp.之轉投資事業Charmtex Global Corp.間接對大陸投資睿志達光電(東莞)有限公司。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USD 78,740 (含機器作價USD8,583)	USD 88,240 (含機器作價USD9,276)	註

註：本公司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經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故不受投資限額規定。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別財務報表不揭露部門資訊。

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鍾志明



日期：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二十一日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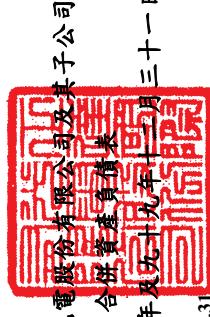


會計師：

簡蒂暖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二十一日



正達國際光電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12.31		99.12.31		100.12.31		99.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动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4,399,996	34	969,154	17	2100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动 (附註四(二))	1,150	-	-	-	2140			
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三))	1,395,689	10	900,700	16	2150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862,161	7	477,742	8	2160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动(附註五)	327,690	3	140,307	2	2170			
1210 存貨淨額(附註四(四))	505,501	4	390,350	7	2224			
1286 遲延所得稅資產—流动(附註四(十一))	13,653	-	32,511	1	2270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五)	142,116	1	57,761	1	2298			
	<u>7,647,956</u>	<u>59</u>	<u>2,968,525</u>	<u>52</u>				
基金及投資(附註四(五))：								
1425 預付長期投資款	98,202	1	-	-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6,789	-	10,059	-	2420			
	<u>129,981</u>	<u>-</u>	<u>10,059</u>	<u>-</u>				
固定資產(附註四(六)及六)：								
1501 土地	161,710	1	161,710	3	2861			
1521 房屋及建築	663,922	5	535,010	9	2820			
1531 機器設備	3,001,102	23	1,232,016	22				
1551 運輸設備	12,452	-	6,258	-				
1561 辦公設備	21,312	-	19,288	-				
1631 租賃改良	894,117	7	244,183	4				
1681 其他設備	100,786	1	80,150	1				
	<u>4,855,401</u>	<u>37</u>	<u>2,278,595</u>	<u>39</u>				
減：累計折舊								
15X9 未完工程	(752,169)	(6)	(464,613)	(8)				
1671 預付設備款	242,651	2	144,588	3	3110			
	<u>5,099,125</u>	<u>39</u>	<u>2,674,640</u>	<u>47</u>	<u>3210</u>			
其他資產：								
1810 閒置資產(附註六)	744	-	3,221	-	3350			
1830 遲延費用(附註六)	66,433	1	46,359	1	3420			
1860 遲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十一))	-	-	4,050	-				
1888 其他資產—其他(附註四(十))	19,535	-	-	-	7,131			
	<u>86,712</u>	<u>100</u>	<u>57,13985</u>	<u>100</u>	<u>60,761</u>			
	<u>12,938,784</u>	<u>100</u>	<u>5,713,985</u>	<u>100</u>				
資產總計								
	<u>129,981</u>	<u>-</u>	<u>10,059</u>	<u>-</u>	<u>2420</u>			
負債及股東權益：								
短期借款(附註四(七))								
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十一))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八)及五)								
應付費用(附註四(九))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附註五)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九))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五)								
長期借貸：								
長期借貸(附註四(九))								
其他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一))								
存入保證金								
遞延資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其他負債—其他								
負債合計								
股東權益：								
普通股(附註四(十二))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未提撥保留盈虧(附註四(十一)及四(十四))								
累積核算調整數(附註四(五))								
股東權益合計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鍾志明
經理人：江嘉誠

會計主管：林文山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年度		99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营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附註五)	\$ 6,774,851	92	2,397,988	86
4660 加工收入	738,477	10	405,372	15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72,684	2	29,562	1
	<u>7,340,644</u>	<u>100</u>	<u>2,773,798</u>	<u>100</u>
5000 营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四(四)及五)	5,092,436	69	1,626,722	59
5660 加工成本	602,204	8	301,542	11
	<u>5,694,640</u>	<u>77</u>	<u>1,928,264</u>	<u>70</u>
5910 营業毛利	<u>1,646,004</u>	<u>23</u>	<u>845,534</u>	<u>30</u>
6000 营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16,347	2	63,873	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附註五)	445,157	6	178,477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6,869	1	72,560	3
	<u>658,373</u>	<u>9</u>	<u>314,910</u>	<u>11</u>
6900 营業淨利	<u>987,631</u>	<u>14</u>	<u>530,624</u>	<u>19</u>
7100 营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五)	8,697	-	756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7,514	-	4,617	-
7160 兌換利益	67,474	1	-	-
7210 租金收入(附註五)	8,495	-	7,440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五)	41,049	1	22,611	1
	<u>133,229</u>	<u>2</u>	<u>35,424</u>	<u>1</u>
7500 营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62,889	1	15,603	1
764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附註四(十六))	25,640	-	-	-
7560 兌換損失	-	-	51,381	2
7880 什項支出	3,139	-	1,839	-
	<u>91,668</u>	<u>1</u>	<u>68,823</u>	<u>3</u>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029,192	15	497,225	17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一))	187,238	3	20,030	1
合併總損益	\$ 841,954	12	<u>477,195</u>	<u>16</u>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四(十五))	\$ 4.63	<u>4.11</u>	\$ 3.15	<u>3.07</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當期	\$ 4.60	<u>4.08</u>	\$ 3.13	<u>3.04</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鍾志明



經理人：江嘉斌



會計主管：林文山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司
合併 資本盈餘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未認列為 退休金成 本之淨損失						合 計 <u>1,450,678</u>
	普通股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未提撥 盈餘	累積換算 調整數	保留盈餘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1,372,003	321,913	8,093	(266,838)	16,712	(1,205)	
現金增資	414,630	720,459	-	-	-	-	1,135,089
員工認股權行使	14,554	5,873	-	-	-	-	20,427
民國九十九年度合併淨利	-	-	-	477,195	-	-	477,195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1,205	1,205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20,513)	-	(20,513)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801,187	1,048,245	8,093	210,357	(3,801)	-	3,064,081
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註)：	535,290	2,976,450	-	-	-	-	3,511,740
員工認股權行使	-	8,324	-	-	-	-	8,324
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註)：	18,778	7,689	-	-	-	-	26,467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1,036	(21,036)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42,241)	-	-	(42,241)
民國一〇〇年度合併淨利	-	-	-	841,954	-	-	841,954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133,171	-	133,171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355,255	4,040,708	<u>29,129</u>	<u>989,034</u>	<u>129,370</u>	<u>-</u>	<u>7,543,496</u>

註：董監酬勞189千元及員工紅利15,146千元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度損益表中扣除。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鍾志明



經理人：江嘉斌



會計主管：林文山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年度	9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合併淨利	\$ 841,954	477,195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及各項攤提(含閒置資產折舊)	360,424	178,514
呆帳費用提列數	15,516	-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帳列銷貨成本項下)	5,259	(3,890)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利益	(7,514)	(4,617)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8,324	-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25,640	-
其他	-	(1,173)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營業資產之淨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26,790)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880,349)	(998,175)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	(342,798)	(91,534)
存貨	(110,007)	(271,159)
遞延所得稅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	22,908	(10,445)
其他流動資產	(81,122)	(41,658)
其他資產－其他	(12,404)	57
營業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34,163	437,892
應付所得稅	76,857	28,233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224,410	273,879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13,829	-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633)	(59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67,667	(27,479)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00年度	99年度
預付長期投資款	(98,202)	-
購置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	(1,837,455)	(1,079,261)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01,087	70,740
遞延費用增加	(54,447)	(46,775)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3,377	(5,30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85,640)	(1,060,60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償還)短期借款	725,288	(61,787)
舉借長期借款	744,439	493,529
存入保證金增減	-	40
發放現金股利	(42,241)	-
現金增資	3,511,740	1,135,089
員工執行認股權	26,467	20,427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965,693	1,587,298

匯率影響數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83,122	(9,93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430,842	489,28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399,996	969,154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45,368	21,766
支付所得稅	\$ 91,484	2,276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460,087	284,780
固定資產轉列閒置資產	\$ -	3,979
閒置資產轉列固定資產	\$ 1,587	4

部份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本期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 2,583,490	1,094,938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37,020	21,343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783,055)	(37,020)
	\$ 1,837,455	1,079,261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鍾志明



經理人：江嘉斌



會計主管：林文山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五年六月二十七日依法設立，原名正達玻璃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八月十五日更名為正達科技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復於民國九十年四月十六日再更名為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主要營業項目為玻璃及玻璃製品、電子零組件製造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約為5,697人及3,169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別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 1.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係以本公司對其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予以編入合併財務報表。
- 2.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列入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被投資公司明細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持股百分比		說明
			100.12.31	99.12.31	
正達國際光電	Fast Achievement Global Ltd. (簡稱Fast Global)	控股	100.00 %	100.00 %	直接持有已發行之有表決權股份總數超過50%之子公司
	Golden Start Global Corp. (簡稱Golden Global)	"	100.00 %	100.00 %	"
	Brave Advance International Corp. (簡稱Brave Advance)	"	100.00 %	100.00 %	Fast Global直接持有已發行之有表決權股份總數超過50%之子公司
	Charmtex Global Corp. (簡稱Charmtex Global)	"	100.00 %	100.00 %	Golden Global直接持有已發行之有表決權股份總數超過50%之子公司
	宏達光電玻璃(東莞)有限公司(簡稱宏達光電)	生產和銷售 TFT-LCD平版 顯示屏材料	100.00 %	100.00 %	Brave Advance直接持有已發行之有表決權股份總數超過50%之子公司
	創邦光電有限公司(簡稱創邦光電)	國際貿易	100.00 %	100.00 %	"
	睿志達光電(香港)有限公司(簡稱睿志達香港)	控股	100.00 %	100.00 %	Charmtex Global直接持有已發行之表決權股份總數超過50%之子公司
	睿志達光電(深圳)有限公司(簡稱睿志達深圳)	生產經營新型平版顯示屏及材料	100.00 %	100.00 %	"
	睿志達光電(東莞)有限公司(簡稱睿志達東莞)	"	100.00 %	- %	"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列入本期合併財務報表之從屬公司之增減變動情形：

於民國一〇〇年一月本公司增加投資Golden Start Global Corp.，再由其轉投資

Charmtex Global Corp.以美金5,000千元設立睿志達光電(東莞)有限公司。

4.未列入本期合併財務報表之從屬公司相關資料：無。

5.從屬公司會計年度起訖日與控制公司不同，其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6.從屬公司之會計政策與控制公司不同：無。

7.國外從屬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無。

8.各從屬公司盈餘分配受法令或契約限制之情形：無。

9.其他重要事項或有助於合併財務報表允當表達之說明事項：無。

(二)合併會計

本公司自年度中取得被投資公司之控制能力之日起，將被投資公司之收益與費損編入合併財務報表中，並將合併公司間之重大交易沖銷。

本公司國外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當期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換算調整數科目，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三)會計估計

合併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四)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換算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國外長期股權投資皆以功能性貨幣記帳，其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差額，以稅後淨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現金或約當現金、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因交易目的而發生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六)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於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七)約當現金

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八)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金融商品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除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外，其他金融商品之原始認列金額則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在原始認列後，依合併公司持有或發行之目的分類及衡量如下：

- 1.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合併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及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 2.放款及應收款：係以有效利率計算攤銷後成本及其利息收入或利息成本。針對金融資產，合併公司首先評估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合併公司若評估個別金融資產(無論該金融資產重大與否)無減損之客觀證據，須再將其納入一組類似信用風險特徵之金融資產，並評估該組資產是否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以前述方式評估減損。合併公司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應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係藉由(直接以)備抵帳戶調降之，減損金額應列為當期損益。於決定減損金額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係包括擔保品及相關保險之可回收金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例如債務人之信用等級改善)，則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應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迴轉，但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應認列為當期損益。

民國九十九年度以前備抵呆帳之提列係依期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等餘額之可收現性評估提列。備抵呆帳金額之決定，係依據過去收款經驗、客戶信用評等、帳齡分析及考量內部授信政策後提列。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九)存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十)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為購建設備並正在進行使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入相關資產成本。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經常性之更換及維護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收支。

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二十日起，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令97.11.20基秘字第340號，將固定資產於非用以生產存貨之期間所估計之拆除或復原義務列為固定資產成本。而一項固定資產之任一組成部分，相對於總成本而言係屬重大時，則該部分係個別提列折舊。合併公司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閒置資產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會計觀念架構及財務報表之編製」修訂條文，將閒置或已無使用價值之資產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一併轉列閒置資產，並依剩餘耐用年數計提折舊，且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五號之規定，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減損及進行減損測試。

資產折舊係就估計使用年限採平均法計提，若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則估計其尚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其耐用年限為：房屋及建築5~25年、機器設備2~12年、運輸設備5年、辦公設備4~8年、租賃改良10年及其他設備3~12年。

(十一)遞延費用

主係電腦軟體成本、電腦設備及治具等，以取得成本為列帳基礎，自發生日起按3~5年平均攤銷。

(十二)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職工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依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其中所獲得之基數係依每月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計算而得。於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本公司負擔。自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薪資6%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並將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

每期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包括：

- (1)服務成本
- (2)利息成本
- (3)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 (4)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之攤銷
- (5)未認列退休金損益之攤銷
- (6)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給付義務之攤銷
- (7)縮減或清償損益

本公司提撥之退休基金低於淨退休金成本之差額，列為「應計退休金負債」，高於淨退休金成本之差額，列為「預付退休金」。於資產負債表上應認列之退休金負債下限為最低退休金負債。前項應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若未超過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之合計數時，其對方科目應借記「遞延退休金成本」，屬無形資產；若超過該合計數時，其超過部分應借記「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作為股東權益之減項。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2%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部份，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十三)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並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收入認列

收入認列係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已移轉、價款固定或可決定及價款收現性可合理確定時認列。

(十五)所得稅

本公司所得稅之計算係採用財務會計準則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將會計所得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迴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與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本公司當年度依商業會計法規定處理之稅後盈餘減除稅法規定調整項目後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未作分配者，該未分配盈餘應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各合併公司均為獨立課稅主體，各公司間課稅所得及營業損失，不得互抵。

大陸子公司所得稅係依大陸地區當地政府規定所得稅法及相關法令估列。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之規定處理，給與日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前的員工認股權計畫，則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070、071、072號解釋函之規定處理。

1.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係以給與日之公平價值衡量。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平價值於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既得期間認列為費用，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既得期間係依據該協議最終將既得之條件估計。既得條件包括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包含市價條件)。於評價該等交易時，不考量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
2.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給與日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之前者，無須追溯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惟仍揭露依該公報規定衡量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擬制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

(十七)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本公司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證及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分紅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均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因盈餘、資本公積或民國九十七年度(含)以前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員工紅利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

(十八)營運部門財務資訊之揭露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一)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合併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另依該公報規定合併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別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 (二)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該號公報規定，帳列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應適用該公報放款及應收款之認列、續後評價及減損等規定。前述變動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淨利、股東權益及每股盈餘並無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0.12.31</u>	<u>99.12.31</u>
現金及零用金	\$ 1,641	4,323
活期存款	2,062,349	507,007
支票存款	43	34
外幣存款	1,635,963	457,790
定期存款	<u>700,000</u>	-
合 計	<u>\$ 4,399,996</u>	<u>969,154</u>

(二)金融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各類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u>100.12.31</u>	<u>99.12.31</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u>\$ 1,150</u>	-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係用以規避因營業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不適用避險會計帳列交易目的金融資產之尚未到期衍生性金融商品明細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遠期外匯	<u>名目本金(千元)</u>	<u>幣別</u>	<u>到期日</u>
	<u>USD</u>	<u>15,000</u>	美元兌台幣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100.12.31</u>	<u>99.12.31</u>
應收票據	\$ 680	2,595
減：備抵呆帳	(7)	(26)
淨額	673	2,569
應收帳款	1,399,490	898,755
減：備抵呆帳	(4,474)	(624)
淨額	1,395,016	898,131
合計	<u>\$ 1,395,689</u>	<u>900,700</u>

(四)存貨淨額

	<u>100.12.31</u>	<u>99.12.31</u>
製成品(含商品)	\$ 108,722	103,459
減：備抵損失	(10,115)	(8,537)
小計	98,607	94,922
在製品	203,699	64,680
減：備抵損失	-	-
小計	203,699	64,680
原料	132,573	161,938
減：備抵損失	(8,485)	(8,842)
小計	124,088	153,096
物料	86,610	80,891
減：備抵損失	(7,503)	(3,239)
小計	79,107	77,652
合計	<u>\$ 505,501</u>	<u>390,350</u>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明細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閒置產能	\$ 152,868	52,628
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5,259	(3,890)
下腳收入	<u>(4,047)</u>	<u>(6,148)</u>
	\$ 154,080	42,590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存貨均未提供銀行貸款擔保。

(五)預付長期投資款

本公司為提昇新產品技術而於民國一〇〇年十月間，經董事會通過增加投資 Golden Start Global Corp.，再轉投資Charmtex Global Corp.，以購買德國GPIInnovation GmbH之股權，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匯出投資金額計美金3,265千元，尚未完成股權登記程序，故帳列預付長期投資款項下。

(六)固定資產

	<u>成</u>	<u>本</u>	<u>累計折舊</u>	<u>未折減餘額</u>
100.12.31				
土 地	\$ 161,710	-	161,710	
房 屋 及 建 築	663,922	109,594	554,328	
機 器 設 備	3,001,102	483,494	2,517,608	
運 輸 設 備	12,452	2,325	10,127	
辦 公 設 備	21,312	7,136	14,176	
租 賃 改 良	894,117	110,192	783,925	
其 他 設 備	100,786	39,428	61,358	
未 完 工 程	242,651	-	242,651	
預 付 設 備 款	<u>753,242</u>	<u>-</u>	<u>753,242</u>	
合 計	\$ 5,851,294	752,169	5,099,125	
99.12.31				
土 地	\$ 161,710	-	161,710	
房 屋 及 建 築	535,010	85,433	449,577	
機 器 設 備	1,232,016	305,274	926,742	
運 輸 設 備	6,258	539	5,719	
辦 公 設 備	19,268	7,457	11,811	
租 賃 改 良	244,183	36,714	207,469	
其 他 設 備	80,150	29,196	50,954	
未 完 工 程	144,588	-	144,588	
預 付 設 備 款	<u>716,070</u>	<u>-</u>	<u>716,070</u>	
合 計	\$ 3,139,253	464,613	2,674,640	

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已提供上列部分固定資產予金融機構作為借款之抵押擔保，請詳附註六。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七)短期借款

	<u>100.12.31</u>		<u>99.12.31</u>
<u>借款性質</u>	<u>到期區間</u>	<u>金額</u>	<u>到期區間</u>
信用借款	101.01~101.02	\$ <u>954,177</u>	100.03~100.09
利率區間		<u>1.265%~7.2169%</u>	<u>0.93%~1.4%</u>

(八)應付費用

	<u>100.12.31</u>	<u>99.12.31</u>
薪資	\$ 342,119	128,044
水電費	16,016	5,203
租金	32,248	-
利息	3,773	644
進出口費用	11,558	8,603
雜項購置	4,011	10,296
其他	<u>128,666</u>	<u>128,984</u>
合 計	<u>\$ 538,391</u>	<u>281,774</u>

(九)長期借款

	<u>100.12.31</u>		<u>99.12.31</u>
<u>借款性質</u>	<u>到期區間</u>	<u>金額</u>	<u>到期區間</u>
抵 押 借 款	101.11~107.09	\$ 968,182	100.07~106.11
信 用 借 款	102.01~103.05	1,136,983	102.01~106.11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460,087)</u>	<u>(284,780)</u>
淨 額		<u>\$ 1,645,078</u>	<u>1,060,336</u>
利 率 區 間		<u>1.6%~3.319%</u>	<u>1%~1.902%</u>

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已提供部分資產作為上列長期借款之抵押擔保，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依聯合授信合約規定，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底起於授信存續期間至全部債務清償前，應維持下列之財務比率及限制規定，另本公司業與銀行團簽訂第一次增補合約，下列財務比例自民國九十九年底起適用：

- (1)流動比率：維持於100%以上。
- (2)負債比率：不得高於70%。
- (3)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300%。
- (4)有形淨值：維持於新台幣17億元以上。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上述比率與標準以經管理銀行同意之借款人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該年度財務查核報告為準；若違反上述財務比率之一，則應自借款人依主管機關規定公告其合併財務報告後次一曆月之應付息日起至借款人改善達符合上述約定之所有財務標準之日止，按原約定適用之利率再加碼年利率0.25%計息。另，授信銀行團得視實際情況以多數決議暫停本授信案之後續動用或宣告本授信案下之債務全部即日提前到期。

(十)職工退休辦法

本公司分別以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員工退休金之精算，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u>100.12.31</u>	<u>99.12.31</u>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1,711)	(289)
非既得給付義務	<u>(17,687)</u>	<u>(15,042)</u>
累積給付義務	(19,398)	(15,331)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3,796)</u>	<u>(3,205)</u>
預計給付義務	(23,194)	(18,536)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32,115</u>	<u>17,821</u>
提撥狀況	8,921	(715)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232	290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u>11,466</u>	<u>7,556</u>
預付退休金(應計退休金負債)	<u>\$ 20,619</u>	<u>7,131</u>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職工退休辦法之員工既得給付均為零元。

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本公司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服務成本	\$ -	-
利息成本	417	341
退休基金資產實際報酬	(401)	(244)
攤銷與遞延數	<u>497</u>	<u>283</u>
淨退休金成本	<u>\$ 513</u>	<u>380</u>

精算假設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折現率	2.25 %	2.25 %
薪資調整率	1.50 %	1.50 %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2.25 %	2.25 %

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本公司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4,968千元及11,835千元，已分別提撥23,269千元及9,294千元於勞工保險局。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一)所得稅

- 1.依據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營利事業所得稅最高稅率改為百分之十七。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法定稅率皆為百分之十七，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
- 2.大陸子公司所依據之「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已由中華人民共和國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於民國九十六年三月十六日通過，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施行，大陸子公司目前適用所得稅率25%之一般稅率。
- 3.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61,981	30,475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7,903	(10,445)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費用	7,354	-
所得稅費用	\$ 187,238	20,030

上列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之組成項目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01)	1,004
閒置資產跌價損失	-	19
未實現兌換(損)益	9,732	(5,616)
投資抵減	41,872	(1,729)
海外投資(損)益	(7,329)	1,732
虧損扣抵	-	43,665
遞延出售利益	(309)	(4,050)
遞延所得稅資產迴轉備抵數	(25,962)	(56,495)
所得稅稅率變動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	11,025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 17,903	(10,445)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合併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稅前淨利計算之所得稅額	\$ 223,539	89,395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以前年度財稅低估	2,519	-
投資抵減	(69,626)	(42,307)
虧損扣抵	9,281	(3,483)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迴轉數	(25,962)	(56,495)
所得稅稅率變動影響數	-	11,025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費用	7,354	-
基本稅額高於一般所得稅額之差額	12,087	23,669
其他	<u>28,046</u>	<u>(1,774)</u>
所得稅費用	<u>\$ 187,238</u>	<u>20,030</u>

5.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如下：

	100.12.31	99.12.31
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7,290	65,156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	<u>(32,645)</u>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17,290	32,511
遞延所得稅負債	<u>(3,637)</u>	-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13,653</u>	<u>32,511</u>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0,389	13,397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u>(16,030)</u>	<u>(9,347)</u>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4,359	4,050
遞延所得稅負債	<u>(18,188)</u>	-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資產淨額	<u>\$ (13,829)</u>	<u>4,050</u>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6.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與所得稅抵減及其個別所得稅影響如下：

	100.12.31			99.12.31		
	所得稅影響數			所得稅影響數		
	金額	流動	非流動	金額	流動	非流動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5,971	2,715	-	15,377	2,614	-
閒置資產跌價損失	21,263	3,615	-	21,263	3,615	-
投資抵減	10,960	10,960	-	52,832	52,832	-
未實現兌換損(益)	(21,394)	(3,637)	-	35,854	6,095	-
國外投資損失	94,294	-	16,030	51,182	-	8,701
累積換算調整數	(106,987)	-	(18,188)	3,801	-	646
遞延出售利益	25,641	-	4,359	23,825	-	4,050
小計		13,653	2,201		65,156	13,397
減：備抵評價		-	(16,030)		(32,645)	(9,347)
淨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 <u>13,653</u>	<u>(13,829)</u>		\$ <u>32,511</u>	<u>4,050</u>	

7.本公司依據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取得之投資抵減，可自當年度起五年內抵減各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其每年得抵減總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五十為限，惟最後一年之抵減金額不在此限。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投資資源貧瘠地區，依法得享受投資抵減，其尚未抵減之稅額及最後可抵減年度如下：

發生年度	尚未抵減稅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民國一〇〇年度申報數	\$ <u>10,960</u>	民國一〇四年度

8.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度止之營利事業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9.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0.12.31	99.12.3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 <u>989,034</u>	<u>210,357</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u>17,894</u>	<u>80</u>
	<u>100年度(預計)</u>	<u>99 年度(實際)</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0.78 %</u>	<u>11.43 %</u>

(十二)股本

1.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額定資本均為3,600,000千元，實收資本分別為2,355,255千元及1,801,187千元，每股面額10元，已發行股數分別為235,526千股及180,119千股。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二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30,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發行價格為每股70元，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1000010164號函核准在案。現金增資日訂為民國一〇〇年五月二十五日，並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五日完成法定變更登記程序。

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八月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上市現金增資發行新股23,529千股，每股面額10元，發行價格為每股60元，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1000040118號函核准在案。現金增資日訂為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十六日，並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六日完成法定變更登記程序。

4.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計有下列三項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類型 給與日	<u>權益交割</u>		
	員工認股權計畫 96.01.19	員工認股權計畫 96.12.19	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購 100.03.22 ; 100.11.16
給與數量(千/單位)	2,500	6,000	4,500 ; 3,529
合約期間	2年	4年	17天； 3天
既得期間	未來二年之服務	未來四年服務	立即既得；立即既得
本期實際離職率	—	—	— ; —
估計未來離職率	—	—	— ; —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十六日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經金管會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證，發行總數分別為6,000千單位及2,500千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普通股1股，員工認股權轉換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認股價格不得低於發行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每股淨值，認股權存續期間均為六年，預計因認股權行使而須發行之普通股總數分別為6,000千股及2,500千股。認股權人自被授與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累計可行使認股權比例如下：

<u>主管機關核准日起</u>	<u>96.11.16</u>	<u>95.12.18</u>
屆滿二年	40 %	100 %
屆滿三年	80 %	- %
屆滿四年	100 %	- %

(2)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證，若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員工認股權之公平價值時，所考量之因素彙總如下：

	<u>96年</u>
股利率	1.39% ; 1.39%
預期價格波動性	52% ; 52%
無風險利率	2.29% ; 2.29%
預期存續期間	2年；6年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三月及十一月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購，採用 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員工認股權之公平價值時，所考量之因素彙總如下：

	<u>100年</u>
股利率	-% ; -%
預期價格波動性	46.18% ; 30.17%
無風險利率	0.75% ; 0.33%
預期存續期間	立即既得；立即既得

(3)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及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購辦法相關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u>數量(千/單位)</u>	<u>加權平均行使 價格(元/單位)</u>	<u>數量(千/單位)</u>	<u>加權平均行使 價格(元/單位)</u>
期初流通在外	2,228	\$ 14.10	3,683	14.00
本期給與	8,029	65.60	-	-
本期行使	9,907	55.84	1,455	14.04
本期沒收	-	-	-	-
期末流通在外	<u>350</u>	14.13	<u>2,228</u>	14.10
期末仍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u>350</u>	14.07	<u>1,733</u>	14.07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	-	-	-	-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加權 平均公平價值	-	-	-	-

(4)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及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購之流通在外資訊如下：

行使價格之範圍 (元/單位)	<u>截至 100.12.31 流通在外之認股權</u>				<u>目前可行使認股權</u>		
	<u>流通在外</u>		<u>100.12.31</u>		<u>行使之數量 (千/單位)</u>	<u>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單位)</u>	
	<u>之數量 (千/單位)</u>	<u>加權平均預期 剩餘存續期限(年)</u>	<u>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u>	<u>(元/單位)</u>			
\$ 10.2	6	1.17年	10.2	6	6	10.2	
14.2	344	1.97年	14.2	344	344	14.2	

(5)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發行之兩項酬勞性員工認股權選擇計劃，係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均為零元。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三月及十一月決議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購，依公平價值法認列給與之酬勞成本，民國一〇〇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8,324千元。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6)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若採公平價值法認列，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淨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 841,954	\$ 477,195
	擬制淨利	\$ 827,404	\$ 462,645
基本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	\$ 4.11	\$ 3.07
	擬制每股盈餘	\$ 4.04	\$ 2.97
稀釋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	\$ 4.08	\$ 3.04
	擬制每股盈餘	\$ 4.00	\$ 2.95

(十三)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十四)盈餘分配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完納稅捐，再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撥補虧損
- (2)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3)其他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4)千分之一為董監事酬勞金，百分之八為員工紅利，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相關辦法授權董事會制定之。
- (5)其餘加計前期未分配盈餘後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依第二項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

本公司目前屬成長階段，未來將配合業務發展擴充，盈餘之分派應考慮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方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配。惟股東股利之分配，不低於本期稅後盈餘或本期可供分配盈餘取低者之百分之二十，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以現金股利為主，股票股利發放不得超過二分之一。

2.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經營結果為淨損，故已於民國九十九年五月二十六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與董事會決議無異)不擬分配盈餘之議案，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七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99年度</u>
普通股之每股股利(元)		
現金		\$ <u>0.23</u>
員工紅利—現金		\$ 15,146
董監酬勞		<u>189</u>
合計		\$ <u>15,335</u>

上述盈餘分派情形與董事會擬議分派數相同，此外，民國九十九年度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與民國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估列金額員工紅利16,296千元及董監酬勞204千元之差異數1,165千元視為估計變動，並列為民國一〇〇年度之損益。上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派數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4.本公司以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當期稅後淨利扣除依法應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後，按本公司章程所定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所估計民國一〇〇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61,737千元及772千元；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一〇一年度之損益。

(十五)普通股每股盈餘

	<u>100年度</u>		<u>99年度</u>	
	<u>稅前</u>	<u>稅後</u>	<u>稅前</u>	<u>稅後</u>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u>949,890</u>	<u>841,954</u>	<u>490,418</u>	<u>477,195</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205,029</u>	<u>205,029</u>	<u>155,551</u>	<u>155,551</u>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元)	\$ <u>4.63</u>	<u>4.11</u>	<u>3.15</u>	<u>3.07</u>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u>949,890</u>	<u>841,954</u>	<u>490,418</u>	<u>477,195</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205,029	205,029	155,551	155,55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195	195	381	381
員工分紅	<u>1,373</u>	<u>1,373</u>	<u>958</u>	<u>958</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206,597</u>	<u>206,597</u>	<u>156,890</u>	<u>156,890</u>
稀釋每股盈餘	\$ <u>4.60</u>	<u>4.08</u>	<u>3.13</u>	<u>3.04</u>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六)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公平價值之資訊

合併公司之非衍生性短期金融資產及負債中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應收/應付關係人款、短期借款及其他應付款等，係以其在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允值之合理基礎。

除上述金融資產及負債外，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其餘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100.12.31			99.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以公開報價決定	以評價方式估計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以公開報價決定	以評價方式估計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金融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6,789	-		6,789	10,059	-
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之長期借款)	2,105,165	-		2,105,165	1,345,116	-
衍生性金融商品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1,150	1,150	-	-	-	-
金融資產—流動(遠期外 匯)						

2.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 (2)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係為存出保證金，多為公司繼續經營之必要存出項目，無法預期可達成資產交換之時間，以致無法估計其公平價值，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 (3)長期借款：長期借款採浮動利率者，係以帳面價值估計公平價值外，餘則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價值。折現率則以合併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合併公司因長期借款係約定浮動利率，故其帳面價值即等於公平價值。

3.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提供作為銀行借款擔保之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六。

4.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認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當期損失之金額為25,640千元(金融負債評價損失)及零元。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5.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無。

(2)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3)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3,059,342千元及1,555,116千元。合併公司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6.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應收帳款之金融商品。合併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合併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且認為合併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合併公司之客戶集中光電產業客戶，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合併公司某些特定客戶佔合併公司同期間營業收入分別為64%及33%，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些客戶佔合併公司應收帳款分別為84%及30%。

(十七)其他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00.12.31			99.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08,430	30.28	3,283,260	37,053	29.13	1,079,354
日幣	2,055	0.391	804	241,028	0.3602	86,818
人民幣	243	4.807	1,168	843	4.6084	3,885
歐元	15	39.18	588	-	-	-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81,424	30.28	2,465,519	20,775	29.13	605,176
日幣	3,795	0.391	1,484	236,352	0.3602	85,134
人民幣	30	4.807	144	-	-	-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鴻海工業)	對本公司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金明玻璃有限公司(金明玻璃)	本公司法人董事
錸泰鋼鐵股份有限公司(錸泰鋼鐵)	本公司監察人與該公司同
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奇美電子)(註)	"
鴻富錦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鴻富錦)	其母公司為對本公司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鴻富泰精密電子(煙臺)有限公司(鴻富泰)	"
富泰華工業(深圳)有限公司(富泰華)	"
深圳富泰宏精密工業有限公司(富泰宏)	"
全億大科技(佛山)有限公司(全億大)	"
富士邁半導體精密工業(上海)有限公司	"
深圳市富迅通貿易有限公司(富迅通)	"
富晉精密工業(晉城)有限公司(富晉)	"
鍾志明	本公司法人董事長之代表
鍾榮華	本公司董事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群康)	其母公司之監察人與本公司同
全體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註)原群創光電(股)公司於99.3更名為奇美電子(股)公司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 貨

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情形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0年度		99年度	
	金額	%	金額	%
鴻海工業	\$ 12	-	3,921	-
奇美電子	1,521,521	19	864,697	31
鴻富錦	-	-	330	-
鴻富泰	100,898	1	124	-
富華杰	-	-	14,739	1
富泰華	466,309	6	72,276	2
群康	27,224	-	20,052	1
合計	\$ 2,115,964	26	976,139	35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銷貨之價格及收款條件月結60~120天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進 貨

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進貨之情形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0年度		99年度	
	金額	%	金額	%
富泰華	\$ 1,146,304	23	-	-
奇美電子	63,337	1	-	-
富華杰	3,713	-	6,626	-
富士邁	3,167	-	-	-
鴻富錦	133	-	-	-
富迅通	1,784	-	-	-
全億大	2,403	-	-	-
合 計	\$ <u>1,220,841</u>	<u>24</u>	<u>6,626</u>	<u>-</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價格由雙方議定，其付款條件分別為月結45~120天，一般供應商付款條件為LC120天及月結45~90天。

3.加工費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委託富泰華加工所產生之加工費用為27,258千元，帳列銷貨成本。

4.債權及債務

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債權債務情形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0.12.31		99.12.31	
	金額	%	金額	%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奇美電子	\$ 815,338	95	409,554	86
鴻海工業	-	-	1,778	-
富華杰	-	-	1,710	-
富泰華	-	-	35,529	8
鴻富泰	36,115	4	121	-
群康	23,034	2	29,889	6
減：備抵呆帳	(12,326)	(1)	(839)	-
合 計	\$ <u>862,161</u>	<u>100</u>	<u>477,742</u>	<u>100</u>
<u>其他應收款—關係人</u>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奇美電子	\$ <u>21</u>	<u>-</u>	<u>18,472</u>	<u>13</u>
<u>預付貨款</u>				
(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富泰華	\$ <u>64,890</u>	<u>46</u>	<u>-</u>	<u>-</u>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u>關係人名稱</u>	<u>100.12.31</u>		<u>99.12.31</u>	
	<u>金額</u>	<u>%</u>	<u>金額</u>	<u>%</u>
<u>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u>				
鴻富錦	\$ 1,068	1	-	-
富華杰	-	-	3,421	96
富泰華	245,300	99	-	-
金明玻璃	-	-	134	4
合計	\$ <u>246,368</u>	<u>100</u>	<u>3,555</u>	<u>100</u>
<u>其他應付票據及帳款</u>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鍾志明	\$ -	-	61	-
金明玻璃	336	1	131	-
富泰宏	1,395	2	-	-
合計	\$ <u>1,731</u>	<u>3</u>	<u>192</u>	<u>-</u>
<u>應付工程及設備款</u>				
奇美電子	\$ 44,447	6	-	-
富晉	151,373	19	-	-
富泰宏	1,906	-	-	-
合計	\$ <u>197,726</u>	<u>25</u>	<u>-</u>	<u>-</u>
<u>應付費用</u>				
奇美電子	\$ 12,570	2	21,554	8
鴻富錦(註1)	19,174	4	-	-
富泰華(註2)	16,103	3	-	-
群康	149	-	-	-
富士邁	144	-	-	-
合計	\$ <u>48,140</u>	<u>9</u>	<u>21,554</u>	<u>8</u>

上述對同一關係人之債權債務業已沖銷按淨額表達。

註1：主要係為租金及電費。

註2：主要係應付加工費用。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5.租賃情形

(1)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合併公司向關係人承租情形如下：

<u>出租人</u>	<u>租賃標的物</u>	<u>期間</u>	<u>押金</u>	<u>每月租金</u>	<u>租金支出</u>	<u>支付方式</u>
<u>100年度</u>						
鍾榮華	苗栗縣銅鑼鄉中平村中 隆一路168號東側空地	100.01.01~103.12.31	—	\$ 15	<u>180</u>	按月付款
奇美電子	一廠：台南科學園區南 科九路10號及二廠：台 南科學園區園東路二段 6號	100.01.01~100.12.31	—	8,440	<u>116,773</u>	按月付款
鴻富錦	富士康科技園區部份廠 房	100.05.01~100.08.31 100.09.01~102.08.31	— —	1,412 815	5,647 <u>3,260</u> <u>8,907</u>	按月付款 按月付款
<u>99年度</u>						
鍾榮華	苗栗縣銅鑼鄉中平村中 隆一路168號東側空地	95.10.01~99.12.31	—	\$ 15	<u>180</u>	按月付款
奇美電子	一廠：台南科學園區南 科九路10號及二廠：台 南科學園區園東路二段 6號	99.01.01~99.12.31	—	2,772	<u>21,554</u>	按月付款

(2)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本公司出租予關係人情形如下：

<u>承租人</u>	<u>租賃標的物</u>	<u>期間</u>	<u>押金</u>	<u>每月租金</u>	<u>租金收入</u>	<u>收取方式</u>
<u>100年度</u>						
奇美電子	苗栗縣銅鑼鄉中興工業 區中興路99號部份廠區	100.01.01~100.04.30	—	\$ 1,479	<u>5,916</u>	按月收款
<u>99年度</u>						
奇美電子	苗栗縣銅鑼鄉中興工業 區中興路99號部份廠區	99.08.01~105.07.31	—	\$ 1,479	<u>7,395</u>	按月收款

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本公司出租予奇美電子收取分攤之水電費等，而分別認列什項收入5,891千元及9,669千元。

6.財產交易

(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與奇美簽訂廠房租賃改良合約，合約總價計84,8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驗收完畢仍有44,447千元，尚未支付(帳列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2)本公司之子公司為營運所需，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向富晉購入機器設備，合約總價為人民幣31,490千元(折合新台幣151,373千元)。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子公司尚未支付。
- (3)本公司之子公司為營運所需，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向富泰宏購入機器設備，合約總價為人民幣397千元(折合新台幣1,908千元)。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子公司尚未支付。
- (4)本公司之子公司代富泰華採購機器設備價款為美金26,828千元(折合新台幣812,218千元)，業已認列相關代購設備利益11,949千元(帳列什項收入)，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代購價款業已全數收回。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

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合併公司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之有關資訊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薪資	\$ 15,275	11,268
獎金及特支費	4,927	1,257
業務執行費用	446	358
員工紅利	1,373	63

上述金額包含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估列款，詳細估列方式請詳附註四(十四)「盈餘分配」項下之說明。

六、質押之資產

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提供擔保之資產如下：

<u>資產名稱</u>	<u>100.12.31</u>	<u>99.12.31</u>	<u>擔保性質</u>
固定資產未折減餘額(含裝潢設備)	\$ 995,063	730,765	長期借款
閒置資產未折減餘額	749	1,005	"
遞延費用	3,307	519	"
合計	<u>\$ 999,119</u>	<u>732,289</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進貨而向銀行借款所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分別為385,000千元及488,257千元。
- (二)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分別為美金3,357千元、歐元317千元及美金14,005千元、新台幣222千元。
- (三)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應收供應商存入保證票據分別為新台幣39,392千元、人民幣20,400千元、美金3,000千元及新台幣49,054千元、人民幣20,400千元、美金3,000千元。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為新建廠房及購置設備而簽訂之合約總價分別為新台幣1,341,054千元、美金4,227千元、人民幣183,943千元及新台幣1,014,096千元、美金4,018千元、人民幣83,414千元，業已支付分別為新台幣446,362千元、美金255千元、人民幣99,709千元及新台幣605,481千元、美金1,512千元、人民幣5,328千元(分別帳列預付設備款690,928千元、未完工工程242,651千元及預付設備款678,981千元、未完工工程107,417千元)。

(五)本公司之子公司向他人租借廠房以供營運，租賃期間為民國九十七年一月起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止，按月計收租金。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子公司未來五年應付租金如下：

期間	100.12.31	99.12.31
100.01.01～101.12.31	\$ -	8,115
101.01.01～102.12.31	8,286	7,991
102.01.01～103.12.31	8,137	8,927
103.01.01～104.12.31	9,115	8,790
104.01.01～105.12.31	9,098	8,655
105.01.01～106.12.31	9,082	-
合 計	<u>\$ 43,718</u>	<u>42,478</u>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 他

(一)資產、負債之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二)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100年度			99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1,038,455	297,085	1,335,540	342,767	102,193	444,960
勞健保費用	37,343	11,758	49,101	16,851	5,019	21,870
退休金費用	20,989	4,575	25,564	8,956	3,259	12,215
其他用人費用	84,847	13,981	98,828	-	-	-
折舊費用	310,830	14,412	325,242	151,082	12,732	163,814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21,925	12,487	34,412	7,148	6,529	13,677

註1：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合併公司閒置之折舊費用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一什項支出分別約為770千元及1,023千元。(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分別帳列營業費用380千元及453千元及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一什項支出390千元及570千元)

註2：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薪資費用含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合計數分別為62,509千元及16,500千元。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重分類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中若干金額為配合民國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方式已作適當重分類，該重分類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無重大影響。

(四)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九十九年二月二日金管證審字第0990004943號函規定，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二年起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合併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IFRSs之計畫，該計畫係由江嘉斌總經理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畫內容	主要執行單位 (或負責人員)	目前執行情形
1.評估階段(99年1月1日至100年12月31日)： ◎訂定採用IFRS計畫及成立專案小組 ◎進行第一階段之員工內部訓練 ◎比較分析現行會計政策與IFRSs之差異 ◎評估現行會計政策應作之調整 ◎評估「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之適用 ◎評估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應作之調整	會計部門 人事部門 會計部門 會計部門 會計部門 內部控制部門 、資訊部門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2.準備階段(100年1月1日至101年12月31日)： ◎決定如何依IFRSs調整現行會計政策 ◎決定如何適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 ◎調整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 ◎進行第二階段之員工內部訓練	會計部門 會計部門 內部控制部門 、資訊部門 人事部門	已完成 積極評估中 積極進行中 積極進行中
3.實施階段(101年1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 ◎測試相關資訊系統之運作情形 ◎蒐集資料準備依IFRSs編製開帳日資產負債表及 比較財務報表 ◎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	資訊部門 會計部門 會計部門	— — —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謹就合併公司初步評估目前會計政策與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員工福利一退休後確定福利計畫	目前依15年攤銷至損益，未來擬改為超過預計給付義務的現值10%及退休金資產公平價值10%孰大者認列為精算損益並於參與計畫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加以攤銷損益。
員工福利一休假給付	我國會計準則就累積帶薪假未有相關規範；採用IFRSs後，員工休假權利如為累積給薪休假者，應於員工提供服務而增加未來給薪休假之權利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	目前劃分為流動及非流動，並評估實現的可能性提列備抵科目；未來擬一律劃分為非流動，並取消備抵科目，僅於所得稅利益很可能實現時才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合併公司係以金管會目前已認可之IFRSs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惟上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說明，係依目前環境與狀況所作成之初步決定，嗣後可能因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關係(註二)						
0	正達國際光 電股份有限 公司	創邦光電有限公司	1	\$ 7,543,496	60,560	60,560	-	0.80 %	15,086,992
	"	宏達光電玻璃(東莞) 有限公司	"	7,543,496	1,409,440	1,409,440	-	18.68 %	15,086,992
	"	睿志達光電(深圳)有 限公司	"	7,543,496	2,069,752	2,069,752	-	27.44 %	15,086,992
	"	睿志達光電(東莞)有 限公司	"	7,543,496	7,045	-	-	- %	15,086,992

註一：1.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200%為限。

2.本公司對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100%為限。

註二：1.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之公司。

註三：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本公司	Fast Achievement Global Ltd. Golden Start Global Corp.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 價之被投資公司 "	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 "	24,320,000	\$ 925,988	100.00 %	925,988
"				60,080,000	1,779,534	100.00 %	1,779,534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單位：美金千元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 科目	交易 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Golden Start Global Corp.	採權益法 之長期股 權投資	註	-	10,180,000	USD 10,180	49,900,000	USD 49,900	-	-	-	-	50,080,000	USD 60,080

註1：本期新增投資，惟未含本期預付長期投資款。

註2：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20%以上者：

單位：千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 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 (銷)貨	金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本公司	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監察人與該公司同 其母公司為對本公司間接 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銷)貨	\$ (1,521,521)	(21) %	與一般交易相當	-	-	815,338	36 %	
"	富泰華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其母公司為對本公司間接 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銷)貨	\$ 1,107,979	26 %	月結45天	-	-	(237,085)	22 %	
"	"	"	(銷)貨	\$ (303,780)	(4) %	"	-	-	-	- %	
"	鴻富泰精密電子(烟台) 有限公司	"	(銷)貨	\$ (100,898)	(1) %	月結T/T90天	-	-	36,115	2 %	
"	宏達光電玻璃(東莞)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採權益法評價 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 289,865	7 %	預付貨款	-	-	8,657	- %	
"	創邦光電有限公司	"	進貨	\$ 473,432	11 %	預付貨款	-	-	(135,706)	12 %	
"	睿志達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	進貨	\$ 405,693	10 %	月結T/T45天	-	-	(280,425)	25 %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

單位：千元

帳列應收款 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監察人與該公 司同	\$ 815,338	2.48	\$ 12,798	陸續協調催討	\$ 119,757	10,325
"	睿志達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採權益法 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183,853	-	-	-	\$ 146,906	-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單位：美金千元

交易公司	衍生性金融商品		契約本金	期間	公平市價
本公司	遠期外匯	賣出美金	USD 15,000	101/01/02~101/02/03	1,150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千元/美金千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正達國際光電(股)公司	Fast Achievement Global Ltd.	Scotia Center, 4th Floor, P.O.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Samoa	控股	USD 24,320	USD 24,320	24,320,000	100.00%	925,988	USD 5,309	160,991	
"	Golden Start Global Corp.	Dates House, Ground Floor, Thomas Trood Street, Fugalei, Apia, Samoa	"	USD 60,080	USD 10,180	60,080,000	100.00%	1,779,534	USD (2,806)	(85,069)	
Fast Achievement Global Ltd.	Brave Advance International Corp.	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Box 1225, Apia Samoa.	國際貿易	USD 24,280	USD 24,280	24,280,000	100.00%	USD 30,575	USD 5,309	USD 5,309	
Brave Advance International Corp.	創邦光電有限公司	1004 AXA Centre, 151 Gloucester Road, wan Chai, Hong Kong.		USD 500	USD 500	500,000	100.00%	USD 36	USD (310)	USD (310)	
"	宏達光電玻璃(東莞)有限公司	廣東省東莞市大岭山鎮第六工業區	生產及銷售TFT-LCD平板顯示屏材料	USD 23,740	USD 23,740	23,740,000	100.00%	USD 30,491	USD 5,621	USD 5,621	
Golden Start Global Corp.	Charmtex Global Corp.	Dates House, Ground Floor, Thomas Trood Street, Fugalei, Apia, Samoa	控股	USD 60,060	USD 10,160	60,060,000	100.00%	USD 58,762	USD (2,803)	USD (2,803)	
Charmtex Global Corp.	睿志達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租庇利街1號喜訊大廈706室”所在地區”	"	USD 5,000	USD 5,000	5,000,000	100.00%	USD 5,035	USD 52	USD 52	
"	睿志達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廣東省深圳市寶安區龍華街道東還二路2號富士康科技園	生產經營新型平板顯示屏及材料	USD 50,000	USD 5,100	50,000,000	100.00%	USD 49,248	USD (2,071)	USD (2,071)	
"	睿志達光電(東莞)有限公司	東莞市黃江鎮裕元工業區裕元三路T2&T4棟	"	USD 5,000	-	5,000,000	100.00%	USD 4,426	USD (780)	USD (780)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2.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本 期 最高餘額	期 末 餘 額	本期實際 動支餘額	利 率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往來 金 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 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名稱	價 值		
1	宏達光電玻璃(東莞)有限公司	睿志達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58,783	158,783	-	-	註1	-	營業週轉	-	-	-	7,543,496	7,543,496
2	睿志達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正達國際光電(股)公司	"	148,372	148,372	-	1.35 %	註1	-	營業週轉	-	-	-	7,543,496	7,543,496

註1：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2：對個別對象之資金貸與限額：以不超過母公司淨額為限。

註3：資金貸與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母公司淨額為限。

註4：本期最高餘額及期末餘額均為額度。

註5：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3.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美金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				市 價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Fast Achievement Global Ltd.	Brave Advance International Corp.	100%轉投資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24,280,000	USD 30,575	100.00	USD 30,575		市價為股權淨值
Brave Advance International Corp.	創邦光電有限公司	"	"	500,000	USD 36	100.00	USD 36	"	
"	宏達光電玻璃(東莞)有限公司	"	"	23,740,000	USD 30,491	100.00	USD 30,491	"	
Golden Start Global Corp.	Charmtex Global Corp.	"	"	60,060,000	USD 58,762	100.00	USD 58,762	"	
Charmtex Global Corp.	睿志達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	"	5,000,000	USD 5,035	100.00	USD 5,035	"	
"	睿志達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	"	50,000,000	USD 49,248	100.00	USD 49,248	"	
"	睿志達光電(東莞)有限公司	"	"	5,000,000	USD 4,426	100.00	USD 4,426	"	

註：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單位：美金千元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 科目	交易 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Golden Start Global Corp.	Charmtex Global Corp.	長期投資	註	-	10,160,000	USD 10,160	49,900,000	USD 49,900	-	-	-	-	60,060,000	USD 60,060
Charmtex Global Corp.	睿志達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	-	-	5,100,000	USD 5,100	44,900,000	USD 44,900	-	-	-	-	50,000,000	USD 50,000
"	睿志達光電(東莞)有限公司	"	-	-	-	-	5,000,000	USD 5,000	-	-	-	-	5,000,000	USD 5,000

註1：本期新增投資，惟未含本期預付長期投資款。

註2：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

單位：美金/人民幣千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 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 (銷) 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宏達光電玻璃(東莞)有限公司	創邦光電有限公司	母公司相同	(銷)貨	RMB(94,749)	(49) %	預收貨款	-	-	RMB 32,165	44 %	
創邦光電有限公司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	USD (16,644)	(94) %	預收貨款	-	-	USD 4,482	96 %	
睿志達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富泰華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其母公司為對公司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	RMB 34,541	14 %	月結即期票	-	-	-	- %	

註：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 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宏達光電玻璃(東莞)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TFT-LCD平板顯示屏材料	USD23,740	註1	USD23,740	-	USD 23,740	100 %	USD 5,621	USD 30,491	-
睿志達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新型平板顯示屏及材料	USD50,000	註2	USD 5,100	44,900	USD 50,000	100 %	USD (2,071)	USD 49,248	-
睿志達光電(東莞)有限公司	"	USD 5,000	註3	-	5,000	USD 5,000	100 %	USD (780)	USD 4,426	-

註1：本公司經由第三地區投資事業Fast Achievement Global Ltd.之轉投資事業Brave Advance International Corp.間接對大陸投資宏達光電玻璃(東莞)有限公司。

註2：本公司經由第三地區投資事業Golden Start Global Corp.之轉投資事業Charmtex Global Corp.間接對大陸投資睿志達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註3：本公司經由第三地區投資事業Golden Start Global Corp.之轉投資事業Charmtex Global Corp.間接對大陸投資睿志達光電(東莞)有限公司。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USD 78,740 (含機器作價USD8,583)	USD 88,240 (含機器作價USD9,276)	註

註：本公司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經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故不受投資限額規定。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一〇〇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0	正達國際光電(股)公司	宏達光電	1	銷貨成本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 289,865 8,657 3,717	授信天數約90~120天 " "		3.60 % 0.07 % 0.03 %
0	正達國際光電(股)公司	創邦光電	1	銷貨成本 應付帳款 其他收入	473,432 135,706 10,982	預付貨款 " "		12.55 % 1.05 % 0.14 %
0	正達國際光電(股)公司	睿志達(深圳)	1	銷貨收入 銷貨成本 應付帳款	4,511 405,693 280,425	授信天數約45天 " "		0.06 % 5.04 % 2.17 %
1	宏達光電	睿志達(深圳)	3	其他應收款	183,853	"		1.43 %
					24,455	與一般公司相當		0.19 %

九十九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0	正達國際光電(股)公司	宏達光電	1	應收帳款 其他流動資產	\$ 211,976 164,161	授信天數約90~120天 " 與一般公司相當		3.71 % 2.87 %
0	正達國際光電(股)公司	創邦光電	1	銷貨成本 應付帳款	241,760 79,003	" "		8.72 % 1.38 %
1	宏達光電	睿志達(深圳)	3	其他金融資產 -流動	146,677	授信天數約120天		2.57 %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三個應報導部門：苗栗、台南及大陸地區，苗栗係製造及研發各類強化玻璃、減薄拋光及ITO鍍膜。台南係製造強化玻璃及玻璃印刷，大陸地區係從玻璃產品之切割、強化玻璃及化學減薄之業務。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地區客戶各類玻璃產品需求。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的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

合併公司已分攤業外收支及所得稅費用(利益)至應報導部門。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後損益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二)產業部門財務資訊之揭露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調節如下：

<u>100年度</u>	<u>苗栗</u>	<u>臺南</u>	<u>大陸地區</u>	<u>調整及銷除</u>	<u>合計</u>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5,506,891	1,484,436	349,317	-	7,340,644
部門間收入	4,511	-	1,164,479	(1,168,990)	-
利息收入	3,149	328	7,146	(1,926)	8,697
收入合計	<u>\$ 5,514,551</u>	<u>1,484,764</u>	<u>1,520,942</u>	<u>(1,170,916)</u>	<u>7,349,341</u>
利息費用	\$ (35,739)	(278)	(28,798)	1,926	(62,889)
折舊與攤銷	(137,712)	(53,622)	(168,320)	-	(359,654)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25,640)	-	-	-	(25,640)
部門損益	<u>\$ 304,015</u>	<u>462,017</u>	<u>75,922</u>	<u>-</u>	<u>841,954</u>
預付長期股權投資	<u>\$ 98,202</u>	<u>-</u>	<u>-</u>	<u>-</u>	<u>98,202</u>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u>\$ 263,596</u>	<u>447,336</u>	<u>1,180,970</u>	<u>-</u>	<u>1,891,902</u>
部門總資產	<u>\$ 9,190,008</u>	<u>1,623,194</u>	<u>2,125,582</u>	<u>-</u>	<u>12,938,784</u>
部門負債	<u>\$ 2,421,384</u>	<u>848,362</u>	<u>2,736,317</u>	<u>(610,775)</u>	<u>5,395,288</u>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u>苗栗</u>	<u>台南</u>	<u>大陸地區</u>	<u>調整及銷除</u>	<u>合計</u>
<u>99年度</u>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238,923	342,003	192,872	-	2,773,798
部門間收入	241,760	-	-	(241,760)	-
利息收入	597	-	159	-	756
收入合計	<u>\$ 2,481,280</u>	<u>342,003</u>	<u>193,031</u>	<u>(241,760)</u>	<u>2,774,554</u>
利息費用	\$ 13,373	-	2,230	-	15,603
折舊與攤銷	111,738	4,172	61,581	-	177,491
部門損益	<u>\$ 320,091</u>	<u>126,375</u>	<u>30,729</u>	<u>-</u>	<u>477,195</u>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u>\$ 443,942</u>	<u>228,550</u>	<u>453,544</u>	<u>-</u>	<u>1,126,036</u>
部門總資產	<u>\$ 4,845,324</u>	<u>691,866</u>	<u>176,795</u>	<u>-</u>	<u>5,713,985</u>
部門負債	<u>\$ 1,989,979</u>	<u>565,491</u>	<u>572,716</u>	<u>(478,282)</u>	<u>2,649,904</u>

(三)企業整體資訊：

1.產業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係經營高科技光學玻璃加工之單一產業。

2.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u>地區</u>	<u>100年度</u>	<u>99年度</u>
臺灣	\$ 1,674,965	643,523
美國	2,040,369	-
大陸	3,532,566	2,100,664
日本	92,742	22,804
韓國	2	6,807
合計	<u>\$ 7,340,644</u>	<u>2,773,798</u>

非動流動資產：

<u>地區</u>	<u>100年度</u>	<u>99年度</u>
臺灣	\$ 2,489,647	1,869,081
大陸	2,676,655	855,139
合計	<u>\$ 5,166,302</u>	<u>2,724,220</u>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重要客戶資訊

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合併公司銷售予單一客戶之營業收入金額占損益表上收入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客戶名稱	100年度		99年度	
	金額	%	金額	%
奇美	\$ 1,521,521	21	864,697	31
丁公司	-	-	275,416	10
己公司	2,040,369	28	-	-
戊公司	<u>1,123,517</u>	<u>15</u>	-	-
合計	<u><u>\$ 4,685,407</u></u>	<u><u>64</u></u>	<u><u>1,140,113</u></u>	<u><u>41</u></u>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0 年度	99 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5,575,497	2,699,615	2,875,882	106.53%
固定資產	2,344,192	1,820,030	524,162	28.80%
無形資產	-	-		
其他資產	85,390	60,232	25,158	41.77%
資產總額	10,813,202	5,619,551	5,193,651	92.42%
流動負債	2,091,726	1,574,314	517,412	32.87%
長期負債	1,111,244	957,331	153,913	16.08%
其他負債	66,736	23,825	42,911	180.11%
負債總額	3,269,706	2,555,470	714,236	27.95%
股本	2,355,255	1,801,187	554,068	30.76%
資本公積	4,040,708	1,048,245	2,992,463	285.47%
保留盈餘	1,018,163	218,450	799,713	366.09%
累積換算調整數	129,370	(3,801)	133,171	-3503.58%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股東權益總額	7,543,496	3,064,081	4,479,415	146.19%
1.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達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				
(1) 100年流動資產增加，係因營業額增加而致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及現金增資增加導致現金增加所致。				
(2) 100年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增加，係因產能擴增使得設備購置增加。				
(3) 100年流動負債增加，係因購料增加導致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所致。				
(4) 其他負債增加主要係因估列承租廠房除役負債及長期投資兌換利益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所致。				
(5) 股本及資本公積增加主要因100年現金增資。				
(6) 保留盈餘增加，係100年獲利增加				
(7) 累積換算調整數增加係因長期投資兌換利益增加。				
(8) 股東權益增加主要是因獲利增加及現金增資所致。				
2. 重大變動之影響：無。				

二、經營結果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 度	100 年度		99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小 計	合 計	小 計	合 計		
營業收入總額	7,164,011		2,594,429		4,569,582	176.13%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143,921</u>		<u>13,503</u>		130,418	965.84%
營業收入淨額		7,020,090		2,580,926	4,439,164	172.00%
營業成本		<u>5,720,593</u>		<u>1,852,099</u>	3,868,494	208.87%
營業毛利		1,299,497		728,827	570,670	78.30%
營業費用		<u>460,648</u>		<u>236,241</u>	224,407	94.99%
營業利益		838,849		492,586	346,263	70.2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73,601		65,211	108,390	166.2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u>62,560</u>		<u>67,379</u>	-4,819	-7.1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949,890		490,418	459,472	93.69%
加：所得稅利益		<u>107,936</u>		<u>13,223</u>	94,713	716.27%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u>841,954</u>		<u>477,195</u>	364,759	76.44%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達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壹仟萬元者)

(1) 100年營業收入、營業成本、營業毛利、營業費用、營業利益，、稅後淨利及所得稅費用增加，係因100年的整體新型消費性電子產品市場在觸控面板需求帶動之下需求增加，所以增進公司整體營運成長所致。

(2) 100年營業外收入及利益較99年增加，係因整體營運增加投資收益亦隨著增加及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未來一年度隨著觸控面板市場需求攀升及本公司持續擴充產能規模下，預計銷售量將較往年仍然持續成長，有助公司營收及獲利之增加。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全年來自營業活 動淨現金流量 (2)	全年投資活 動暨融資活 動現金 流入(出)量 (3)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658,038	896,694	1,343,451	2,898,183	-	-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896,694 仟元，主係因本年度獲利增加所致。
- 2.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2,248,938 仟元，主係因本年度購置固定資產及長期投資所致。
- 3.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 3,592,389 仟元，主係因本年度現金增資及增加長期借款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未有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全年來自營業活 動淨現金流量 (2)	全年投資活 動暨融資活 動現金 流入(出)量 (3)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898,183	1,260,780	-2,451,247	1,707,716	-	-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本公司預計未來一年之獲利將持續成長，故營業活動預計為淨現金流入 1,260,780 仟元。
- 2.投資活動：本公司預計未來一年營業規模將隨營收持續成長而擴大，故將增購固定資產，且轉投資大陸子公司陸續擴廠，致投資活動預計為淨現金流出 4,265,618 仟元。
- 3.融資活動：本公司預計未來一年因增購設備、增加購料及投資大陸子公司而增加現金增資，故融資活動預計淨現金流入 1,814,371 仟元。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實際或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興建廠房與構建機器設備	101/12/31	4,900,492	551,312	657,529	3,691,651

(二)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新建置苗栗三廠及南科二廠保護板產品分別於100年第一季及101年第一季開發建置完成，並已於101年第四季及101年第三季進入量產階段；增建設備及廠務設備陸續於102年及101年第三季增建並陸續產生效益，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正面的助益。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一)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本公司於96年12月始於開曼群島設立100%持股子公司Fast Achievement Global Ltd，再由其投資100%轉投資Brave Advance International Corp.，再由其投資大陸宏達光電玻璃(東莞)有限公司，99年度因經濟景氣復甦所以目前營運處於獲利階段；再者本公司於99年於薩摩亞設立100%持股子公司Golden Start Global Corp，再由其投資100%轉投資Charmtex Global Corp.，再由其投資睿志達光電(深圳)有限公司，由於99年剛初期設立完成，所以營運上處於虧損階段。

(二)改善計畫：

為配合公司長期發展策略進行投資佈局，將持續監督管理既有之轉投資公司，以強化整體投資績效。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未來一年長期投資計畫，係依公司經營方針、產品事業發展及客戶之需求，進行投資，然對於投資宏達部份，於99-100年度獲利情況良好。基於就近服務客戶，以提升競爭力，並提升全球供貨能力，加強整體運籌體系及規劃公司長遠之發展，於99年9月間接轉投資睿志達深圳，從事觸控面板玻璃之生產及銷售，以因應Cover Glass之市場需求，截至目前已投資美金50,000仟元，100年依計劃進行睿志達深圳廠房增建及機器設備設置。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 公 司	持股 比例	認列投資損益		
		98	99	100
Fast Achievement Global Ltd.	100%	(9,894)	39,926	160,991
Brave Advance International Corp.	100%	(9,725)	40,117	158,716
創邦光電有限公司	100%	1,569	(6,671)	(9,274)
宏達光電玻璃(東莞)有限公司	100%	(11,263)	46,814	168,016
Golden Start Global Corp.	100%	0	(9,225)	(85,069)
Charmtex Global Corp.	100%	0	(9,199)	(83,796)
睿志達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100%	0	(526)	1,543
睿志達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100%	0	(8,649)	(61,882)
睿志達光電(東莞)有限公司	100%	0	0	(23,309)

六、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

(一)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 (1) 對公司損益之影響：由於目前借款之利率較低，在計算利息負擔方面並無重大影響。
- (2) 未來因應措施：本公司近年來擴大資本支出，資金來源以銀行長短期融資及自有資本等方式為之。公司亦將持續為健全財務結構而努力，並與往來銀行保持良好關係，以期爭取相對優惠的融資利率。

2. 汇率變動：

本公司係為外銷導向之公司，匯率之變動對本公司之損益將造成影響。為因應匯率變動風險，本公司採取以下因應措施：

A. 遠期外匯交易

與主要往來銀行保持密切聯繫，隨時監控外匯市場變化，以充分掌握匯率走勢，並視實際資金需求情形，決定轉換幣別之有利時機，以適度調節外幣資產部位及作為結匯之參考依據。相關風險管理人員參酌匯率市場相關資訊及未來走勢，承作遠期外匯以減少外幣風險暴露，同時為業務人員在產品報價時提供建議。承作遠期外匯(forward)合約時，均依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處理。

B. 與供應商洽談進貨/付款幣別訂為美元

本公司進口原物料儘量以美元議價，藉以平衡美元資產及美元負債部位，規避匯率變動之影響。

C. 與客戶洽談銷貨/收款之幣別及匯率合理性

本公司業務單位向客戶報價前，先行對未來匯率走勢及影響匯率之因素做綜合之考量與評估後，再決定適當且合理之業務報價，以避免因匯率的變動，對公司的營收及獲利產生不利之影響。

D. 子公司資金需求以外債支應為主

預計自下半年起，子公司所需之資金，將以舉借外債方式處理，以提高外幣負

債，平衡外匯部位，藉以達到自然避險之目的。

3.通貨膨脹：

(1)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為製造業，為應變產品價格下跌的情勢。本公司同仁齊心致力，降低各項成本，然原物料供應商皆為長期合作之夥伴，並有數量之優勢，在成本議價能力取得主導，故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影響較為有限。

(2)未來因應措施：

繼續致力於各項成本的降低措施，並注意原物料價格之變化，適時採取因應措施。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財務操作保守，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僅從事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針對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交易，已制定「背書保證管理辦法」、「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內含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等規定以資遵循，並經審慎評估及依照內控程序及依據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辦理。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 (1) 3D 成型玻璃成型用模具製造、補償技術開發
- (2) 3D 成型玻璃冷加工技術、新設備開發
- (3) 3D 成型玻璃表面噴塗、貼合相關製程開發
- (4) 玻璃飛散防止、強度提升技術開發

2.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因應玻璃加工高度客製化，以及應用市場快速變化，本公司自97年起均維持每年約7,000萬~8,000萬元的研發費用支出，其中97及98年研發費用佔營收比重分別達12%及11%，99年研發費用約7,256萬元，100年研發費用8,374.8萬元，101年預計研發費用8,470萬元，維持維持穩定成長。

(四)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辦理，對本公司並不會產生重大影響，為因應主管機關對法令等修訂，本公司業已採取適當因應措施，對目前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將持續密切觀察及掌握市場資訊，提前投注資源加強研發，並與下游客戶進行深度合作，以隨時依市場脈動進行生產線、產品開發以及公司資源投注之調整，做好相關因應措施，掌握市場需求以及獲利商機。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誠信和專業的經營原則，積極強化內部管理，提升品質及績效，並致力維持企業形象，遵守相關法令之規定，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發生足以影

響企業形象之情事，未來本公司在追求股東權益最大化之同時，亦將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由於可攜式裝置及觸控面板採用玻璃產品的趨勢快速成長，為因應客戶需求遽增，暨配合客戶開發新產品的策略，本公司近年來積極進行擴產，以滿足訂單及客戶需求，並擴大公司規模及鞏固市場領導地位。對於擴廠計畫本公司均進行審慎及穩健的效益評估，同時也於擴產後加強內部管理以及生產線效能提升腳步，以最短時間內達成獲利為公司最大目標。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目前本公司主要原料均積極尋求並已建立第二供應商，以適度避免進貨集中之情形。本公司以產品多樣化來避免銷貨集中風險，朝開發及銷售新產品，如化學強化及ITO透明導電玻璃產品，並開發化學強化及ITO透明導電玻璃產品新客戶。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糾紛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 1.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使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使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保護玻璃應用產品廣泛，觸控面板廠向上整合搶食商機

全平面觸控面板趨勢帶動保護玻璃市場需求，供應鏈呈現吃緊狀況，面板廠為了鞏固貨源，紛紛與保護玻璃廠商進行策略聯盟，或整合廠商資源自行擴產投入保護玻璃領域。正達公司透過加速提昇生產良率，持續擴大產能規模，以品質及成本優勢打破疆界，爭取新客戶訂單以因應產業競爭。

2.內嵌式觸控面板新技術，主流電子產品外觀設計改變

內嵌式多點觸控面板目前導入量產主要以小尺寸應用為主，市場主力供應商Q2才會進入量產，良率尚處於不穩定且主要產能由品牌手機大廠掌控，對於內嵌式多點觸控面板效能滿意度也尚待市場考驗，預估2012智慧型手機市場超過80%出貨，仍使用外掛式電容式觸控。

內嵌式多點觸控面板滲透對玻璃加工廠最大影響來自化強玻璃及ITO鍍膜玻璃的需

求量降低，但總體對公司而言並無太大威脅，原因如下：

- A. 內嵌式多點觸控面板滲透率仍低。
- B. 內嵌式多點觸控面板應用於手機市場：公司 ITO 鍍膜玻璃需求主要來自中大尺寸應用。
- C. 市場對保護玻璃及觸控化強玻璃基板的需求提高：受惠於 Win8，眾多 PC 品牌大廠已規劃電容式觸控新應用於 AIO 及 Ultrabook，預計將於下半年量產。

由於內嵌式多點觸控面板雖具成本及輕薄優勢，但量產良率低內嵌式成本似乎仍不具實質之競爭力，且面板產線規格化，不合乎觸控面板少量多樣化之客製需求，故短期仍以外掛式投射電容觸控為主。內嵌式多點觸控面板是否具競爭力，未來需視市場是否朝標準化產品發展而定。另外正達公司所積極投入發展保護玻璃產品並於今年正式導入量產，新產品已為公司帶來明顯效益，內嵌式多點觸控面板未來如在觸控面板市場如佔一席之地對正達公司影響有限。

對於觸控面板出貨量及產值在未來兩年將保持強勁成長，主要來自於平板電腦出貨量規模擴增，觸控面板應用普及率持續提升。且目前仍以外掛式投射電容觸控為主。所以針對外掛式投射電容觸控，所需之 ITO 產能仍吃緊，未來 ITO 產能一旦滿載，正達將尋求市場現有供應商之外包產能，係因應市場需求與產業發展所採取之策略。

3.高度資本技術密集產業，長期資金需求大

由於光學玻璃切割、磨邊、拋光、強化及減薄之製程需要大量精密生產設備。在化強、研磨等製程中需要經過預熱、離子交換、多段研磨等多道製程，製程時間長，需透過大規模量產設備與良好稼動率，才可達到經濟規模，並滿足消費性電子產品龐大而急迫利基市場需求。目前面臨下游市場的需求成長刺激下須進行擴廠佈局，從而導致該公司對長期資金來源之需求增加。正達公司透過與金融機構進行長、短期融資，並搭配未來於資本市場籌資，以因應長、短期資金需求。

4.消費性電子產品市場需求變化快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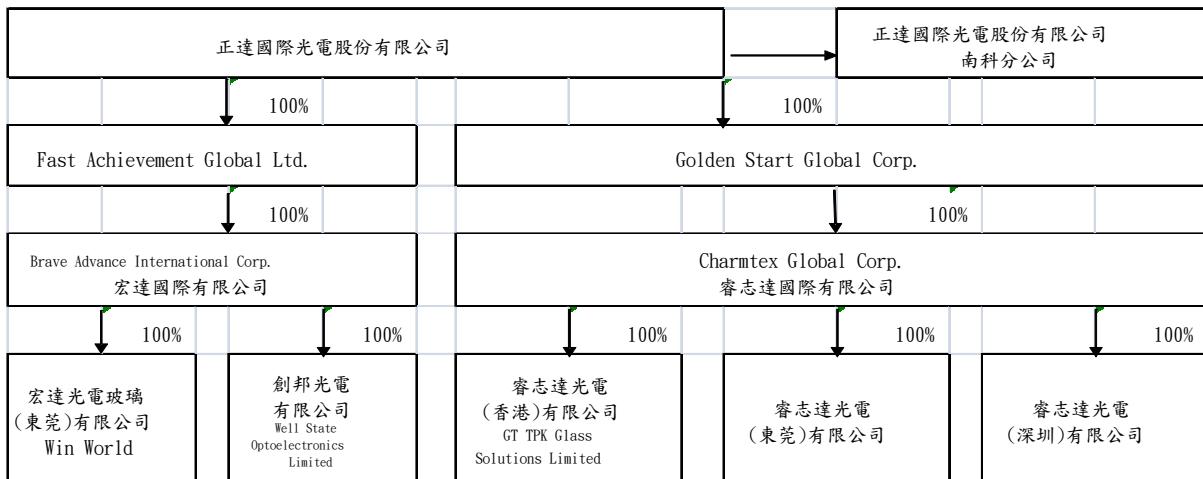
隨著蘋果、諾基亞及宏達電等相繼採用全平面式觸控面板的智慧型手機，Cover Glass的需求更是從小尺寸擴大到中尺寸，智慧型手機以及平板電腦發燒，帶動Cover Glass需求大增，造成保護玻璃供不應求狀況，為因應消費性電子產品市場快速成長，必需擴增產能提升產量，爭取市場先機。但由於消費性電子產品生命週期較短，市場供需情形變化快速，將可能對公司產能規劃與調配產生衝擊。正達公司目前已投入開發新世代大尺寸的玻璃生產製程，跨入大尺寸電視保護玻璃，並著手新產品開發(如特殊造型玻璃)，增加產品多元性，避免單一產品市場供需失衡所造成公司營運衝擊。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Fast Achievement Global Ltd.	96.12.26	開曼	USD 2,432 萬元	控股
Brave Advance International Corp.	96.12.26	薩摩亞	USD 2,428 萬元	控股
孟達光電玻璃(東莞)有限公司	97.01.14	中國東莞	USD 2,374 萬元	生產及銷售TFT-LCD 平板顯示屏材料
創邦光電有限公司	97.02.20	香港	USD 50 萬元	國際貿易
Golden Star Global Corp.	99.05.14	薩摩亞	USD 6,008 萬元	控股
Charmtex Global Corp.	99.05.14	薩摩亞	USD 6,006 萬元	控股
睿志達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99.07.01	香港	USD 500 萬元	控股
睿志達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99.09.28	中國深圳	USD 5,000 萬元	生產及銷售TFT-LCD 平板顯示屏材料
睿志達光電(東莞)有限公司	100.01.20	中國東莞	USD 500 萬元	生產及銷售TFT-LCD 平板顯示屏材料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行業與往來分工情形：

- 1.本公司所經營業務涵蓋：TN、STN、TFT、ITO、化強、薄板玻璃加工製造及銷售業務。
- 2.各關係企業所經營業務分工情形：孟達光電玻璃(東莞)有限公司及睿志達光電(深圳)有限公司負責拓展當地業務，建立完整製造及銷售據點，並提供售後服務。

有限公司負責拓展當地業務，建立完整製造及銷售據點，並提供售後服務。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Fast Achievement Global Ltd.	董事	正達國際光電(股)公司代表人： 鍾志明	24,320,000	100%
Brave Advance International Corp.	董事	Fast Achievement Global Ltd. 代表人：鍾志明	24,280,000	100%
宏達光電玻璃(東莞) 有限公司	董事	Brave Advance International Corp. 代表人：黃敏書	23,740,000	100%
	董事	Brave Advance International Corp. 代表人：江嘉斌		
	監察人	Brave Advance International Corp. 代表人：林文山		
	董事兼總經理	Brave Advance International Corp. 代表人：李清銘		
創邦光電有限公司	董事	Brave Advance International Corp. 代表人：鍾志明	500,000	100%
Golden Star Global Corp.	董事	正達國際光電(股)公司代表人： 鍾志明 代表人：江嘉斌	60,080,000	100%
Charmtex Global Corp.	董事	Golden Star Global Corp. 代表人：江嘉斌	60,060,000	100%
睿志達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Charmtex Global Corp. 代表人：江嘉斌	5,000,000	100%
睿志達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Charmtex Global Corp. 代表人：陳泰宏	50,000,000	100%
	董事	Charmtex Global Corp. 代表人：鄭功輝		
	監察人	Charmtex Global Corp. 代表人：林文山		
	董事兼總經理	Charmtex Global Corp. 代表人：李清銘		
睿志達光電(東莞)有限公司	董事	Charmtex Global Corp. 代表人：陳泰宏	5,000,000	100%
	董事	Charmtex Global Corp. 代表人：鄭功輝		
	董事兼總經理	Charmtex Global Corp. 代表人：李清銘		

(六)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0 年 12 月 31 日；單位：美金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稅後)
Fast Achievement Global Ltd.	24,320	30,586	-	30,586	-	-	5,309	註 1
Brave Advance International Corp.	24,280	30,575	-	30,575	-	-1	5,309	註 1
創邦光電有限公司	500	18,555	18,519	36	35,249	-334	-310	註 1
Golden Start Global Corp.	60,080	62,045	-	62,045	-	-1	-2,806	註 1
Charmtex Global Corp.	60,060	62,027	-	62,027	-	-5	-2,803	註 1
睿志達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5,000	5,035	-	5,035	-	-15	52	註 1

100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人民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稅後)
宏達光電玻璃(東莞)有限公司	163,709	364,606	172,568	192,038	178,636	44,120	36,218	註 1
睿志達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325,366	622,326	312,160	310,166	242,535	-8,468	-13,341	註 1
睿志達光電(東莞)有限公司	32,898	27,897	24	27,873	0	-4,466	-5,025	註 1

(七)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請參閱第 111 頁至第 152 頁。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鍾志明



